

卷首语

文/戴诗成

古人“无风仍脉脉，不雨（语）亦潇潇”，何等的美境？但是，卷首不能无“语”。因为杂志的本身，就是追求着发声的权利，满足着表达的欲望。

从我个人的角度来讲，加入这个编辑团队已有两年，从写文章到编辑栏目，再到如今组织整本杂志的编辑工作并负责撰写卷首语，我和我的朋友们一直在过程中探索这本杂志的意义，同时也是我们自身的意义。

我们渴望发声和表达，但是世界加诸我们的种种限制和禁忌，却常常使得梦想变为幻想，诉求成为奢求。因之，无论是杂志还是我们，所追求的不外是思想和写作的边界。我们不断的尝试，企图到达前人所罕至的境地，你可以说这是猎奇心理在作祟，但是谁又能否认：人类的每一次进步，归根到底都是标新立异战胜了因循守旧？

新奇塑造个性，个性诠释青春。我们将青年的话语、青年的思考、青年的理想浇灌于眼前的这本杂志。我们并不怨天尤人于所谓的“风雅沦落”，而是反求诸己的相信“人能弘道”——只要我们青年并不沦落，风雅就不会沦落。因此，我想在编辑杂志的过程中，我们更大的收获在于：通过作为载体的文字，品味经典思接千载，从纸页间拾掇起圣贤遗落的一瓣心香。

杂志的意义和我们自身的意义应该一体，正如文学与人生也不可截然为二。《文泉》杂志所承载的，是我们一辈青年所寄托感情和思想，她将带着我们到那很远很远的地方，在山重水复间给我们以柳暗花明的希望。



主 办
湖南大学中国语言文学学院
文泉文学社

顾 问
郭建勋 教授
李阳春 教授
刘再华 教授

总 审
罗宗宇 教授

总 编
李洪玉 老师

主 编
戴诗成

副主编
曾婷

社 长
陈珊

文字编辑
陈维伊 郭宇彤 龚逵 王雨楠 简润华 张亭钰 李丽 吴瑜萍
王婧韵 赵初阳 曹泽建 丛子钰 陈亦歌 邢作佳 范麾京 兰英
黄珊 孙倩 杨舒宇 明文慧 米文琳 陈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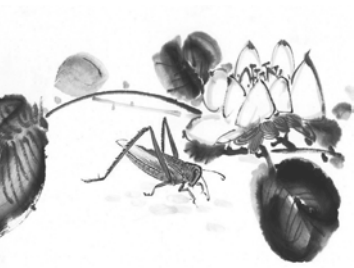
视觉效果
韦艳洪 曾慧 贾磊 邱沁茹 李奇 李丹 陈听怡 董佳丽

活动推广
刘绍凤 李蔓蔓 刘丽 陈娇娇 戚茜茜 王驩 陆静
容倩 任赛宇 黄月星 彭媛 刘林 马蕾 沈闪

网络支持单位
千年弦歌网络文化联盟
爱晚红枫 印象沙龙

邮箱
hnuwenquan@163.com

发刊日期
2011年2月



目录



台湾青春 5-23

这岛是菩萨眼/肮脏亦或干净/青春是极其伤身的/是盛夏光年，却也欲说还休/总有些歌词打发掉你的青春/我画一片大海给自己/九把刀：“人生就是不停的战斗！”/青春，会像心中的荆棘鸟一样飞翔

旅行 24-32



心存良知/千江有水/故乡无此好湖山

孤独湘西的浅唱低吟

33-43

孤独、坚守与“颓败”/湘土情缘/凤凰在，江水自流/真诚隐忍一生的沈从文



性史新编

44-48

从形而下到形而上/试谈“网络与性”



菩提树下

49-59

“诸法性空”与“佛有真我”：魏晋南北朝佛学回顾
/ 柔软的阿难陀 / 桥上·彼岸·路尽头 / 师已
杳——末法时代的恐慌



英雄的幻想	61
狼顾之鹰——司马懿	62
我们看到的《红楼梦》	64
花开愤怒	70
那片土墙	71
斯人一生	74
桂花香依旧	77



台湾。青春。

策划：吴瑜萍
版面设计：曾慧



编者按：

说起青春，是有像《关于莉莉周的一切》的映像，莲见站在碧绿的麦田里听着莉莉周的音乐，在透明的以太里，是清雅的，还有玫瑰色的青春里人与人之间的相亲。而 I 想起这片乡土，像菩萨眼的岛，盛誉于描写的青春，“世界不会因一个少年的理想而改变，少年却以自己的生命来祭奠这个世界。”无论是失去庇护的一代，还是感性内敛的一代，意识中的脆弱性，意识中的诗意关怀，意识中的理想主义，在这里被刻画得深并且真切。这片乡土，是个开始。



这岛是菩萨眼。

整理/吴瑜萍

[简桢：祖母绿的芭蕉叶，我们叫它福尔摩沙]

你在高空发现这岛宛如一枚绿眸，安静地停泊在大洋与大陆激战之处，拱起的中央山脉使她看起来只睁三分眼，无限凄迷却也流露悲悯。你被丰饶的绿泽感动，虽未见到绿鸟山雀踪影，你却相信整座岛屿都会被会欢歌的绿林覆盖着、晃动着。一百二十多条河川流淌于岛屿全身，壮河足以行舟，即使是瘦川，两岸种稻植菜也够养活一村。

你看见，鬓发渐霜的老人和呆在古老教室的男孩向你展示一个人一生中可能仅有一回的纯情——对家园、土地真情流露。

你看见，保育专家在讲解溪流生态及樱花钩吻鲑的保育计划。

你看见，一叶“鸭母船”的小舟停泊在晒

谷场边，冬山河流域的孩子们在“做大水”。

你看见，一群放了学的孩童腰系小铝盆、手持竹筛踊跃入河开始无比珍贵的摸蚬时光。

你看见，台北盆地是个野性之城，带着哪吒性格。

你看见，马赛、隘丁、大坑罟、功劳埔、武老坑，猴猴、珍珠里简、冬瓜山、五十二甲、阿里史……这些铿锵有力的地名，大多数依噶玛兰族社名音译，流浪至远方的噶玛兰人留下诗歌般的噶玛兰语称颂这块土地的美好。

经年累月在颂扬科技文明的征乐中负着生活之轭，你的精神状态日渐佝偻、萎缩、自渐不及。你徒步而过的跨溪大桥，桥左侧的风景只有天空、山峦与溪流。山恋溪弯之处，偶有白鹭栖息或寻幽钓客独坐石上或一阵野风吹动芒草。而现在，两座跟焚化炉烟囱一样吓人的桥墩，以高耸入云的姿态宣告高速公路“交流

道”必会大驾光临。山岚缭绕之处新竖了几座负责“南电北送”的高压电塔。而这时，你也意识到，老莲雾树原址——三十年后这儿可能竖了一根公车站牌。

拾荒妇问：“歌谣会不会再度缭绕居民信宅？黄昏时坐在凉台上看海，八点整会不会被连续剧取代？当大同瓷器比雕纹木盘晶亮，外销成衣比烟尘染布耐穿，有谁愿意告诉我希亚罗索堆的小石头？”

你无意矫情地夸赞穷困年代，但你确信自己之所以不断缅怀过往，最重要原因是那时代的大自然有尊严，一棵老树或一条野溪，皆有其风情与故事。人，从它们的故事中穿梭而过，它们也不经意地替人生点睛。

[侯孝贤：也是，它就是一个市井却依旧单纯的家。]

《冬冬的假期》有一场戏，是冬冬到乡下，跟着村里的小孩玩，爬到树上，有个疯子过来，所有的小孩都跑光了，他一个人待在树上，整个乡间景色一望而去，稻田因风的吹拂而摇晃着——这是我小时候在凤山去县长公馆院子偷采芒果的经验：那是间日式房子，因为我父亲担任合作社主任时住在县政府宿舍，我们就是从这儿上去偷采芒果，当时是农业社会，中午时分大家都在休息，院子偶尔会有人出来一下，旁边是曹公路，有时会有脚踏车经过。当你爬到上去偷摘芒果时，注意力会变得很强，我又很怪，不是偷采完就赶快溜，而是先在树上吃，等吃得差不多了才开始采；在树上吃的时候，时间的速度感觉会变得很慢，注意力不自觉地变得非常强——可以很深的感受到人的活动：脚踏车嘎嘎的声音、人开门出来院子又进去的声音、风在摇、蝉鸣声……

[时光网：《海角七号》，如台风般来临]

台风，从台湾省最南端屏东县恒春镇附近的海面生成的。《海角七号》的讲述地点在恒春。恒春有三怪：落山风、老少吃槟榔、恒春民谣。

槟榔么，在电影里有掉到地上又被捡起来放入嘴中的镜头出现。恒春民谣么，就有月琴执意地出现在摇滚舞台上。

发生在小城镇的故事，多数都会有从大城市里回乡的主角，也一定会有小城镇里才会被宽容共存的情感与现象。

然后，即使没有人问你，你也会有这样的诘问：

传统乡土文化如何在当代生活里得以保存？

小镇当地人开发旅游资源，为何自己却享受不到大海？

客家人如何在勤奋中得到台湾当地人的接纳？

在大城市里闯荡失败的人归乡后如何重拾自我？

杨德昌和侯孝贤都是伟大的叙事者，似乎在冷静地以喋喋不休的镜头讲着他要别人了解的故事，讲着生命的变奏。他们也是厉害的写景者，或许他的大部分视角集中在台北，却依旧拍出年代隔着年代的变迁。电影镜头的远，带着一些台湾经验，直呈人与环境的关系，诗化大自然的美好。

一位导演一座城。就像王家卫的《花样年华》里的上海情结，“窄小的楼道、斑驳的路面、嘎吱作响的楼梯和女人们摇曳的旗袍，还有下午的马路和响起的音乐。”而台北，是晕染在古旧画布上的静谧，掺杂着野地风情，可以想像，可以期许，最后你也可以害怕，害怕沦为一个孤单的都市人。

迷茫——少年的流浪心绪。

肮脏亦或干净

文/MI 青岛大学

很肮脏？很干净？

我不知道台湾的青春究竟是个怎样的确切的模样。

或许，原本就分不清究竟是干净亦或者是肮脏。

大多数人谈起台湾的青春片子，必不可少的是牯岭街少年杀人事件。

二十世纪中期的台湾，在恐怖政治下可以说是人人自危。

没有任何的安全感，对于那些跟随国民党来台的大陆人而言。

他们没有根，他们的孩子在异地中看着父辈从坚挺走向阴霾。

就像是小四的父亲。

而那岌岌可危的青春就是小四正在前行的

道路。

都是渐变的一个过程。

原本的小四，很自在的学习，很正直的生活。无论是对待生活

亦或是对待自心，都是一完美的问卷做节。

那些支撑生活的信念是从父辈沿袭而来的坚挺。

后来所有都不一样了。

像是影片中的白色政治恐怖，那些从街道上呼啸而过的坦克。

歌厅里，霓虹下摇曳的美国军歌。

一代人的尊严在轻快妖媚的字母旋律中死去。

权利，权利。要所谓的青春惨淡死去。

所以，你看，小明的爱不能向权利释手。

她爱恋小四他们青春。

干净的气息，那是爱的清甜。

让人以为是梦，也只能是梦。

小明在梦里徘徊，表现出来的就是在那样这样的男人中穿梭。

小四也是众多男人中的一个。

不同的是，他不能委屈自己向所谓的权利屈膝。

企图反抗，那样的无望却又坚定。

那把刺入小明身体的利刀，带出的鲜血祭奠的是谁的无望。

小明，小四，青春。

那么肮脏，杨德昌的胶片重塑六十年代的台湾。

青春是无望的，小四的宿命似乎就是青春的宿命。

在政治的夹缝中生存，对曾经幸福自由的向往，以及现实黑暗暴力的捆绑。

矛盾中挣扎的人性，不能就此善罢。

那么，就用那把刀结束一切。然后在死亡中热烈的歌唱青春万岁。不能低头。

那样的青春谁能说不肮脏，不黑暗。

可是，在混沌中祈祷清明的年轻的脸庞，沾满了血腥的利刀，

权利面前卑微的自尊……却又是干净无比的。

我出生于90年代，可喜可悲的平静。

从海峡彼岸吹来的海风早已经不再那么那么潮湿了。曾经那像是夹杂着代代人血泪的海风早就被风干了不是。

台湾已经晋级到亚洲四小龙的行列。经济上的强大，政治上的相对自由，民主的逐渐健全塑造了安稳向上的台湾社会。

所有人都愿意去淡忘那段卑微似乎真的就在自言自语中成了神话。

新生的台湾少年不再耿耿于我从哪里来。

他们更加想知道我究竟要到哪里去。

因为时代赋予了他们充分的自由。

而他们的父辈曾在面对青春的期待的伤口

中也已经长大了。

只是，伤口依旧。他们企图以实现下一代青春的方式来愈合自己。

三毛的青春就是在这样的劲风下吹离岛国。

离开。上路。旅途。行走。不归。

我羡慕这样的自由，走到哪里都是风景的机会对于我而言近乎奢望。

三毛的年代，我可以理解为是现代社会的青春时代。一切都在可能中发展着。

在遥远的墨西哥遇到命定的爱人，那是青春。

在撒哈拉炙热的黄沙中疾驰，那是青春。

在千山万水途中高歌，那是青春。

那是自由，那是二十世纪的现在的我们只能梦想的地方。

我们拍了一部又一部的片子，我们喜欢桂纶镁。喜欢陈绮贞。我们向往的那些

不是三毛是什么。

不过当这个时代从青春走向成熟的时候，青春的现实也就是要我们学会开始做梦。

我们拍蓝色大门，那样青色的青春让所有人惊叹。

看桂纶镁，干净短发，白色棉布裙子，脚踏车，青涩爱情。

淡淡的云朵。像梦一样的青春梦境，其实我们和小明又有什么差别？

不是自欺欺人，不是矛盾又是什么？

在看似干净的现在，青春或许比60年代更加卑微。像是已经被驯服的孩子，不哭不闹。

这样的乖巧，这样的任命，这样的在社会规则下残喘，谁说不是肮脏呢？

肮脏的亦或是干净的。谁知道呢。谁能说他知道。你不能，我不能，只有青春自己，也只能是青春自己。



青春 是极其伤身的

文/吴瑜萍

杨牧《凄凉三犯》里的诗句写着青春里我们的困惑：

沉默里，听见隔壁妇人在唤狗
男人坚忍地打着一根钢针
他们在生活。“我在生活”
我说：虽然不知道为了什么

常常是这样，尚怀揣理想国的少年，如果突然碰触了都市上空绝望的疏离后，难免会一直在边缘生存中困惑，困惑不得解，如果连困惑都不得而知，变成迷茫，最后痛楚和悲哀背后就只能是绝望。但我得在开篇强调它的可能性和不灭的希望，为什么呢，因为青春包含着不绝对性。

台湾有两种生活味道。一种是靠近大海，男人穿着一件麻质白色背心，屐拉着拖鞋，在海鸟驰骋的背景下淡水市场里吆吆喝喝的味道，是明朗的咸。一种是杂陈在小巷小道里老阿嬷喊着孙子回来吃饭，是淡淡的，平静的淡，声响很小，让人昏昏欲睡的味道。当然，那已经是不近不远的时代里的事和物了，光线一边是张牙舞爪的沁着海风的浓烈，一边是能够数着浮粒的慢阳散日。而牯岭街的光线不是这个样子的。它的暗很重地落在你的心上，喘不开气来，想丢掉又丢不掉，契合茫然无措的

情绪，然后也只能把那情绪丢在那又沾带着些微光的暗里，好让你可以挣脱开来，一次又一次的重生。

杨德昌的电影《牯岭街少年杀人事件》长达四个小时，章章法法都不在预算内，你可以说它是台湾淡江中学茅武杀人事件的描述，你也可以说它是一个突起的青少年犯罪社会现象，前者强调纪实风格，后者强调社会现实的反思，不一而足的存在。

牯岭街上的少年有显著的外部特征：学生的校服是军装式样，他们胸前的校章都有编号，卯架的欲望是刻在一些人的脸上的，夜间部和日间部的学生正如日夜一样棱角分明，他们把“粗犷”的话挂在嘴边，大片的暗是属于夜间部的，另外一小片的暗飘飘浮浮地在日间部学生的心里，但很容易就无影无踪。

1982年后，台湾电影中出现了一批关注学生问题的题材，如林清介的《学生之爱》《一个问题学生》和徐进良的《拒绝联考的小子》、《年轻人的心声》、《不妥协的一代》。新生代没有经受过日本人迫害的惨痛经验，也没有经过战乱的洗礼，直接影响他们人格构成的，是台湾社会30多年的迅速发展及由此带来的文化变迁。青少年的成长中的心理、行为变化呼应着上

一辈人面对台湾经济与文化的脱节、社会价值的混乱以及人心慌慌、无所适从的影响，家庭生活大多是聒躁或者是死一般沉闷背后的无信任感，孩子被迫小心翼翼地承袭家庭的压力，相对地，在显得较少约束的学校定向注意中，心里隐藏着升学、前途和命运的压力，转而更迷失人生的目标与信仰，也更容易竭力地排斥与放纵起来。

《牯》中的小四，编号86089，中考其他科目成绩都超过90，而一向不错的国文仅五十分。张榜后其父曾要求查卷，未果，是否批卷错误仍为悬案，就这样，是的，就是这种顺其自然的注定，小四进了夜间部。他是一个我们看得见的特例，用他的眼神扫过一个个人，一帮帮人，然后也顺其自然地卷进了可以使男生过渡为男人的少年团伙中，在每个班级中，基本上都可以分为两股势力。一个崇拜父辈的强权，一个信仰自己的实力。基本上，两股势力的周围都渐渐团结成一帮人马，水火不容。

谁能比得上本身就是事件参与者的话更有说服力呢。《牯岭教育诗》的作者说他是滑头，如今是一名青年教育工作者，民国四十八班夜间部及相关人等，常常成为教员运用教育学原理用以剖析的个案：

86089号，张震同学。小名“小四”：该同学个性较为孤僻、自闭，寡言少语，具有心理断乳期的典型症候：长期沉溺于带有妄想狂色彩形式的思考，以私人文字构筑自己的情绪舒解空间。其救世济人的道德完善精神在失控的情况下可能诱发强烈的偏执和暴力倾向。

小四代表的青春个性，其中有一点重要，那是走在边缘的孩子，台湾白色恐怖政治灰色经济背景下连教书先生的脸孔都是可怖的，这其中也可追连到三毛提及的那个变态老师，中年人的灰色压在少年身上，只会使他们更为扭曲和不信任。邻里社会的人们在同样暗压的心理极限上，做做坏人可以除一除生活的阴闷。关于“匪特”的嫌疑、羁押是那个时代特有的不含蓄的一种声音，不可避免的政治戒严状态。全省生长在这种家庭的孩子难以避免地都在经历，看在眼里，压在心里，那是一种连结时代的不幸，背景本就是一个阴沉的伤口。这样的孩子往往更容易就在沉默

的压抑和愤怒中爆发。

小马：插班生。台北警备司令的公子，具有养尊处优的家庭环境。其人生价值观极为模糊，表现为极度的自我中心和歧视女性的倾向。但同时兼具侠义心肠，重视友情，在小四案发后产生真实的哀恸。

小马代表的春春个性是依附着轻而易举的权力背景。在更安分守己的小猫王和飞机一类人看来，那是一种得之不易的权衡保护。社会都是这个样子的，还是孩子的他们借由此可以看到要向上爬的希望，可以后台硬到不被欺负，可以让他们爱的人都不受欺负。但是，很残忍，他们注定要在这模糊的注定里生存下去了。

电影里，小明和小四的知遇，小马是知道的。可最后，小马也泡了小明，把她当成一件可舍可弃的东西，是不重要的。三个人里，小四是最被伤害的，因为他在乎，非常在乎，把小明应该在乎的东西都抢过来在乎了。而我们应该明白的，青春里的孩子们越不在乎的东西，越应该是天地该给他一番磨练的。小四的那一点“在乎”统而概之，是抓住一点能够专注的能够继续为构筑自己的道德的捍卫，充实那纠缠的迷茫，这“在乎”一旦失去，要重新构筑起少年正确的引导，很难，毕竟这样嘎然而止的在乎是伤到骨子里了。

滑头：装腔作势的机会主义者，一次残酷的火并成为其人生的转折点。

滑头这样的人出没在各种各样的地方。他会是一个少年团伙的头领，把叛逆期的叛逆行为发挥得淋漓尽致。他一心想我偏要世界就是我要的那个样子，动棍动棒地把什么都踩在脚底下，他没有原则，所以出卖也是他的个性，他不是容易被忽略的人，因为他的勇气在许多人之上，走在这条路上的孩子需要用残酷的方式来结束或者升华。

Honey：一度充满好勇斗狠的少年意气。具有崇尚自由、迷恋冒险的气质，常有与时代格格不入的孤独感。一次偶然的文学阅读完成了其个人的思想启蒙，自此开始崇尚“孤胆英雄”形象。

青春里的少年回过头来，看自己的蜕变，都无法再话当初。我们都可以看见自己在青春的

过程里崇尚的偶像，或者自己，或是某个你冠上的“英雄”，然后一番你都不知悉的模仿。电影中，跑路的Honey邂逅了《战争与英雄》中的彼埃尔，触动了他心中的英雄主义情结，有人说那是致命的，他的谈吐变得哲理，当然这可能是在一片“屁，听不懂啦。”的心里的声音外面，还有人在静静地听着。只是，每一个人的转变都是需要一个契机的，所以，在Honey走后，小四才会对小明说，现在你能依靠只有我，因为现在我就是Honey。

Honey的形象，是电视里在黑帮中区分好人与坏人形象鲜明的好人。令人信服的老大，更加符合道德的标准，只是在青春中越轨了，方向就不一样了。

飞机：木讷、老实的好学生。少年群体的追随者与旁观者，对行动的参与经常出现在行动结束以后。

比滑头的类型人数更加浩大的一类人。畏畏缩缩，是为了寻求保护。没有斗狼的勇气，却也愿意在少年群体中有一个位置。他们的青春，更显得安全有保障，除却一些不属于他们的波澜。他们的声音不大，有时也会主张悄悄地走开。你可以说他们胆小，你也可以看到，当有另外一条供他们走的路，许多人也会去选择这条不那么血腥的平坦。

还有更多的人：

小虎：留级生。校队篮球好手。其坚韧、独立的个性下同时具有极其情绪化的一面，往往因为某件事的挫败感陷入极端的消沉，人格完全压抑。成年后变得与世无争，选择一种放弃的生活方式。

二条：爱出风头，矫柔造作的业余歌手。长期生活在兄长的阴影下，色厉内荏，外强中干，在危难中犹疑与恐惧。也许，与滑头一样，需要一个契机来完成质变。

三角裤：牯岭街旧书市的“小本”迷恋者。无个性就是他的个性，有希望成为典籍善本收藏家。

山东。其个人形象都决定了将永远作为Honey的对立面存在。畏光，性格阴郁，野心勃勃，不择手段进行势力与财富的攫取。对女人却专一而富有情义。

.....

不能落下的，还有小明，她的所有，就是在看着青春夭折。学校旁边的片厂导演问起曾经来

试过镜的小明：“跟你一起来的女孩呢？——要哭就哭，要笑就笑，真自然——”而小四粗暴地打断他的话，“自然？！你连真的假的你都分不清楚？你拍的都是什么玩意？”小四捅死她的时候，一边流泪一边问她回答不了的问题，“你怎么不站起来？”——小明，你怎么不站起来，你站起来呀。这是小四对她的要求，从那流言里挣脱开来，是纯洁的样子。

你渐渐地知道，她的过早发育绝对不是平白无故的！她都是一个典型的在青春心理学中的病例：“她来自一个复杂的家庭，父亲早亡，母亲有不好的名声，她在童年时或者遭遇到骚扰和侵犯，或者有多次寄人篱下的经历，这训练了她的世故与庸俗。她玩弄拜倒在她裙下的所有少年人，最根本的原因其实是因为她严重缺乏安全感，她有自毁的基因，所以她会自暴自弃地堕落与沉沦；而她所有成功的掩饰，源自她自我保护的本能。”

关于小明，是的，他说“她被其他女孩子痛恨，不屑、鄙夷，被男生用最下流的语言诅咒。她是可以被破坏的，因为她最无耻。”一切发生在隐秘的黑暗中，但其实所有人都可以在流言匪语中看到。她会低下头来走路，好像做错了事一样，她要什么她自己知道，就是那些打打杀杀在青春中的男孩子们，也没有她的深刻与清醒。

青春确实有这么一个面容，在很暗的深处。

是 盛夏光年， 却也 欲说还休

文/陈培德
湖南大学



《蓝色大门》如此作序：

在人生的河流里有一个渡口，即使你已经驶离它很久很远，你仍然会想回到这个渡口向它靠岸，去留连和探望它的风光和气味，这个渡口就叫做青春。所以才会有人说青春是不死的，它只是一直藏在记忆里的蓝色大门内，随时等待我们翻箱倒柜重温它，也重新去解读它给我们的讯息。然而你真的记得自己是在哪一个夏天成熟，变成大人的吗？

我们走过多少条未知的道路，我们现在又在哪里。我们以青春自居，可青春不是一直在自我证明，在自我思考吗？《沉睡的青春》里，蔡子涵用死亡证明对徐青青的爱。青春本是发酵的天马行空，自我相信又自我怀疑。我是谁，而我又在哪里？

我一直相信，人的成长是多方面造就的。

人将来究竟如何存在，除了小部分先天神明的赐予，更多的是后天的存活，来自于环境，包括人际环境、社会环境还有家庭环境，台湾青春电影里所有角色的青春反映亦是如此。台湾学生的校服是军装式样，他们胸前的校章都有编号，他们生活在本土意识与台湾风味相融合的社会，学校教育方法与方式的不认同，家庭莫名的疏忽或者过分的关注，他们总觉得，无论自身如何成就，在别人看来只是一场闹剧而已。他们不知道走哪一条路才不会违心又得到祝福。也因此，他们如果要获得一点点，哪怕只是一点点，包括获得对自身的认识（包括性的取向）都是很困难的。《盛夏光年》中，康正行与被老师拉上司令台当中剪断头发的慧嘉逃课到台北，在某旅馆里，被电视上的色情片的氛围感染，两人“试着”发生关系，康正行却不舒服地躲开了，逃到洗手间把刚刚戴上的耳钉狠狠地扔到了下水道。他开始发现自己对于余守恒的爱，而那一份爱，虽然压抑不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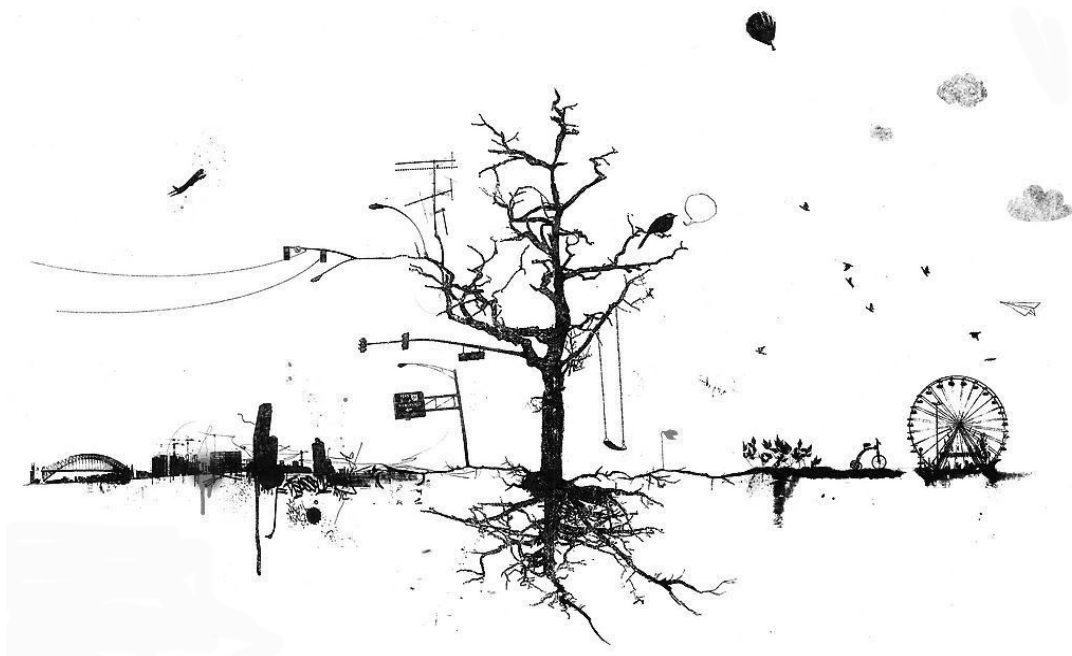
他却也不敢认同，一直选择逃避与闪躲。即使是那晚两把烈火的交触，康正行还是选择逃避，不让喝醉酒的余守恒知道。“世界上没有一个人知道自己要的是什么，每个人都在等着有人叫他该怎么做，然后他就跟着怎么做。”（杨德昌《麻将》）

另一方面，在一个寂寞凌迟的生活空间中，面对种种不同的声音，他们开始选择用一种类似于恶作剧的方式，争取机会获得他人的注意，注意到他这个个体，也注意到他的存在，并可以制造机会延长这种注意。蔡明亮导演的作品《青少年哪吒》中主人公小康，他父亲是一位面部线条生硬僵冷的出租车司机，对于生活过于麻木的他只简单希望小康能好好读书，而电梯司机的母亲则一直认为小康是哪吒转世，他们父子之间的矛盾如同当年的李氏父子。当小康在方便偷听到这番对话后，他像一个癫痫患者般扭动身体对抗他的父亲，而他父亲则抓起手中的碗筷扔过去——小康默不作声。这是他的方式，证明自己的方式，想让父亲稍稍明白却又失败的方式。后来，偷偷取回补习班学费擅自退学的小康一直暗暗跟踪那位对于他而言并不具名的砸坏其父后视镜的社会青年阿泽。在阿泽和其兄女友睡在一起的那个雨夜里，小康跟踪并毁坏他的摩托车，在车座

上喷上“AIDS”的字样。除此之外，他再也找不到什么理由证明自己的存在。阿泽沮丧地看着自己的摩托车时，小康在旅馆里兴奋莫名，镜头里，他像弹簧一样，跳着，笑到失声。最新热播的电影《艋舺》里那个成长过程孤僻自卑，没交过什么朋友，平时个性低调，在人群中模糊自己的蚊子说，直到遇见他们才明白自己存在的意义。

青春就是一阵阵迷乱人心的雨，冲动而人性，却又美好。成年后一场风流无限的艳遇，也不及青葱岁月豆蔻年华的眼神交汇能迸发天雷勾动地火般的惊人气场。所有的年少轻狂，所有的欲说还休，所有的痴，所有的傻，所有的伤，所有的梦，都只出现在旧日的美好时光。就像青春时期里留下的刺青，纵使成年后觉得碍眼，却也记录着当初的真实与现在自己的选择的初衷，“每个刺青背后都有一个秘密”（电影《刺青》）。

“终于有一天，失去的头发同时带走了失去的青春。头发是稀罕物，天地之间就留着这么点东西。”（电影《台北朝九晚五》）谁不是在一段纯纯的迷迷惘惘的青春之后，不情愿地一夜长大。可是长大后，却也有新的迷惘，如同《台北朝九晚五》里夜夜假笑的买醉。





总有些 歌词 打发掉 你的青春

文/吴瑜萍

我问自己是站在什么样的立场里，描写我们盛放的青春。既不是青春之前的孩童时期，对世界基本处于冒犯的状态，一种无所顾忌的暴力，一种恣意狂欢的制伏。也不是担起责任，开始要天降大任于斯人也，开始为逝去的漫漫时光做一番总结的成熟与自持。

是的。我们就站在青春里。基本什么都没有，又基本上什么都有。可以用一句不成熟来轻描淡写过失误、过错与愧疚，也带着念念不忘的深刻。

细细品究起来，确实是含着小资情调的。没有小资的资本，却有情调的绵延。不爱教条主义，不爱规矩束缚，用着那么一点点心安理得的父母馈赠的资本来过渡到准备好一颗自立的心。

我也相信，幸福、痛苦、孤单这种类似的词条，在我们经过了很多年之后，会越来越觉得它们难以启齿，就好像是羞愧难当的青春期的青涩和无力，年少的时候，我们一次次提及，待到而立之年，便渐渐隐去。而当初那些陪伴在身边的歌与歌词，特别是乐评家提及的台湾情调，“他们特别清澈。大陆的歌经常带着一种滚滚红尘的烟味。有生活的挣扎在里

面。四周都是海的地方的人会比较清澈。因为海是无常的。面对无常的海。所有的阴谋诡计都没有用。让自己更有信仰。才能让大海宽恕你。”生活不那么艰难的前提下，网络带着这些飘洋过海的清澈的声音，静立在我们青春的表达里，是一代人的共鸣。

我常常会觉得那些在写着慷慨大义愤庸难平，在参与社会运作中有感而发，在书卷里求理解的人会看我们不起。有时候，也真的会看自己不起。第一、知识浅薄，仅仅是沾到凤毛麟角。第二、关注自己超过于关注社会与他人。第三、不求上进的原地陶醉。第四、等等等等。但你可以从这些标榜着青春的歌词里找到你自己的影子，或深或浅的，我也一直相信，每一个人都需要这么一些温婉之意的闲闲与安慰，是的，温婉之意。

所以，我会悄悄地说，[献给爱码字的孩子。]

请相信他们也会有出息。

网络上常常有人大声疾呼，状如勇士。

“如果真的有世纪末，望不太清楚就已经毕业。

请赐予他一个合耳缘的歌手，让他至少在麻醉般，暖洋洋的幻觉里，割掉自己的鳍，沉入深海。”



歌词一：[如果有一件事是重要的。——陈珊妮]

你的心黑了，我想再好的季节，也不能再勉强了。



歌词二：[我们都一样——棉花糖]

为何对渺小的自己充满怀疑。

我们都一样有一双翅膀，能够有梦想能够去飞翔

我们都一样各自有光芒，我们都一样有一种漂亮。

总有人鼓掌总有人欣赏，我们都一样我们都一样。

如果是你你会怎么做呢
失意当成马戏？

歌词的解读与适用，全凭当下的心。渐行渐远，有那么几个会相忘于江湖的人，终于要无声无息地对从前的相濡以沫说再见了。“你的心黑了”，你忘记用怎么样的激情再去生活，你只是看着姣好的阳光，却一片忧伤。你幻想越过这一重山就能看见海洋，你用什么平复，你换一曲曲目，你有你自己的安慰，你能给自己。毕竟你知道，“一别经年企及再遇，流光企不及。”



歌词三：[最后只好躺下来——黄立行]

HEY。给我一分钟的快乐吧。给我个办法来发泄吧。让我生活不再没有意义。

起来干嘛。每天都一样。周末算什么，又这样。明明就不想。



歌词四：[黑暗之光——雷光夏]

该不是我的心。还在思索结局。

我们已经懂得如何去思考更加有意义。或许是我们理不清摆在眼前的事情的先后顺序。比如说，我先是去放纵自己拥有自由，还是停下来学如何尊重生命，尊重人格，如何拥有完整的人性，再谈别的社会思考，不可置否，这些想法只在瞬息之间，无法持久，青春常常能成为我们逃避的借口，歌词昭示的只是一个现象，怎样才能使你真正成长起来，如果有渠道，你是否敢勇于开始去承担。这个世界还有很多我们不懂的事，我所学到的，是去开阔你的眼界，选择你信任的社会人或者传媒人，他们会告诉你很多。这是很有生命力的话题，若青春里你便懂得如何使自己无穷无尽拥有动力，你会尝到无盛。



歌词五：[感同身受——林宥嘉]

有谁流过眼泪。请说。有谁没有哭过。请说。

有谁曾经要死要活。想像连呼吸都很难过。

不一样的血肉之躯在痛苦快乐面前，我们都是平起平坐。我想说每个人都差不多。

更多的时候，讨论幸福，成为我们一直在做的事。青春是一扇微启的门，你看见彼此，看见爱，看见投射在自己身上的难过，越来越成为了一个模糊的轮廓。那些欲言又止的隐忍和伤痛，那么不可自拔，却也都那么快就茫茫然被温暖了，被释怀了，被天空和一轮明月所感动了。那样的情怀，全凭冲动的感知。



歌词六：[烟火——1976]

你正笑着说。别说大道理。

就是想要。想要留住属于我。抱紧和拥要。



歌词七：[年年——熊宝贝乐团]

是我们改变了。是我们改变了呀。

是我们改变了还是时间哪。是我们沉默了
默许了时间。

岁岁年年朝生暮死人间。

请赐给我一个少年时代。没有大道理的时代，没有勾心斗角的时代。我像你们一样，不停诘问自己，是我改变了，为什么有浮躁有空虚，时间告诉我们，就像时间馈赠给我们勇气、精力与年轻的心，同时我们也要接受它的悸动。当我知道，内心与环境有很大的冲突的时候，当我知道个人和世界的关系很难调和顺起来的时候，我沉默了。但对不起，我们应该有宽忍之心对待自己，然后才能担起那复杂的理解性去宽忍别人，就不会有轻易责难的思维习惯。但不是消极，因为那样还不如愤怒与反击。

歌词八：[夏天——熊宝贝乐团]

我喜欢夏天那太阳的味道。我喜欢夏天那啤酒的味道。

我喜欢夏天那记忆的味道。喜欢寻找意义
然后把它忘掉。

歌词九：[一起去旅行——魏如萱]

大树的身体好壮。小鸟都抢着晒太阳。

我和春天商量去旅行。把夏天的热情一起
带去。

我和秋天骑单车旅行。把冬天的假期一起
带去。

大声唱歌大口呼吸。

岁年轻狂，岁年轻狂。有时候，我们会对自己或别人说，“夏天都过完了，我们什么都没有做。是啊，我们就只是跑来跑去，什么都没有做。”于是，我们渴望一次真正的上路，渴望一次呼啸而过的爱情。行走是属于青春

的。就像《练习曲》里听障少年东明相七天的环岛旅行，“有些事现在不做，就一辈子都不会做了。”我们害怕岁月殒灭只剩躯壳，而我们还可以奔波，不带理由。我们就是住在青春里。然而我们看到整个世界都是诱惑。需要有载体来盛放并且弃绝。火车是最适合我们的旅行方式，并且最纯粹的行走。一棵屹立在空地上的树、连绵不断的民居、不同的人生和生活状态，还有那些回忆里剩下的不刺眼的光线，角度都是刚刚的好，就连时间都慢条斯理起来。

歌词十：[四季天——曹方]

该往哪里走。想了那么久。

忘了我自由。随你漂流。

已经不适合。没有笑容。

回不去 的我们 本来它 什么模样。

台湾歌手独立的异质，你可以三十还在唱青春的歌，只要你的心没有老。你不要忘了，这些歌一直要告诉我们的，“我一直在变好，你呢？”是的，我们要勇敢，绝不妥协。做个赤子，巧妙地运用青春里的敏感与聪明，义无反顾地，不管压力多大，你投入其中摆脱现实。那就是一种自由，很坚定地，我要我们在一起，包括以前的那个我。

我们很容易满足，有那么些歌词，也会成为偶像，从中获得力量。我们知道世界之大，世事复杂，而这个时候我们却也想无牵无挂，无负无责，无忧无虑，忘记一些事情，拾起一些心情，只有那些慰疗的歌词还在，那么，这一切就没有想像的那么糟糕。

我画一片大海给自己

文/林安尼



如今有了“四月裂帛”勇气的她，忆起写《水问》时那一段每一个生命里独有的一段风华岁月。简桢知道的，对于女性，文章的自传色彩一浓，主观抒情就变得不好控制。一味的伤感很容易沉迷于小儿女的性情中，就过于虚弱。可那是她的第一本集子，充满了青春生命的觉醒，问天问地问水问山，那样好问，要问清楚生命的缘由，存有的理则，宇宙的舆论。

她说：“是倔强的，在心里傲骨嶙峋以掩饰内在的贫乏与弱小，在举止起落之间拗格以隐藏言语的笨拙，却又狂热，为着知识的进行曲那么嘹亮雄壮，便希望成为坎坎击鼓的人；为着笔墨的田是那样深厚柔美，便痴迷着要荷锄。而更多的时候忧伤，眼见着季节无止的嬗变，大自然不息的荣枯，而忧于花之未落、月之未沉、鸟之未啭音，恋之未折先残。”

那是年少，都是生命的恩泽。废寝忘食，磅礴丰沛。我也只看青春那最美丽最暖人的部分，过去了，便再也没有了，细细读那一行，

都是临崖的跫音，却也可以一窥那里面风和日丽，知道的，就是希望看见希望。一味地心里捉摸着在扛天扛地，百般酸楚，却有几句慰帖进心里的话，一时间就柳暗花明。

这时候的她看那时候的她，说，“我已然开始了长年的迷途，生之命题封锁我，觥筹交错的知识酒杯灌醉我，爱与欲的逻辑困惑我，生活的椿木打击我”。看不到那一片大海的命题，苦苦地原地打转，却也甘心我是我的茧，但我没有忘记寻找。徐志摩说，他曾偷尝过不少黄昏的温存。就是清晨、晌午、黄昏、暗夜，在那片和自己恋爱的乡土里，都是会记住一辈子的。而我常常就是在夹隙中想到大海了，那大海，是远方啊，是坚定的步伐啊，是有容乃大的心啊，是一条走不尽的路望眼欲穿的终点啊，我也总想着，大海会给我解答，在我日夜奔赴后。我就捧起一掬一掬的水去丰盛那大海，遥之路途，我只愿，只愿它如生命的内容一样，丰盈可爱。

九把刀： “人生就是不停的战斗！”

文/陈培元 南京理工大学

战斗战斗战斗不停的战斗。

所以我现在在KTV里想起了九把刀，尽管“我知道你很难过”放的很大声但我还是情不自禁的想起了“九把刀之歌”：“九把刀，把它磨一磨，磨一磨，他就会亮晶晶，亮晶晶…”干，为什么这么白烂的歌我却总能时不时的吼出来！

九把刀，号称网路文学制造机，其作品类型繁杂到令人惊叹，言情系列杀手系列都市恐怖病系列还有唬烂系列（如哈棒传奇，拼命去死，上课不要看小说，楼下的房客等），哦，还有我最爱的猎命师传奇…不过青春和热血是其作品不变的主题。

刀大经历过那场爆蛋或者爆十六的传说，不过尽管会被人骂到烂，还是会依然在哪里吃吃的笑，这才是我认识的刀大，不按常理出牌的刀大，即使很堵烂，也是要扮作什么都没有的样子。

“即使摔倒了，也要豪迈的笑”

这是刀大在小说中传递给我们的人生信条，而他也用他的方式实践着。

干，干嘛两个人唱歌唱了整晚还要叫这么多人来听！

现在来KTV的时候最喜欢唱的歌是黑蝙蝠中队，会想起马可唱这首歌还有练习的样子，会想起祥子YD的和瓶子还有我讨论蝙蝠在磁灶是怎么叫的…

青春，其实我们都曾拥有或梦想拥有热血的青春，不去管死大人什么的破烂期许，只想好好的玩一玩，做一件从小就想做但是只能在梦里才能实现的事，例如像凹凸曼那样打败

小怪兽后很酷的点一下头。

高一，呆的宿舍是101，干，不知道为什么一写日志就会不由自主的陷入回忆不可自拔。马可喜欢和瓶子估头讨论晚自习做不出来的数学物理，祥子喜欢抢厕所洗澡大便，因为祥子我喜欢的事只能是拿着黑旋风威胁祥子不快点出来就帮他杀厕所里的蚊子了！高一我和瓶子马可啊舜一起在玩梦幻西游，我们会一起讨论到深夜。高一我就看了九把刀的两本书，《那些年，我们一起追的女孩》和《功夫》。

哦，对了，《那些年》这书是柯纯给蓝趴德看的，那时候他俩正恋得炉火纯青，我想柯纯看《那些年》的时候肯定也是感动的一塌糊涂欲罢不能，所以她会想到跟喜欢的男孩分享这份爱情感动。于是，在101的我们也沾到了这份感动，于是我遇到了我的热血和青春。

参见，九把刀。

南京不负重望的湿冷，搞得我们一看见太阳的条件反射就是该晒被子了。

早上在晒被子的时候突然想起五月快到了，剩一个多月就又是高考了。

高二分班，没有出现奇迹剧情逆转，我还是从实验班转进平行班，忘了那时候的心情是怎样，也差不多忘了那个暑假军训我是怎么过来的。只知道开学后我抛开了英语抛开了化学躲进了我的小说世界，熬夜看星辰变，上课看九把刀，最后连玄幻小说也不看了专攻九把刀，还记得某个期中考的前一晚通宵把《打喷嚏》看完后立志要好好学习获得力量守护自己的专属天使，然后看一看表骤然发现再过三个小时就要考语文了。

我一直觉得是九把刀让我的青春在高三得

以欢快的燃烧。如果没有这些叫我一直战斗的书我估计可以翘辫子。

真正想拥有一段美丽的爱情是经过《那些年，我们一起追的女孩》《打喷嚏》《等一个人咖啡》《杀手·铁块》这几本书催化之后，荷尔蒙和肾上腺素受到某种刺激一直加速分泌。刀大的书就是有这种魅力，能让爱情和热血扯上关系而不是浪漫。

“你身边那人，也许不是你的真命天子，但他或许是你的专属超人。你对他轻轻一笑，就会有一万个天使在他的笑容上飞舞着。”（《打喷嚏》）

又智最终还是没有成为心心姐姐的真命天子，但他完成他人生的使命--挥出了那最后一拳的浪漫。这已经足够了，为了心爱的女孩子，热血的战斗一番，即使自己不是波音侠不是钢铁侠不是超人，有了爱，还有那千锤百炼的一拳，就是她的专属超人。

其实我一直不能理解某些小女生看韩剧看到眼泪鼻涕一大堆的。然后很丢脸的，在听着蓝雨第二遍看《铁块》的时候眼睛喷尿了。

杀手和妓女，他们都是曾经流离彼岸的花。

当铁块第一次向小恩伸出他的那手，
小恩的世界从此有了光；
当那两只警察的身躯在街头被铁块敲碎，
小恩心头笼罩的黑暗也一同被刺穿；
当铁块将那支新牙刷放在小恩的掌心，
小恩得到了她期待的下一世。

男人的承诺，一把牙刷，很简单，
女人的执着，跟着他，帮他买游艇出海，
很简单。

我觉得我的爱情观已经完全被刀大感染了，

乌霆歼“她要的不是我的存在，而是任何人的陪伴。”于是他把命格“大月老的红线”送给小蝶，红线的另一头是一个平常却可以一生陪着她的男子。（《猎命师传奇》）

石孝纶为小味煮咖啡，为她念精诚，为她挡子弹，告诉她怎样用老板娘特调找到真命天子。（《等一个人咖啡》）

“有些事，一万年也不会变。”（《月老》）

其实对九把刀小说世界的迷恋不仅仅是他说的故事有多么动人心弦，他更能抓住我的心的的是对人生的热血情感，读他的故事，在嬉笑之余总能不由自主的在心底激生出一种操控自己命运的强烈渴望。

“人生就是不停的战斗。”

“对啊，我们自己的人生当然要好好掌握，像鲁夫不停向海贼王进发，像鸣人那样为火影而战，甚至像凹凸曼为地球和平而战，总之只有一直战斗的人生才是好人生啊。”我总是喜欢这样让自己向上一点。

总之，如果你闹书荒了，又觉得网络玄幻小说太YY了，觉得言情小说太狗血了，觉得漫画太幼稚了，你可以看看九把刀，他号称网路文学制造机。

没有九把刀的话，很多人的青春在二十岁这年就已经结束了。总会有这么一种人，血的温度可以让周围的人都沸腾起来。

干，怎么觉得我是在推销宣传了。不过在九把刀吧里有好多刀迷都是说自己向周围的人推荐九把刀都以失败告终，搞不明白九把刀在台湾那么火但在大陆却没几个人喜欢。话说我还没认真向人推荐过九把刀，科科科，推荐几本书吧，也许你会被我引入不一样的人生。

如果你喜欢漫画，海贼王火影猎人什么的，那推荐你先从《猎命师传奇》看起。

如果你喜欢言情，或者渴望能有一场纯纯的轰轰烈烈的爱情的，可以从《打喷嚏》《那些年，我们一起追的女孩》看起。

如果你是重口味，推荐《楼下的房客》，惊悚，扭曲的人性。我只看过一遍回味无穷但不想看第二遍，干，咒怨死神算什么，这才是实实在在的恶心。

哦哦，杀手系列也是堪称经典。

不过因为版权文化思想差异等诸多河蟹问题，九把刀的书在大陆出版得蛮少的，一般很难买到，可以看txt电子书或者从台湾邮购（很贵）。

啦啦啦啦啦，富奸刀大，我就是只从网上下免费的电子书看，就是不买实体书，那又怎样，谁叫你不专心写小说整天跑去拍电影拍广告抓片打炮陪正妹看电影啊。



青春，
会像心中的荆棘鸟一样
飞翔



文/王世炜

存在与毁灭，这是一个问题。莎士比亚写这句话的时候，他不知道南美洲热带雨林里，有一种后来被称为荆棘鸟的生灵。

寻觅，缄默，执着，壮烈。

它们振翅的声响，如少年心跳的声音。在万籁俱寂的深夜，在月光填满宁静的凡尘澎湃地震撼着少年的耳膜。

那只荆棘鸟，在急行，向着天知地知你不知少年知的地方。

少年的心，向着一个远方。不管他的拼搏或者堕落，赤脚从平坦干净的院子里往外跑去。一路流光与血汗在身后的足迹聚集，晶光灿烂，斑斓。任凭父母在背后追随，心痛地挥舞他们手中的鞋。少年说：有些事，就需要亲身尝试。

这样奔跑着，毫无防备地便去体验院子外大地的刺痛与粗糙。许多年后回首，年迈的父母在地平线的地方瞭望着，而天方地圆，自己的足迹横贯了天地。在这个远方，却又看到另一个远方。

少年，还记得你的远方？只有你自己知道，天与地永远不会开口指导。

山穷水尽，柳暗花明。只是未名的情愫在牵引着荆棘鸟飞行。荆棘鸟在飞行，情丝的另一端，系着它生命存在的意义，一棵与它如同血与肉般不可分割的荆棘树。重峦叠嶂不足端，有些情愫，何恐迷路？

自它振翅凌空，就不再变换方向。

自它振翅凌空，就不再放声歌唱。

安静地在晴空下，在雨夜里如箭般穿梭，它终向着它的梦，仿佛自己只要发出一丝丝啼鸣，便会把梦惊逃。

百灵与夜莺在笑，轻蔑却又动人的妙音。

它始终沉默地飞翔着，没有人知道它们要去何方。

少年经常让人摸不着头脑。他会在篮球场上大吼，会在宿舍里玩闹，会毫无遮掩地怒目竖指咒骂，会在浴室里高歌。他喜欢太阳，让阳光把自己的身躯镀成金黄金黄。

他也会戴着耳机不理世事，也会站在绿野里远眺蓝天，也会倚在窗楼边抽烟发呆，也会坐在操场上饮酒吹风。他也喜欢月亮，让月华把自己的皮肤浸成银白银白。

谁能够真正了解？少年不说，埋着。只是一步一步默默地去。做。

翅膀扇出的风，都是静寂的味道。

荆棘鸟，继续沉默地飞翔。若不注意，谁知道它们掠过天穹？

而若注意了，又有几天看清它们以什么姿势飞翔？

自离巢那时起，荆棘鸟的双爪就几乎无可

用之处了。它们会一直飞翔，飞翔。历尽千辛万苦，如玄奘西游，执着地在朝圣路上前行。

漫长而艰辛，渴死饿死也无怨。

少年有一颗燃烧的心。赤脚的奔跑，刮伤割伤刺伤了少年本是细嫩的脚掌。钻心的痛与流出的血成正相关。

通向远方的路并不是由小时院里的青石板铺成。少年跑得匆匆。

曾经自大地以为自己无所能敌。

自大。于是一次次在受伤中恢复，又在一次次的痊愈后受伤。父母手中的鞋经不起折腾，而最安全的院子，少年是不情愿回去的。他，有他要去的远方，生命存在的远方，不得不去。

青春是雨季，雨朦朦胧胧如早春的晨雾。把空气弄得潮湿，让人呼吸难受。而少年却终能看见白云隙落下的，贯穿天地的光柱。即使关节已经湿透，还是咬牙继续向前。

自大，渐渐被缄默裹成执着。一团经久不熄的文火。少年的瞳上映着如蓬莱岛时隐、时现的光柱，反射出不灭的光芒。

真实可见的足迹是暗红色的，渗进土壤的血凝固的颜色。少年换着姿势奔跑，脚跟磨破了就用脚掌蹬。待脚掌也磨破了，又用脚跟去踏，如此替换，不停。

足底的茧渐厚，也愈难被磨破刺伤。

自虐癖。却在自虐中更坚定地奔跑，更坚定地飞翔。

更坚定地奔跑，更坚定地飞翔。向着未来的远方，那里将演绎壮烈的辉煌。

荆棘鸟的未来是被獠的棘刺钉穿。在那一瞬间爆发出天籁般的歌声终结沉默。毕生只歌唱一次，百灵与夜莺的歌声也只能在其中黯然失色。全世界屏息聆听。

肉体，不再让灵魂寄存。灵魂却镶进绝唱，没入荆棘，用另一种方式存在下去。

啼声如高空的烈风，驰骋，再多的乌云也会被冲散。

一片晴空，碧如林，阔如海。阳光灿烂，漫地温暖。

荆棘鸟的血如红宝石般洒落，染红碧绿的荆棘和黑褐色的土地。阳光下，一种迷离的炫丽。来年的春天，被血染红过的荆棘树会绽开美丽的花朵，而血浸泡过的土地将长出许多的荆棘树苗，等待着将来的一天，又一批荆棘鸟如先辈一般壮烈的到来。

绕林的绝唱不绝，清风拂过，如有谁在低声细语，是荆棘鸟抱着荆棘鸟说：“谢谢你的灿烂。”

壮烈，灿烂。

少年的心有一只荆棘鸟，沉淀着爱的味道



的世界，便是他的远方。如此鸟此树之间的传说，少年，终为那世界毁灭，在那世界永恒。

曾因博爱而被伤爱，以怨报德间，他选择沉默埋头，继续。

曾因和善而被讥讽。流言蜚语中，他选择沉默低头，不改。

虽九死犹未悔，虽体解犹未变。沉默地，执着地践行，向着那个远方。

路漫漫，一年一年，荆棘鸟前仆后继，荆棘林渐大。一代一代，心中飞翔着荆棘鸟的少年，也如此前仆后继，那个世界，也将愈来愈大。

少年知道，那个世界或许自己的双眼看不见，但少年也相信，爱能传递，从自己开始，能传多广就多广，如荆棘鸟尽量撼开乌云，滋养幼苗。如此践行。

少年说过，一个人只要通过六个人就可以认识到世界上任何一个人，同理可得，爱也如此，他们向往的远方，并非乌托邦。

终会有有一天，满苍穹之下开尽荆棘树的花

朵，那阵花香在树间弥漫，荆棘鸟的灵魂深植于树的根部。阳光下，荆棘鸟的骸骨是黄金，月光下，尽变成了白银。

少年还是向着那个远方在奔跑。

寻觅，而后缄默、执着。为明知会壮烈牺牲的未来而奋力奔跑。

这条征程，会很寂寞。这条征程，会很难过。

感觉心中的荆棘鸟！感觉心中的荆棘鸟！夜里震撼的舞翼声读得出坚强。

即使是会毁灭。在荆棘鸟的眼里，存在与毁灭，这一相对，也能在绝唱中巧妙地转化成美丽。

少年，仍在前行。存在与毁灭，并不是问题。心中，有一个远方。

编后语：

我一直以为。青春就是静水流深的张狂。它透着一股五味杂陈的倔劲。台湾青春不同于内地的表述，那是一种在自然的人化与人化的自然之间寻求交流与对话，而那些导演或者写作者加之上去的热爱乡野和眷念土地的情怀则寄托在镜语中，又添了一种鲜艳的明丽。少了童年的咯咯瞪瞪，青春里欲求现成熟的稳重，那需要历，也需要练，我们，也只是写下过程。



旅



行

贵人之出，必乘车马，逸则逸矣，然于造物赋形之义，略欠周全。有足而不用，与无足等耳，反不若安步当车之人，五官四体皆能适用。此贫士骄人语。乘车策马，曳履褰裳，一般同是行人，止有动静之别，使乘车策马之人，能以步趋为乐，或经山水之胜，或逢花柳之妍，或遇戴笠之贫交，或见负薪之高士，欣然止驭，徒步为欢，有时安车而待步，有时安步以当车，其能用足也，又胜贫士一筹矣。至于贫士骄人，不在有足能行，而在缓急出门之可恃。事属可缓，则以安步当车；如其急也，则以疾行当马。有人亦出，无人亦出；结伴可行，无伴亦可行。不似富贵者假足于人，人或不来，则我不能即出，此则有足若无，大悖谬于造物赋形之义耳。兴言及此，列殊可乐！

版面设计
韦艳洪

策划人
郭宇彤
张亭钰



所谓贵人出游，一谓之形游，二谓之心游。以心游治天下者，历览古今，唯张居正一人。

庐陵烟雨客

这几日心里颇不宁静，而窗外的瓢泼大雨使得本已烦乱的心绪更加难以安静下来。《大学》里说：“知止而后有定，定而后能静，静而后能安，安而后能虑，虑而后能得”，每每难以静下心来之时，我总会思慕古之先贤，以使自身心“定”。

立于窗前，静静的凝视着远方，南校区笼罩在烟雨朦胧之中，耳畔却回响起心学门人何心隐曾说的一句话“天下之能士尽在京城，而在我看来，能兴我学者并非华亭，亡我学者也非分宜，兴亡只在江陵”（《明朝那些事儿V》）。我学即指王阳明心学。江陵即“宰相之杰”张居正，有明一代唯一的政治家。

其实，虽说张居正当国之后，在万历七年下令诏毁天下书院，禁止讲学（主要是心学），但另一方面，在我看来，居正是真正读懂心学精髓，并一生贯彻心学之人。诏毁天下书院或许是因为居正深知心学之“威力”，唯恐有阻于其独裁统治而已。

居正一生，读懂了王阳明的“知行合一”，深谙“要想实现崇高伟大的志向，必须要有符合实际、脚踏实地的办法”；也读懂了王阳明的“心学四决”，熟谙“只有心存良知，才能荡涤尘世的纷繁与浮华”，成为中国历史上继商鞅、王安石之后的最伟大的改革家。



曾经愤慨，曾经失落

张居正，本名叫张白圭。自小便有神童之称号，两岁时便能识字，五岁入学读书，十岁通六经大义。十二岁考秀才时被荆州知府李士翱呼为“国器”，并替其改名为张居正。十三岁在其举人考试中，居正写下了“凤毛丛劲节，直上尽头竿”，或许在那时，张居正的心中就有了执掌政权、以身许国之志向。湖广

巡抚顾璘或许也从中看到了张居正的抱负，但是认为其太年轻，过早中举只会助长其自满倾向，便阻碍其中举。十六岁居正再应乡试时，顾璘曾说：“古人都说大器晚成，这是为中材说法罢了。当然你不是一个中材，上次我对于冯御史的嘱咐，竟耽误了你三年，这是我的错误了。但是我希望你要有远大的抱负，要做伊尹，做颜渊，不要只做一个年少成名的秀才。”（朱东润《张居正大传》）

可居正毕竟只是一个阅世不深的少年，虽有其抱负，但却还不能找到一个合适的办法去实现。嘉靖二十六年（二十三岁）中进士之后，在庶吉士期满之后，便写下了《论时政疏》，满心以为可展现其政治才能，解决国家的问题，可最后却石沉大海，毫无起色。嘉靖二十九年“庚戌之变”，眼见着北京被鞑鞑包围，烧杀掳掠，当朝首辅严嵩却置之不理，老师徐阶也毫无反抗之意，居正此时或许已然愤懑。嘉靖三十二年，同年的杨继盛劾严嵩十罪五奸，被逮下狱；而大约在三十二年前后，其夫人顾氏逝世……凡此种种，让居正愈加郁闷，愈加失落。终于，在嘉靖三十三年，居正因看不惯当朝时政，告病还家。临行之时，留了一封长信给他的老师徐阶，信中说“夫宰相者，天子所重也，身不重则言不行，近年以来，主臣之情日隔，朝廷大政，有古匹夫可高论于天子之前者，而今之宰相，不敢出一言。何则？顾忌之情胜也。”（《谢病别徐存斋相公》）

徐阶看到自己的得意门生居正如此的愤慨，又如此的失落，或许只能慨叹：青年人究竟是青年人啊，不知自己的苦衷啊。



载酒江湖，心怀天下

嘉靖三十三年，年仅三十岁的张居正带着一身的愤慨离开了政坛，告别了政治生活，开始了三年的载酒江湖的生活。从西子湖畔到衡山之巔，处处留下过他的足迹，也写下了不少



诗篇。可这些游历并没有舒缓居正的心情，相反，在三年游历过程中，他发现了让他更加痛苦的事实：整个的世界是如此的黑暗。

军备废弛，国家频频遭受外族的侵扰；政治腐败，人民屡屡承受着苛捐杂税的负担。尤其是在与分封于荆州的辽王的接触中，让居正更加看透了大明天下的真相：有权有势者过着天堂般的生活，贫民百姓者却过着炼狱般的生活。

三年的游历，他开始发现自己怀恋的是北京的城阙，热衷的是至高的政权。他想起了自己曾经读过的“知行合一”，遍览了天下之后，他真正明白这四个字的分量，真正明白这四个字的内涵，也真正明白自己的志向该如何实现。他决心销假回京，再次投入政坛。

这时的居正已非三年前的那个愤慨青年，他已然成熟稳重，已然心怀天下，已然知晓该如何实现其志向。他在《割股行》一诗中曾说道“我愿移此心，事君如事亲，临危忧困不爱死，忠孝万古多芳声”。或许，从此政权便是他的爱人，执掌政权、经世济民便成为其终极目标。

重回政坛，沉毅渊重

嘉靖三十六年，在阅览了种种人生之后，居正再次投入了政治的旋涡。

整个的政治局面依然如故：严嵩仍然执掌政权，军备还是照样废弛，政治腐败亦无半点改进。他曾经在一篇书信里说“非得磊落奇伟之士，大破常格，扫除廓清，不足以弭天下之患。顾世虽有此人，未必知，即知之，未必用。此可为慨叹也。”（《答耿楚侗》）“磊落奇伟之士”就是指其自身，可他也只能慢慢的等待着时机。

嘉靖四十一年，严嵩的政权倒了，四十四年严嵩被抄家，他的政权算是彻底垮了，整个的政权都在自己的老师徐阶手上了。四十五年

嘉靖皇帝驾崩后，居正和老师徐阶拟遗诏，革除嘉靖朝弊政，却引发了另外一场政治上的腥风血雨。

明朝的内阁永远充满着斗争，尤其是阁员与首辅之间斗争更加激烈，而且这种政斗永远充满着血腥。嘉靖驾崩后，隆庆皇帝继位，这时张居正才入内阁。这时的内阁中有徐阶，李春芳，郭朴，高拱，陈以勤，张居正六人。徐阶让当时尚未入阁的张居正拟遗诏，这就得罪了已入阁的高拱，两人也因此而结怨。因此，从隆庆元年两人就开始了政斗，双方都以言官作为斗争的工具，最终高拱下野，徐阶也致仕。隆庆三年，高拱因内监的帮助得以重返朝廷，并因其与隆庆的极特殊的关系，还同时成为了吏部尚书，权势熏天！可高拱并不满足于此，他要成为首辅，执掌最显赫的政权。于是，内阁里的混斗仍在继续，高拱凭其权势先后赶走了陈以勤、赵贞吉（隆庆三年先于高拱入阁）、李春芳、殷士儋（隆庆四年入阁）等四位大学士。在数次斗争中，张居正虽也历险境，但以其历练出来的沉毅渊重的性格化险为夷。因此到隆庆皇帝驾鹤西归之时，高拱仍然无法斗倒居正。

或许有人会质疑居正，“朝廷大政，有古匹夫可高论于天子之前者，而今之宰相，不敢出一言”不是当初其讽刺老师徐阶的话吗，为何现在自己却也至此地步了？无可否认，他在某些政斗上选择了沉默，可这是唯一能够留得青山在的选择。他以天下为己任，有着经世济民的宏愿，有着超人的政治天赋，他深知不能因为自己一时的冲动而使自己陷于困境，断送了前程，也断送了理想，因此，当我真正读懂了他的一生后，我理解了他，理解了他的抱负，也理解了他的苦衷。

欲报君恩，岂恤人言

内阁的政斗仍在继续着，高拱与居正的矛盾也不断的激化，最终因为太监冯保的加入，

使得斗争落下帷幕。隆庆驾崩之后，高拱的一句玩笑话“十岁太子，如何治天下”被冯保篡改改为“十岁孩童，如何做天子”，激起了新登基的万历小皇帝的愤怒，把高拱逐出京城，整个内阁的权力自然就转到了张居正的手中，他也最终实现了十三岁时诗中所言的“直上尽头竿”。

执掌了政权之后，他首先处理好与万历皇帝、李太后以及司礼监掌印太监冯保的关系，之后便开始一步一步的实现其经世济民的宏愿，推行其改革，这便是后世所称的“万历新政”。整顿边防，整饬吏治，兴修水利等一系列有利于国计民生的政策有条不紊的进行着，但我并不想谈这些，这些只不过是作为一个改革者该做之事儿。但其能成为明代唯一的政治家，继商鞅和王安石之后最伟大的改革家，我认为只有一点：真正以天下为己任，始终坚持自己的原则和主张，敢于触碰既得利益集团，真正做到不恤人言。正如居正自己所言“愿以深心奉尘刹，不于自身求利益”、“得失毁誉关头，若打不破，天下事无一可为者”。

他行考成法，使“政令传出，虽万里外，朝下而夕奉行”，提高了官员的行政效率，也招致官员的弹劾；

他整顿驿递，刹住了“公款吃喝，公款旅游，公款消费”之风，为国家积累了财富，却招致了大批官员的怨恨；

他推条编法，“便于小民而不便于贪墨之官府，便于贫乏而不便于作奸之富家，便于里递而不便于造弊之吏胥”，得罪了大地主阶级；

他清丈田亩，执行“夫仁政必自经界始”这一颠扑不破的真理，扩大了税源，但招致了大地主、官僚的忿恨；

.....

以上种种都得罪了官僚阶级、大地主阶级，触碰了既得利益集团。孟子曰：“为政不难，不得罪于巨室。”居正不是不知道这个道理，但是，正如居正所言“得失毁誉关头，若打不破，天下事无一可为者”。所以，他坚持了，他也最终实现了其宏愿：在其当国的十年中，明朝国富兵强，国力蒸蒸日上，人民安居乐业。

一身忠骨，名垂千古

万历十年，居正带着平生的抱负，长埋于江陵的墓地，剩下的是无限的恩怨和无尽的是非。其是非功过，千秋功罪，我不想谈及，历史自有公正的评说。我只是客观的叙述一个有良知的人的一生。

居正的时代，正是阳明心学盛行的时代，可真正读懂了阳明心学的又有几人呢？我相信，居正读懂了，也做到了。他读懂得知行合一，同时也一直保有着内心深处的那一份良知。

居正敢于改革，敢于创新，不惧风险，不惧威胁，是一个伟大的改革者，而同时，他也有着很大的缺点，他独断专行，心胸狭隘，表里不一，生活奢侈，是一个道德并不高尚的人。这并不矛盾，他不过是一个复杂的人而已。可我钦佩这个复杂的人：历经了官场的尔虞我诈之后，历经了人生的起落沉浮之后，他仍旧保有那一份良知和理想，不因富贵而逝去，不因权势而凋亡。王阳明说“天地虽大，但有一念向善，心存良知，虽凡夫俗子，皆可为圣贤”。我相信，居正的一身忠骨必将名垂千古。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处世原则和生活方式，每个人也有其坚持的价值观和人生观。生活中，有很多人一生蝇营狗苟，奔波劳碌，把良知和理想逐渐的丢失，我没有权力去批判他们，他们只是在生存的压力和生命的尊严中选择了前者，仅此而已。我不知道是不是所有的人在历经了人世沧桑之后都会变成这样。但是至少我在居正身上看到了一个不同的选择，在居正的身上，我读到了“一切浮华皆为虚幻，一切功名皆是外物，待浮华落幕，功名逝去，或许一切化为幻影，惟心之所向，身之所守，历时愈久，将愈发光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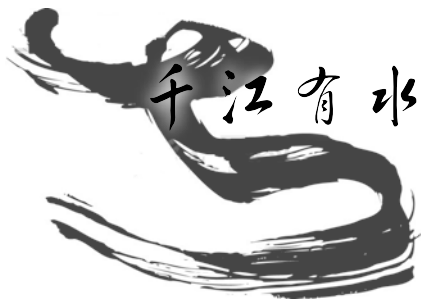
思慕“宰相之杰”张居正，心境慢慢平和，重新开启了很多内心深处尘封的记忆。我仍旧记得自己曾经在内心深处许下的那个誓言：

铁肩担道义，彰显知识分子的良知；
妙手著文章，书写中华历史的精神。



其实，整个人生历程就是一次心灵的旅行，每个人在旅行过程中都会或多或少受到些许外物的诱惑，有些人坚持着目标一路前行，有些人停下了脚步，有些人甚至堕落于其中。但是，我想，在有担当的知识分子的人生旅行中，用良知去荡涤尘世的纷繁与浮华，将永远是他们应该担当的历史使命和责任。

轻之车马之行，安步当车则是《水经注》的本真。正所谓道里悠远，山川间之……



文 彭敏哲

湘水出零陵始安县阳海山。

《水经注》里的地名，读起来便如同一首诗，譬如零陵，譬如阳海，总让人有山高水长的联想。阳海山，就是今日的阳朔山。湘水发源于山清水秀的桂林阳朔，从最初的源头便带着清丽的色泽。

湘水本与漓江同源，自青山顶流下，渐分二路。清雅婉秀的漓江淌在桂林群山茂林里，而湘水却一路跋涉而来，汇中南各水系，纵横潇湘河道，气质大为不同。最初秀雅的气息在千里跋涉的路途里只剩下淡淡的痕迹，她沾染了俗世的尘埃，有了人间烟火的味道，给整个潇湘大地带来鱼水，带来生机，带给这里的子民，赖以生存的资源。

读《水经》，能勾勒出湘水自阳朔始终于洞庭的蜿蜒经历。那是一段风景各异的道路，《水经注》里引用罗章君的话“湘水出于阳朔则觞为舟，至洞庭，日月若出入于其中

也。”

秀气的湘水最终注入浩瀚的云梦大泽，其间变幻，宛如历史的深厚和无常。

一、九嶷

《水经》里说湘水进入湖南境内后“东北过零陵县东，又东北过阳县东，又东北过泉陵县东，直至营阳泠道县南与营水汇合”。营水西流经九嶷，酃道元亲自到过这里，被九嶷的景色所折服。“蟠基苍梧之野，峰秀数郡之间”。传说这是舜帝死去的地方。舜南巡之时途径九嶷，不料身死于此。娥皇女英闻讯，竟兼程而来，悲痛难已，泪洒苍梧，清泪点染斑竹，自此，九嶷山中的翠竹皆染泪斑，唤作“湘妃竹”。

有爱情的地方总是美丽的。九嶷山中，有舜、娥皇、女英三峰，立于山巅，千年屹然不倒，仿佛一个坚定的手势，让人想到些地老天荒的誓言般的词语。哪怕你只是一个路人，轻抚着竹纹，仰望那突兀的三峰，总该有些悸动。湘水就在这山间默默流过，与山间群峰辉映，低低地，发出叹息的清音。

“营水北注于湘水，湘水又东北与应水合，水出邵陵县历山，岸登险阻，峻岬万寻，澄渊湛于下，应水涌于上。”酃君描绘的湘水，在静静流过广西境内之时，收容了自九嶷而来的营水，又合应水，竟变得活泼起来，这倒是很符合湖南人的性子，热情与奔放，渐渐洗去了她从阳朔带来的文秀，有了奔腾的呼吸。

而这里，就是转折。

二、衡山

“又东北过重安县东。又东北过酃县东，承水从东南来注之。”

酃元说承水出衡阳重安县西，不知是否就是今日的耒水。湘江入衡阳境内，与今日耒水汇合。自此以北，自然要经过衡山。衡山之

美，蔚为大观。“湘水又北迳衡山县东，山在西南，有三峰，一曰紫盖，一曰石，一名芙蓉，芙蓉峰最为竦杰，自远望之。苍苍隐天。”衡山位列五岳，魏源曾说“恒山如岳，岱山如坐，华山如立，嵩山如卧，惟有南岳独如飞”，南岳之风度，大抵就在于她的钟灵毓秀、峰峦迭起，如内敛深沉之女子，决计不让你一次就看透。祝融峰之高，藏经殿之秀，水帘洞之奇，方广寺之深，其间深隐，莫能一次即睹。春观花、夏看云、秋望日、冬赏雪，四季佳景，又岂能一时皆得？青碧湘水到此，与翠色衡峰交相辉映，相得益彰，宛如北方白山与黑水，江南的小桥与人家，色调线条，搭配得刚刚好。

“衡山东南二面，临映湘川，自长沙到此，沿湘七百里中，有九向九背，故渔者歌曰：帆随湘转，望衡九面。”湘水连绵蜿蜒，顺水而下，便像进入了一幕电影，衡山九面，变幻万千，溯水而游，一一渐收眼底。

杜甫有《题衡山》的诗作传世，魏源也有《衡岳吟》，衡山留住的，不仅仅是诗人。倒不如说是，一颗追寻美的心灵。

湘水到此，是此岸风景里一抹清亮的水光。

三、建宁

我想提建宁，因为那是我的故乡。昔年定名建宁，今天叫做株洲。

《水经》说湘水出了衡山境之后，“东北过阴山县西，洙水从东南来注之。又北过醴陵县，漉水从东来注之。”漉水如今叫做渌水，在今天的株洲县，株洲人都喜欢叫它“渌口”，也是因了“渌水”的缘故。漉水河道很窄，远不如湘江。

《续汉书·五行志》里说，“湘水又北

迳建宁县，西傍湘水，县北有空冷峡，惊浪雷奔，同三峡。”想来这空冷峡就是今日的空灵岸。幼年曾去过，怪石嵯峨，幽深奇秀，上有苍松翠柏，下有紫竹芳草。巨石濒江而立，翼凌深潭。当真是惊涛骇浪，立于峭壁间，见脚下涛声滚滚，浪拍石罅，心有余惊。郦道元说空冷峡有“小三峡”的感觉，也真贴切。唐大历年间，杜甫携着载舟，也曾到此，竟生了定居于此的念头，并作《次空灵岸》诗作，说“空灵霞石峻，枫栝隐奔峭”，并坦言“可使营吾居，终焉托长啸。”只是最终一代诗圣没能留下，客死江上，留下一段遗憾，而湘水涛声依旧，不知诉说的也是遗憾，还是惆怅。

湘水安宁，淌过建宁。这里的人们，轻哼着江水的韵脚，走过岁月斑驳。

四、长沙

长沙有今日，当感谢湘江。

初年长沙叫做“青阳”，就是得名于湘水。只因此处湘水青碧，又是广阔平原，水天一色，清水碧天相接，呈现靛青之色，远远望去，宛如青玉，便定名“青阳”。这样的名字，有些“青空万里，阳光明媚”的意境。《水经注》言“湘水又北迳南津城西，西对橘洲，或作吉字，为南津洲尾。水西有橘洲子戍，故郭尚存……北对长沙郡，郡在水东，州城南，旧治在城中，后乃移此。湘水左迳麓山东，上有故城，山北有白露水口，湘浦也。”

由此看来，今日的岳麓区原先并不隶属长沙，长沙郡只有天心区和芙蓉区一块小小部分。长沙之盛，尤因湘水。如今走在沿江风光带上，还能寻到几个尚存名字的渡口，“朱张渡”“灵官渡”“霞云港”……可见当年长沙，该是贸易交汇之处，舟船云集，商贸盛行，何等繁华？猴子石大桥下，有时也能见到撑着竹篙的渔者，木船斑驳，恍如时间从未流



滴，一切仍凝定在历史的某一瞬。

城市的铁墙掩盖不了所有历史。四月江淮，油菜花开，依旧有耕作的农夫，用最古老的方式和最单纯的神态创造盎然生机，不免怀想，昔年这些巍峨高楼未曾建起，青阳还是一方青碧平原之时，该有几千亩黄花开满湘水两岸，水天相接，天水一色，青葱万里，千江有水千江映月，万里无云万里青天。

麓山横亘坚守，橘洲蜿蜒点缀，湘水流经此处，带来繁华富庶，带来勃勃生机，带给这片大地最精粹的城镇，以希望与安宁。

五、汨水

汨罗是一个诗人终结的名词。

湖湘文化里，屈子是源头。汨罗却是这个源头的终结。湘水到此，是必然的悲剧。

《水经》考证，“湘水又北，汨水注之。水东出豫章艾县桓山，西南迳吴昌县北，与纯水合。”《水经注》云“汨水又西为屈潭，即汨罗渊也，屈子怀沙自沉于此，故渊以屈为名。”屈原半生动荡，走到此处已是山穷水尽，若不能清醒地死去，就只能混沌地苟活。他是地道的中国式文人，有着充满牺牲精神的责任心，有着最原始的道义感。而他所面对的，是汨罗江。不同于长沙境内的湘江，汨水不是一条宁静的河流，浩浩波涛，不免激发起血液里最原始的冲动。他抱着一块石头落下，用鲜活的生命给他的故国，划上一道优美的弧线。这道弧线，是一个民族不可抹去的伤疤。

屈子骚赋里，有不少描绘湘水的诗句。他对她是有感情的，这感情，就像是母子，亦如姐弟，起源于生，连缀于血脉间，至死亦不能相忘。于是最终，他投向她的怀抱，而她，则以母体般温柔的姿态收容他。

他宛如一个孩子，回到母亲的子宫里，终于得以沉睡在温暖的羊水中。

六、洞庭

三湘四水，同注洞庭，北汇大江，名之五渚。

洞庭的浩瀚是“气蒸云梦泽”的气势，是“波撼岳阳城”的风骨。连见多江水的酃道元，也不禁感叹于洞庭的壮阔——“湖水广圆五百余里，日月若出没于其中。”曹操形容沧海是“日月之行，若出其中；星汉灿烂，若出其里。”用在洞庭上，怕也是可以的吧。

湘水入湖南，始地是九嶷山，那里有关于舜帝死亡的传说，而她最终汇于洞庭，巧合的是，洞庭也有着舜帝爱情的故事。君山上隐匿着最深情的倾诉，洞庭里流淌着最婉转的情歌。《湘夫人》里唱“嫋嫋兮秋风，洞庭波兮木叶下。”八百里洞庭，恍若一带，将有心人的记忆永远锁定在了那里的四季更迭。

尤其是夏天，微风拂过郁郁的芦苇丛，水鸟慵懒捕食的模样在芦苇丛中忽隐忽现。阳光铺满了整个湖面，风卷起细小的水波。远山与碧湖衔接为一，宛若一幅天成的山水画，虽只有寥寥笔画却有无限意境在其中。

湘水终于此，是最好的归宿。

我总是能记起某个夜晚，坐在一艘完全脱离现代节奏却勾起人的怀旧情思的茅船上看日升日落，感受那来自自然的博爱和众生的平等。世间所有的爱恨羁绊都已经逃逸，只剩下如此宁静的、空旷的世界，刹那心如明镜。原来，洞庭也可以如此安详。

千里湘水，总有尽头。尽头深处，原来总如秋叶般静美。

云散高唐，水涸湘江。湘江的水是洞庭的血脉，更是思绪。历史剪不断，河水源远流长，载着祖祖辈辈的殷切希望，承载着对过去的深切怀念，它一直向前。也许在遥远的异乡，有人忽地尝到了来自故乡的水，那一刻，他尝到的，将绝不止于是一汪清水。千江有水，注入的是历史得以前行的希望，收获的是生命最初的安宁和最后的永恒。



故乡无此

有人亦出，无人亦出。贬谪之人，犹可清谈闲放如鹤

好湖山

文 江维

阳春三月的西湖有杨柳拂堤，桃花夹岸，人流如潮的好景色。因有苏轼，便有苏堤春晓。

苏东坡两度任杭州地方官，写下《游金山寺》、《望海楼晚景》、《望湖楼醉书》、《饮湖上初晴后雨》。杭州的山水、西湖的胜景在他诗中拟歌先敛。神宗熙宁四年到七年在杭州任通判期间，他曾写了大量歌咏西湖景物的诗，“水光潋滟晴方好，山色空濛雨亦奇。欲把西湖比西子，淡妆浓抹总相宜。”这首脍炙人口、流传千古的《饮湖上初晴后雨二首之二》，将西湖比喻为美丽的西子姑娘，将绝色美景同绝代佳人巧妙地联系在一起，给西湖增添了无限的风情。从此，人们将“西子湖”作为西湖的另一美称。这一绝妙的比喻正如近代著名诗人陈衍在《宋诗精华录》中所说，“遂成为西湖定评”。而另一首其为：“朝曦迎客宴重冈，晚雨留人入醉乡。此意自佳君不会，一杯当属水仙王。”其中将西湖比喻为西子的那首诗，则成为了东坡吟咏西湖的千古名诗，这首诗，也成了将西湖的文化品格，与一个历史上的美女关联在一起的名作——西湖似乎也由此，确定了它的秀媚阴柔的山水特性。

熙宁四年（一〇七一年），苏东坡三十六岁。是年，因上书神宗，论朝政得失，忤王安石。这也意味着东坡兄弟二人，皆因政见不

同，先后与当时正锐意改制的王安石相左。是年四月，东坡奉命通判杭州。七月出京，先到陈州去看了弟弟苏辙，并初识后被称为“苏门四学士”之一的诗人张耒。九月，东坡与其弟苏辙一道，赴颖州谒对自己有知遇之恩的大家欧阳修。同年十一月到杭州就任。通判这是地位在知州官之下的地方官。苏东坡到任以后，致力于西湖水利和杭州城市发展的调查研究，西湖的疏浚取决于六井的畅通，苏东坡决定首先对杭州的六井进行大规模的通畅修复。

一〇七四年十一月（也就是熙宁七年十一月），东坡调离杭州，改知密州，他在杭州其实满打满算一共三年。修复六井工程刚刚开工，苏东坡就被调离杭州。这一走，连苏东坡自己也没有想到，十六年后的公元一〇九〇年，五十四岁的他又第二次来到杭州任知州。十六年前疏浚西湖的愿望又一次被他提了出来，当时的西湖情况十分糟糕，湖面因杂草淤塞而大面积缩小，处于湮废的边缘。苏东坡见状十分痛心，疾呼：“若再不整治，更二十年无西湖矣！”决心疏浚西湖，保住这一人间的瑰宝。而杭州的农业、手工业、交通运输业、人民生活 and 整个城市的发展都受到了威胁。西湖一旦湮废，不但沿湖的千顷农田将失去灌溉水源，而且西湖本身的鱼虾菱藕等水生物也将完全丧失。当时，杭州是全国酿酒业最为发达的城市之一，西湖一废，酿酒业必定无以为继，朝廷也将失去巨额酒业税源。另外，杭州当时有茆山和盐桥两条运河，它们纵贯南北，都和江南运河相沟通，是杭州城市的交通命脉。在湖水充沛的时期，它们以西湖为水源，不仅河道通畅无淤，而且河水还可以为城市居民所取用。但随着湖水的枯竭，运河就不得不依靠钱塘江水，结果是咸潮倒灌，沿河斥卤，而且大量泥沙会随着咸潮淤入运河，使运河每隔三年五载就必须疏浚，其耗费十分巨大。更为严重的是，随着西湖的湮废，杭州城居民将陷于咸水和苦水之中，百姓生存都成问题。面对着这样严重的威胁，具有城市建设发展远见的苏东坡作出了全面整治西湖和兴修杭州水系的计划，一面奏朝廷，一面筹措工程经费，开始对西湖进行大规模的疏浚。但整治西湖需要大量的人力物力，并且当时还有人出于私利

强烈反对。苏东坡出于拯救西湖的一腔热情，亲手撰写了《乞开杭州西湖状》，上书朝廷，要求拨银。经过多次上奏，才引起了朝廷的重视，同意疏浚西湖。但所拨款项极少，只给了他100名僧人的“度牒”。苏东坡没有灰心，亲自发起募捐，还将自己的字画义卖，感动了社会各方。在这次对西湖的大规模疏浚工程中，西湖得到了全面深挖。苏东坡下令撤废了湖中私围的葑田，在今湖心亭一带全湖景深之处，建立了石塔三座，禁止在石塔范围内养殖菱藕，以防湖底的淤淀。又把疏浚出来的大量淤泥，在湖中建筑了一条沟通西湖南北岸的长堤，堤上修建了六座石桥以流通湖水，全堤遍植芙蓉、杨柳和各种花草。于是，六桥烟柳的景色，使西湖平添了无限妍媚。西湖疏浚以后，全湖又充满了一泓碧水，于是又在运河与西湖沟通之处建筑闸堰，使纵贯城市

中心的盐桥运河专受湖水，与江潮隔绝，而使城市东郊的茆山运河专受江潮，两河互不干扰，做到了潮不入市。与此同时，苏东坡还征用士兵及民工对运河进行了大规模的疏浚。六井通，西湖畅，清水遍全城。

杭州因西湖之水而成为北宋规模空前的城邦，跃居当时全国第一大城市。北宋文学家欧阳修曾描写杭州的富庶是“邑屋华丽，盖十余万家”。

苏东坡在杭州为官两任，两次为官都整治西湖，兴建水利，繁荣城市，造福百姓，后人怀念苏东坡，把西湖长堤称为苏堤，而苏堤春晓——更是引人入胜的西湖佳景。有人说，如果当年在杭州为官的不是苏东坡，而是张东坡、李东坡，身在其位不谋其政，任西湖爱怎么着就怎么着，那西湖今天指不定是个什么模样呢。这话也许有一定的道理。可是，历史不是一块可以任意涂鸦的画布，为官者造的是福还是祸，还是啥也没有造出来，历史都将忠实地记下其行踪，这行踪论功是政绩，论人则是官品，官品与政绩怎么样，最有发言权的不是官自己说的如何，而是在老百姓心中的分量怎么样。千年的西湖和苏堤已经述说了这个结论。苏东坡不但为西湖写下了美丽的诗篇，

使之成为“文化山水”、“人文景观”，给后人留下了宝贵的精神财富，而且还为保护她的生态环境和美丽容颜做出了积极的贡献。对此，现代诗人郁达夫曾有诗云：“楼外楼头雨如酥，淡妆西子比西湖。江山也要文人捧，堤柳而今尚姓苏。”其实，对于西湖山水，尤其是对于西湖山水的诗意审美，苏东坡也提出过另外略显不同的意见。在《怀西湖寄美叔同年》一诗中，东坡曾这样写道：西湖天下景，游者无愚贤；深浅随所得，谁能识其全？这首诗，让人自然联想起东坡吟咏庐山的名句：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对于山水的内在美或者内在精神的认知感悟，东坡似乎并没有将此作为文人们的专利，亦没有过分强调诗人们的话语权，而是主张西湖是天下人的西湖，西湖景观，亦当为天下人的景观。对一个西湖的兴叹留连，不是只有文人们有此

雅兴——在这样的湖光山水前面，哪里还有什么愚贤之分？至于那些似乎只有贤达之士才能够体会领悟这湖光山水的真谛真意一类的“愚见”，东坡作出的回答是，“深浅随所得，谁能识其全？”这样的山水感悟诗句中，是否亦包含了对人生社会政见乃至诗歌艺术的真知灼见，大概也是见仁见智。不过东坡前面将西湖比喻成一个千娇百媚的名女子，“淡妆浓抹总相宜”，后面又提示我们，其实对于西湖山水，个人又个人的见识，且并无所谓贤愚高下之分。而且我们对于真正的美，对于真正的内在，对于那种作为核的存在，或者对于真理之是，其实是很难透彻把握的。西湖如此，世事如此，诗歌如此，人生亦当如此。有意思的是，面对一湖山水，今天的人们忆想起来的，只有东坡对西湖的赞美，而没有了他对这种赞美本身所提出的自我警示。

一千年前，东坡在西湖边上，用这种自我结构又自我解构的方式，完成了对于西湖、诗歌、世事、政见乃至人生的感悟，而今，众人却不复看到他往日里思想的碎片。也因此，苏东坡留给我们的西湖，其实是一个并不完整的西湖，至少在思想和审美方面。





沈从文

孤独湘西的浅唱低吟

策划 曾婷
版面设计 贾磊

编者按

无论是从文还是为人，在现当代作家的大流中，沈从文皆是独特的。

他从小居住、生长的湘西，是一块苗族、土家族世代杂居之地，那是一块“不曾被正统的儒家文化彻底同化的土地”，那块土地“曾经以它无数次的对中原文化的以死相拼，才保住了自己的‘率真淳朴’、‘人神同在’和‘悠然自得’”。

一方水土养一方人。

在现实的残酷与世俗的污浊里，沈从文始终保持着一种独立的自我，冷静思考，沉静深远，努力重现湘西“原生态”的淳朴、干净，以冷峭、淡蓄的笔调抒述着他心中的“湘西世界”，冷隽里含着悲天悯人，含蓄中藏着讥诮嘲讽。

《中国现代文学三十年》评价说，“沈从文的文学不属于当时中国的城市文化，也不属于革命文学，因此难以被当时的现实理解是自然的。所以他是寂寞的。”

而这寂寞与孤独，又恰恰与他崇敬的湘西文化默默呼应。

肘之所重者，我之所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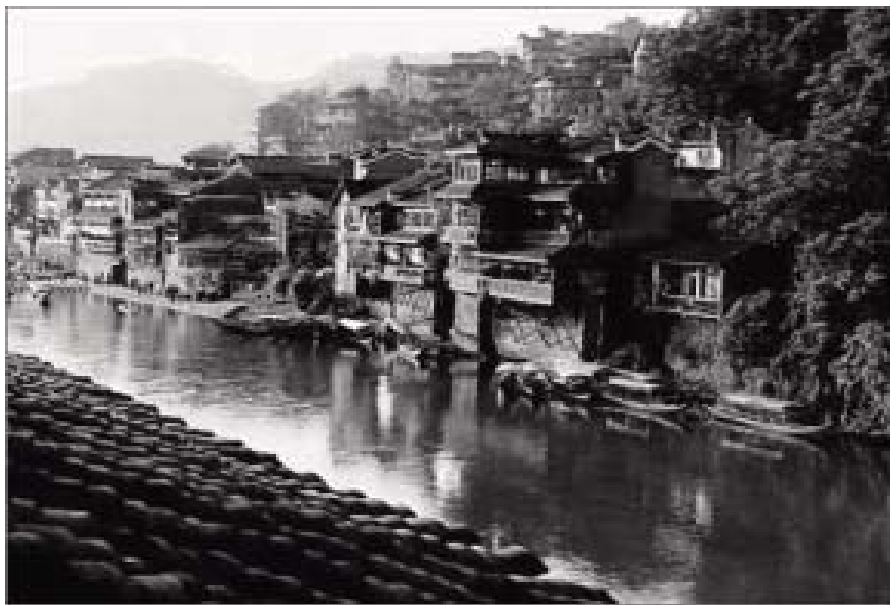
对现代文明冲击的批判与对湘西文化的坚持，二、三十年代对无产阶级革命文学运动与左翼文艺运动的冷眼旁观，四十年代一度以自由主义者自居、并提出“文学与政治绝缘”的主张，一直使得很多人对其褒贬不一，争论不断。

1949年，沈从文不得不转换方向，走向另一个领域——文物研究领域，淡出文坛。

沈从文曾被提名诺贝尔文学奖候选人。在有望成为最终得奖者时，1988年5月，先生辞世，部分骨灰撒于沅江，他，终于也成了他眷恋一生的湘西的一部分，融入了那里的山山水水。其姨妹张允和为其题曰：

星斗其文，赤子其人。

同是湘西人的黄永玉曾云，“一个士兵不是战死沙场，便是回到故乡。”先生回到故乡，留下战斗的足迹给我们冥想……



孤独、坚守与“颓败”

——我看沈从文的叙述

文 / 张君峰 中国语言文学学院研究生

性情中人偏爱自然人生，沈从文是这样的乡下人，他有着自己内心钟情的写作方式，犹如他对先学生后妻子的张兆和的激情。在小说、散文等文体中，他极力抒写着他对乡下淳朴民风的挚爱，又表现出对城市恶俗习气的憎恶，同时又在二者之间表现出无可奈何的彷徨。简单淳朴的乡野之情固然弥足珍贵，然而它又表现出某种无法克服的低级动物的愚蛮和无奈；都市社会的高品味生活固然值得人憧憬，但是纸醉金迷的荒唐与褻渎也更发人深思。于是他又把笔触伸向了期待中的未来世界，写出了自己理想中的社会形态和生活状态。然而这未来的世界也只是虚构的，所以沈从文陷入了深深的苦闷之中，好似“彷徨”时期的鲁迅。

但是沈从文却没有因此而找不到方向，他仍然执着地坚持着自己的文学理想，书写着自己对人生和社会的独到见解。我认为，这种对纯文学不懈的追求精神是一个作家难能可贵的品质，体现了一位文学人士对纯文学这块领地的执着坚守的品质。就是这一点成就了沈从文，成就了他跻身成为一名伟大的文学家的梦想，同时也使他成为中国文学的一个“异数”，值得所有热爱文学的青年的思考。

1933年，沈从文在《大公报·文艺副刊》发表《文学者的态度》，认为北京、上海的不少作家都在以“票友”和“白相人”的态度对待文学，于是倡导作家们应当以一种严肃的态度来从事文学这个崇高的事业，由此引发了“京派”与“海派”的文学论争。在这场论争中，许多作家都发出了自己的声音，其中不免存在偏激的辩护，然而更有客观的论述，鲁迅从客观的角度对这一文学论争做出公允的评价：“‘京派’是官的帮闲，‘海派’则是商的帮忙”，“从官得食者其情状隐，对外尚能傲然，从商得食者其情状显，到处难于掩饰”，“官之鄙商，固亦中国旧习，就更使‘海派’在‘京派’的眼中跌落了”。①文学工作者之间的学术论

争可以使不同的观点与想法发生碰撞以致融合，从而有益于文学走上更加健康的道路，沈从文对文学的忧虑与发难是很有价值的。

沈从文并非不在他的作品中展现现实社会的复杂斗争，他也创作了不少针对时事的作品，如对国民党压制先进文化的抗议以及对统治阶层内部矛盾的揭示等，具体的作品有《记胡也频》、《过岭者》、《禁书问题》、《若墨医生》、《王谢子弟》、《中国往何处去》等，显示出文学家在国家危难关头对中国社会所做的思索，也体现出沈从文坚定的、正确的意识形态。虽然沈从文对社会的重造做出了自己积极的探索，然而毕竟还是在很大程度上游于时代文学主流之外，因而就受到了以当下社会为写作题材的左翼作家们的批判与呵斥。如1948年郭沫若发表《斥反动文艺》，把沈从文定性为“一直是有意识的作为反动派而活动着”的作家。此后，北京大学又挂出了“倒新月派、现代评论派、第三条路线的沈从文”的大幅标语，沈从文彻底被文化舆论压倒，一代文学天才的写作从此被外力强行遏止，沈从文虽然内心不服，但是当时也爱莫能助。北大自蔡元培以来就是兼容并包的



学术基地，倡导学术上的自由论争，学生们如此举动，显然是思想太热和行动欠考虑的结果，有失北大风范，也显示出权威势力对知识分子的左右能力。自由地抒发自己对文学的见解和态度，可以在学术上达到百家争鸣的盛状，这样才可以让文学在自由的环境中获得健康的发展。相反，由于不同的倾向，文学者在窝里你死我活地相互争斗，这是不可取的，这是文学的悲哀。沈从文为纯文学的奋斗付出了惨重的代价！同时也唤醒了人们对文学与政治关系的深深思考。

沈从文叙述风格的形成有其深刻复杂的缘由，首先，沈从文作为淳朴的乡下人，其性格敦厚，热爱自然，寄居于京城，难免对家乡的风土人情产生怀念，于是就流露于文章中。沈从文说他“保守，顽固，爱土地，也不缺少机警，却不甚懂诡诈……”^②这是作家对自己性格十分真诚的坦白，没有一丝的矫揉造作。1930年，他在《论郭沫若》中指责郭沫若的文章太多直白的呐喊，并认为郭沫若不适合写小说。这是他的真实想法，而且他也这样做了，没有理会郭沫若是比自己大很多的前辈。时隔十多年后，沈从文终于尝到了由于自己的率性而导致的苦果，苦不堪言！沈从文为文学的独立这一理想恪尽职守，却不得善果，这很有点朱镕基总理为事的君子风范。

沈从文出身行伍世家，又当过兵，亲眼目睹了许多惨绝人寰的景象，经历了“不易设想的痛苦怕人生活”，“认识了些旧中国一小角隅好坏人事”，^③他不齿于血雨腥风。另外，他在城市里打拼了很多年，也见闻了诸多污秽的东西及事情。因此，沈从文偏执于田园牧歌的表述，他觉得这样更含蓄，也更能表达出自己的真性情和对现实的态度来，同时还能将文学的审美要素很好地表现出来。此外，他笔下的乡下人的生活又充满着落后和愚昧，因此，作家湘西题材的作品中更多的是展现对生活于社会底层的群体的理解、同情与关爱，同时又显露出作者的茫然与困惑。沈从文也有城市题材的作品，但是其中渗透着他对城市俗恶面的厌弃与鄙夷。即使在美得纯洁的故事中，沈从文也溢出对现实的不满与愤恨，更不用说反映城市题材的作品了，如《媚金·豹子·与那羊》中，“不过我说过，地方的好习惯是消灭了，民族的热情是下降了，

女人也慢慢的像中国女人，把爱情移到牛羊金银虚名虚事上来了，爱情的地位显然是已经堕落，美的歌声与美的身体同样被其他物质战胜成为无用的东西了，就是有这样地方供年轻人许多方便，恐怕媚金同豹子，也见不惯这些假装的热情与虚伪的恋爱，倒不如还是当成圣地，省得来为现代的爱情脏污好！”^④最后，沈从文在寄寓了他最高理想的作品《边城》中抒发了自己对美好未来的展望，他希望以此来重造中国，重造中国的国民性。

其实，沈从文的叙述不仅仅局限于对原始湘西的颂扬上，这只不过是作家反映现实的一种特殊手段，通过这种手段，读者可以更深刻地体味出作家对于和平美好生活的憧憬。然而，作为作家的沈从文也可能忽略了很重要的一点：传统的文化氛围里固然有值得我们称颂自豪的地方，然而也内隐着不少异质的东西，一味地唱赞歌只能表明作家思想的单纯，但是他对于美好人性的发掘和恬静田园人生的追求，还是值得我们学习的。作为一名知识分子，沈从文具有社会的良知，他只不过是从一个他神往的角度来切入现实社会的矛盾，不能简单地认定沈从文是一个自由主义作家，也不能像郭老那样批之太甚，致使一个优秀的文学天才在后期几乎没有作品问世，对文学界造成了巨大的损失。沈从文为捍卫文学的独立性做出了自己力所能及的最大努力，他是值得文学后人尊重的。

注释：

① 鲁迅：《“京派”与“海派”》，《申报·自由谈》，1934年3月3日。

② 沈从文：《从文小说习作选》代序，载《沈从文文集》第11卷，花城出版社、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香港分店1984年版，第43页。

③ 沈从文：《〈沈从文小说选集〉题记》，《沈从文选集》第5卷，四川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258页。

④ 沈从文：《媚金·豹子·与那羊》，《沈从文全集》第5卷，北岳文艺出版社，2002年版，第356页。



湘西情缘

——浅读《边城》

文 / 曹金鑫 中南大学公共管理学院

“有一条小溪，溪边有座白底色的小塔，小塔下有住了单独的人家，这人家只有一个老人，一个女孩子，一只黄狗，小溪流下去……”便流出了沈从文笔下那座依山傍水，远离尘嚣，旖旎清秀的边城——白塔、青楼、翠竹、还有桃色的薄云，还有那轻啼的杜鹃——显然，这便是作者精心设计，为我们倾情展示的所有关于湘西世界的共性景韵。

可能是暗合了某些权威的定论，每当社会处于一种激烈的变革时期，便会淡化出某种文字的喷薄。而沈从文，正是这一时期的杰出代表。

时间步入上世纪30年代，在一系列的变故之后，作者重回湘西。“我的智慧应当直接从生活中吸收消化，却不须从一本好书或一句好话中学来”，于是，这部有着浓郁乡土色彩的中篇小说便在一个有着不同民族血统者的思想中孕育而生。

也可能是湘西的山水人情的陶冶，也可能是动荡的社会环境的刺激，在《边城》中作者寄寓了自己“人与自然契合”的浪漫主义人生理想。作者通过湘西儿女翠翠与恋人傩送的爱情悲剧，反映出了湘西在“自然”、“人事”面前不能把握自己的命运，一代又一代重复着悲凉的人生，寄托了作者对民族与个人的隐痛。

先说翠翠——“翠翠在风日里长养着，把皮肤变得黑黑的，触目为青山绿水，一对眸子清明如水晶。自然既长养她又教育她，为人天真活泼，处处俨如一只小兽物。人又那么乖，如山头黄鹿一样，从想不到残忍的事情，从不发愁，从不动气。平时在渡船上遇陌生人对他有所注意时，便把光光的眼睛瞅着那陌生人，作成随时皆可举步逃进深山的神气，但明白了人们并无机心后，就又从从容容在水边玩耍了。”

恰似绣绒才吐，一个清新靓丽的女孩，便

将我们所有的情绪都引向了老人家的渡船。诚如作者所说：“一切都充满了善。”可惜，最美的东西总是破碎得最早——一如作者本身——翠翠的身世便是个悲剧，翠翠自身便是汉文化和苗文化融合的产物。我们不去追究翠翠父母的爱情悲剧到底有没有对她产生过影响，但就同样具有相同身世背景的作者来看，“照当的习俗，和苗族所生的儿女，不得参加文武科举”。这无疑揭示了汉文化同苗文化之间不平等的关系。自乾嘉苗民起义以来，“围绕了这边疆僻地的孤城，约有七千座碉堡，二百左右的营汛……两个世纪来的满清暴政，以及因这暴政引起的反抗，血染了每一条关路同每一个碉堡”。我不知道这种关系到底演绎了多少苗汉文化关系上的历史冲突或是悲剧，但我知道，正是它们，残缺了这段优美的吟哦，成为这段爱情悲剧的幕后帮凶！日本作家山宝静说：“看起来平静的笔底下，恐怕隐藏着对现实的批判与抗议。”作者用相当理想化的语言为我们演绎了一场完美的梦境。可无论是“走马路”还是“走车路”，爱她的人和她爱的人永远都只是一个不凑巧的悲剧。于是，今天我们所能够听到的，只是一曲不堪弹奏的哀音……

再说爷爷——“管理这渡船的，就是住在塔上的那个老人。活了70年，从二十岁起，便守在这小溪边，五十年不知把这船渡了多少人。年纪虽那么老了，骨头硬硬的，本来应该休息了，但天不许他休息，他仿佛便不能够同这一份生活离开。”70年的岁月，可以说爷爷见证了整个湘西的变动（自然也少不了自己儿子和儿媳的悲剧），但他似乎更愿意一直活在自己的传统之中——摆渡、教子、救人、助人——老船夫拥有一切美好的品质。“他从不思索自己的职务对于本人的意义，只是静静地，在那儿忠实的活下去”。我想，这也便是湘西传统中最深厚的底蕴，抑或是作者寄予苗族的古老历史。但是社会在变，从他自己儿女的悲剧开始的时候，老船夫就应该清醒了。

其实，这也在无意间隐喻了湘西的文化历程。自打一百八十年前开始，湘西文化便再也无法从汉文化的鞭影中逃逸，而经过专制的摧残和革命的洗礼之后，湘西文化则更多地表现

为一种“变”。终于，老船夫在一个雷雨交加的夜晚睡着了。这就如水上的行船，从哪来的便回哪去。白塔倒了，渡船也没了，一切都随着流水远去……持续的社会动荡，泛滥的思潮，当最后一位坚守者倒下，剩下的，便是茫然不知所措的翠翠，是找不到方向的湘西……

边城——湘西，这个圈子是有限的，但道家说：“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于是，这个圈子便有了无限的延展性。此时的湘西，也正折射了当时的整个中国社会——刚开始是在一条不舍昼夜的川流上，守着渡船（旧体制），偃着白塔（传统观念），靠着渡口过着拮据而平静的生活。所谓穷则变，变则通。翠翠的梦（翠翠在白塔下午睡，梦里为山鸟的歌声所浮）可能正是作者暗示的那一缕“变”吧。只是，变化是要付出代价的，在所有人还没有从迷惘中清醒之前，我想：翠翠的梦是不会实现的。尽管作者一再地用一种纯理想的浪漫主义笔调宣泄了自己的隐痛，可我总觉得，这种隐痛是暗含着无尽希望的，至于希望何时到来，一如翠翠的等待——“这个人或许明天回来”。

历史的发展从来都不是笔直的一条路，因此，个人经历与历史进程常常是不会同步的。于是，这便有了小说，也便有了《边城》这篇永恒的文字。



凤凰在，江水自流

——于从文之乡，品悟其文字

文 / 曾婷
中国语言文学学院

僻远的湘西，远离城市的进化、喧嚣、繁华、浮闹，因为未开化，所以落后、野蛮、充满神秘色彩，亦因为未开化，所以民风淳厚、质朴单纯、让人心生向往。

文学家沈从文、女作家丁玲、画家黄永玉……皆从这里走出，在近现代文学艺术创作上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而生于湘西凤凰的沈从文，尤以细腻的亲身感受、丰富的人生经历、深刻雕琢的笔触对湘西的风土人情的描写最为成功。

君生我未生，我生君已逝。

那个时代的烽火与作者的心情我们也许再无法照旧体验，便走进他生于斯的风凰古城，看青砖绿水，愿能在其间品悟先生所言。印痕虽淡，意味悠悠。

镇竿

“一个被地图遗忘的一处，被历史遗忘的一天”。

沈从文在作品《凤子》中如此形容镇竿，这个如今几乎名誉全国的湘西小镇。

在古镇，随处可见“凤凰银庄”、“凤凰姜糖”等字样，但是相比“凤凰”二字，“镇竿”更让我觉得亲切、淳朴，因为凤凰的旧称便是镇竿。我想这正如在余秋雨在《文化苦旅》中所提到的以上海的旧称命名的“华亭宾馆”的名字更让他欢喜的原因一样。一个城市的旧称，便是一个城市历史的印记，一种传统的浓缩，一种地区的文化的含蓄的表达。它不必注明是老字号，在这两个字里，了解凤凰历史的人自然会读懂许多。

那时的镇竿，自然不如今日的繁华。但是个可以安顿旅客和商人“行李的最可靠也最舒服的地方”，而且“兵卒纯善如平民，与人无侮无扰”。

农民勇敢而安分，且莫不敬神守法”（《我所生长的地方》）。

在这样淳朴的环境之中成长的沈从文，自然也就沾染了这样淳朴的灵气，14岁便离开家乡，一路漂泊辗转到达北京。他的作品，便也就充满了浓厚的故土情结与浓郁的乡土气息，清新静远，独具一格，成为京派小说的代表。

青山歌声

“好烧酒醉人三天，好歌声醉人三年。”（沈从文《凤子》）

初入德夯苗寨，便是身着漂亮苗服的苗女们动听的拦门歌。在这一处，歌，已经成为一种风俗，一种习惯，一种信仰，一种血液里生来便有的有时甚至比言语更有力的情感表达。

青青的山，蜿蜒的小道，寂静的山谷，因为山歌的点缀，便显得充满生命的活力与自然的隽永。正如沈从文在《月下小景》中所言，“身体要用极强健的臂膀搂抱，灵魂要用极温柔的歌声搂抱”。苗族人善歌，善于编写各种如诗般美丽而又通俗易懂、耐人寻味的歌词，在《龙朱》、《神巫之爱》、《凤子》、《边城》、《月下小景》等许多以湘西为背景的作品中，双方

对歌的描写尤为突出。

优美的山歌、乡土的方言，亦成为沈从文作品语言的一大特色。真诚的男子与娇美的女子、聪明的主人与忠实的仆人、厚道的主人与远方的客人，以歌对话，谈话如歌，这样的文字，纵没有音律，随口读来，也必是朗朗上口，书香满屋。

沱江水

舟行缓缓，江水清清。

古镇里的沱江水很浅很清，低下头，便可看见油油的水草，在轻轻的晃动，一圈一圈的波纹，随着桨的滑动而散开。

水之清澈，一如人之清明。在那个时代，文学运动脱离不了“商业竞卖”和“政治争夺”，自由创作的前途实在渺茫，但他却依旧坚持“先是虽若摧毁了一切，可并不曾摧毁个人的理想”，他只信仰“真实”，艰苦而艰难的进行着自己的文学创作。纵使在偶然的情况下与和自己不同道的人吃了一顿美餐，他也认为“虽然在炫目的电灯下，大餐桌上，吃了一餐极精美丰富的晚饭，但心灵上的痛苦，却找不出什么相当的代价来赔偿了！”（《遥夜》）。

纵使被批判，纵使生活得十分艰难，他从不曾放弃，不曾妥协。于是，他的文字里，便自然的有了一种“自由”的思想，坚持自我，坚持文字与灵魂的纯澈，深入精髓，一如清澈的沱江水，不肯被同化，被污浊。

从文墓地

“照我思索，能理解‘我’；

照我思索，可认识‘人’。”

于沱江畔，听涛山上，彩石傲立，先生的墓碑上，正面简简单单的刻着这十六个苍劲隽永的字及题名，背面是其姨妹张允和的题字以及，在石头的某一个凹凸处，很小的字体刻着“二零零七年其妻张兆和骨灰合葬于此”。

倘若不是两边的指路牌的提醒，我绝对不会想到，这么一块小小的石碑下，便是先生最终安葬之地。从外表看来，那只是一块普通的石头，和整座山似乎浑然天成。简单而不失深沉，平凡而傲然独立。我想，这最后的归宿，亦是先生隐忍沉静一生、心系湘西的见证。

这块石头纪念的，还有“二哥”（张兆和称沈从文）“三三”（沈从文称张兆和）的多次鸿雁传书的爱情。《湘行书简》一集收录的便是二人的书信，主要是沈从文回湘西时写给张兆和的信。其中印象最深的，便是沈从文的“三三，想起我们那么好，我真得轻轻叹息，我幸福的很，有了你，我什么都不缺了”。很直白，很坦率，但很珍贵，很动情，因为诚挚，因为真实。这便是沈从文对妻子的爱，记于心间，执于笔端。因为真实的情感流露，文山字水之间，便也充满情意，此即《湘行书简》的魂魄所在。

诚如先生所言，明白先生的人，会懂得，听涛山上，那一墓小小的碑，蕴藏的是深厚的生命与自然的哲理。

末：边客

边客，边城之客。

然而“边客”是一间西餐厅的名字，虽是西餐厅，但里面的装饰很古朴。木制的门槛，

陈旧的挂饰，随意摆放的书籍，长长的板凳，看似随意的摆放却是精心的布置，慵懒的阳光照进来，显然，这是一个懂得边城之韵的主人用心布置的。

沈从文在《〈阿黑小史〉序》中言，“或者还有人，厌倦了热闹城市，厌倦了眼泪和血，厌倦了体面绅士的古典主义，厌倦了假扮志士的革命文学，这样的人，可以读我这本书，能得到一点趣味。我心想这样的人大致总还有。”这样的人，确实还有，我想，这餐厅的主人，便是一个。他不一定读遍先生的全集，但他一定懂得这小城的灵魂——孤独的安静的远离尘世的浮华，保持自由的思想与内心的纯澈和厚朴。

是的，那就是凤凰。生于斯长于斯，沈从文的文字里，便自然而然的弥漫着浓郁的凤凰的气息，正是这气息，成就了他，将他与其他许多的文学创作者区分开来。同时又将他的局限在这纯朴的乡情之中，眷念一生，卷帙浩繁，终未脱离，直至辍笔。凤凰依旧在，江水亦自流。多年以后，也许还会有人懂得，被他深深守望的那一片山，山下之水，水畔之城，城中之人，人心之魂。



真诚隐忍一生的 沈从文

——有感于沈从文的人生经历

文 / 曹泽健 中国语言文学学院



每当谈及沈从文，眼前便会浮现先生那堆满微笑的慈祥的脸。从这张慈祥的脸上，我总会不自禁地解读出真诚与隐忍二词。在艰辛的生活与不断的自省之后，剩下的当然就是隐忍与真诚了。

先生十四岁离开学堂，随即投身行伍。历经多乱的兵戎生活，转而投身文学创作。然而无论是军队生活，还是文人生活，贫穷潦倒却始终如一。在民国那个特殊的年代，贫困潦倒似乎是大多数文人的共同遭遇，怀揣千书万卷，却一无是处，这就是当时文人的悲哀。所谓美人卖笑千金易，壮士穷途一饭难。先生不是美人，无从卖笑。在生活艰难的重担全部压在先生一人身上时，于是先生选择了“卖文”。但如果先生果真是单纯地“卖文”，在情操、气节、骨气、道德与金钱物欲之间，毅然选择了金钱与物欲的话，则他没有任何值得我们来谈论的。反倒是从先生的“卖文”中，我们更见其真诚的一面。在和朋友的通信中我们了解到，先生曾如是说道，生活无别处来源，几天家里开不了锅，若是月末还未能写出点文章来，怕是连房租也要交不起了。凭先生的才华，岂会写不出文章来？如果随便无病呻吟地写出几篇文章来，再拿去卖，则先生怕是不会原谅自己的。在先生的心中，始终有一种无法言及的单纯与美丽存在。而这

种单纯与美丽，即使在生活交迫的时候，也决然不会失去。没有急功近利，没有舍本求末。

再看先生的文章，字字间，我们都会感受到一种清新单纯的气息。从乡村田野的一花一木，到一鸡鸣，一犬吠，一浣女，一顽童，在沈从文的笔下，无不寄予着先生美与爱的美学思想。沈从文是具有特殊意义的乡村世界的主要表现者和反思者。他认为“美在生命”虽身处虚伪、自私、和冷漠的都市，却醉心于人性之美。先生曾说过：“这世界或有在沙基或水面上建造崇楼杰阁的人，那可不是我，我只是想造希腊小庙，选小的地做基础，用坚硬的石头堆砌它。精致、结实，形体虽小而纤巧，是我理想的建筑。这庙供奉的是人性。”一部《边城》，不正是先生对人性美的热情赞美吗？有翠翠与爷爷相依为命的亲情之美，有翠翠至死追求的爱情之美，有自然天成的湘西淳朴的民俗之美。不像鲁迅那样“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般的强烈的政治斗争目标，不像徐志摩“轻轻地我走了，正如我轻轻地来”那般温柔得有些过火。先生不谈刀光剑影的红白斗争，而始终如一地追寻着在光怪陆离的世态炎凉的世界中即将泯灭的人性美。生在民国，革命的与反革命的，红色的与白色的，一切都浸泡在谋杀与政变的阴影中。动辄菜市场砍头，

某某被谋杀。不管是为了什么样的目的，人性泯灭了，将来的一切还会有意义吗？美与丑的斗争中，先生竟成了孤独的斗士。只为了爱与美。

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济天下。历史的车轮不停地转动。包括你的不是前科的前科，一切都得老实交代。通过对先生的书信和文章了解到，在建国前后，沈从文是在“抽象”和迷乱中度过的。而在他的作品当中，出现的最多的也是诸如“崩毁和疯狂”之类的词。不愿自身有太多的陋习，或者说是不识时务的见解。先生大胆地揭示自身的“陋习”。在一个完全崭新的时代到来的时候，当你找不到活着的依据的时候，“时代大，个人渺小如浮沤，应当好好的活，适应习惯各种不同的生活，才像个现代人”。

我们大概都还记得文革那段令人无法忘却的历史。那是个人格扭曲，人性迷茫，是非不辨，黑白颠倒，个人崇拜达到宗教程度的年代。没有申辩的余地。说你是走资派，你就得接受莫须有的罪名。说你是毒流毒草，你就得面壁思过，接受再教育。毛泽东语录成了每天必备的功课。每个人都想反抗，但是反抗是无效的。政治的口号已经被神化，偶尔的反对声只会遭来横祸，而决不会带来任何积极的回响。于是众人选择了沉默与接受。沈从文作为知识分子，自然是在受迫害之列。即使在到了五七干校的时候发

现榜上无名，也只好默默地算了。倘若有所申辩，则怕是马上就会榜上有名了，而且还要公开揪斗，那时更惨。无力反击，则除了接受以外，别无他法。但是如果像众人那样，接受之后无所思考，只会更加麻木，人性会更加扭曲。沈从文对国人的认识是，大家的共同的长处就是忍，忍受那些历史积习的弱点所造成的种种痛苦和不公。倘若沈从文的隐忍也是如此，那么就没必要再次和大家共同探讨。先生的忍绝对不是麻木的简单的接受，更有在隐忍中对事态的精准的认识，对那些荒诞不经的流言蜚语的蔑视和嘲讽。所以在大跃进的时候，上面公开的口号是，农村月产多少诗歌，这事就交由陈毅老总去办。文学创作不是农产品的生产，但却也成了政治口号，难道还有比这更为可笑的吗？如果诗歌可以像农产品那样好生照顾，多施肥就能够长得很好的话，那么文学就成了烂泥烂土了。不做过多无谓的争辩，把一切都留在历史的扉页，让后来人自己评论，在时代潮流中，是谁错得真理不明，是谁错得爹娘不认。先生只是清醒的审视着一切，隐忍着一切，讽刺着一切。至于当红卫兵跑到先生面前时说，你的这些东西我们都要烧掉，帮你消消毒，你服不服？有什么不服的呢？服与不服不再由真理决定的时候，就没有意义谈这些了。于是只剩下微笑了。宽容了这一切无法定义的错误。“我大致还是如你所想象的有点‘糊涂’样子，常用微笑招架一切”。在给友人的书信当中，先生如是说道。大概隐忍这些，亦算得上是一种美德吧。

用真诚善良的一生追求人性的美与爱，用隐忍温和的一生去宽容错误与荒诞，到最后，把一生的最珍贵的纯洁洒向湘西凤凰，洒向沱江。这就是沈从文的一生，美丽的一生。



性史新编

前言：

之所以赘以“新编”二字，是因为“性史”的名号古已有之：1926年北大教授张竞生编辑出版了“不是淫书”的《性史》。此书一出，舆论哗然，鲁迅先生亦说：张竞生的观点过于超前，至少要廿五世纪才能实现，其奇绝之处可想而知。不明张氏之用心者，更以“性学专家”“卖春博士”诸名号讥讽其人其学。然而，在风气日开的今天看来，当年的洪水猛兽、牛鬼蛇神也未尝不在启蒙先知的行列里占据着一席之地：1988年“张竞生博士学术思想讨论会”在大陆召开，1998年《张竞生文集》由广州出版社出版发行，其中收录了开一时之风气的伟大著作《性史》。

张竞生先生及其《性史》，于国于民自有其不容忽视之影响。当年《性史》的出版，据张先生自道，乃是出于科学研究的愿望。然而接下来的实践却告诉我们，用科学来解释性学，并不是社会学家的专长。若干年后，我辈继承先知者的遗续，自忖见识学力皆不足以置喙于“科学”，故只好学得几分勇敢，几分大胆，几分不畏常俗的表达，几分不拘礼法的袒露。

策划 戴诗成
版面设计 曾慧



从形而下 到形而上

文/戴诗成

在玄学家看来，“形而上者谓之道，形而下者谓之器”，好事的性学家却据此演绎道：“形而上者谓之灵，形而下者谓之肉”。于是乎，玄之又玄的道器之辨转入了灵肉之分，玄学家著书立说写了一大通“体用”、“翕闢”、为二为一的道理，在性学家眼里大可一言以蔽之，曰：“少年人关心大小、青年人关心长短、中年人关心硬软——从对鸡巴的关心角度，可以看出人生境界。”敢问，这又何尝不是即体即用、形上形下的道理？

然而，可以用“大小、长短、硬软”来衡量的，毕竟只是我辈凡夫俗子的人生境界，而圣人不与焉。究其原因则并非不愿实是不敢，古人有诗云：“二八佳人体似酥，腰间仗剑斩凡夫”，娥眉伐性美色伤身自古皆然，国史当中以长寿著称的彭祖就说：“上士别床，中士异被，服药百裹，不如独卧”（语出《彭祖》）。此长寿秘诀一经披露，自然广为效法。传说南宋权臣贾似道向包恢请教延年益寿之方，包恢就回答说：“吃五十年独睡丸”。“死去元知万事空”的陆游陆放翁亦不能免俗，他的《剑南诗稿》中有诗曰：“九十老翁缘底健？一生强半是单栖”。原来这单栖、独睡都不是圣人修养，而是在彭祖的感召之下对尘世产生了无限的眷恋。试想一下，假如彭祖留下的不是“单栖独卧”教条而是“采阴补阳”的诀窍，那么陆游的诗岂不得改作为：“九十老翁缘底健？一生强半在高潮”？

好在，如今几乎没人相信单栖独睡的秘方了，相反，不少人从弗洛伊德那儿找到了满足欲望学理上的依据：性欲之不能满足，往往是精神官能症的因由。那么，“宣淫有理”的主张看来并非毫无根底。

而事实上，让人们一步步接近精神官能症的罪魁祸首，并不是像彭祖那样的贪生之念，也不是陆游那样冬烘头脑，而是长久以来层层累加的种种禁锢。一座牌坊固然能够锁住了一张处女膜，可是它锁不住凡人那一点蠢蠢欲动的情根欲种。据冯梦龙的《情史》卷一“情贞类”中记载，某八十老妇守寡半生贞洁被旌好不荣耀，到了临终之时，却把儿媳叫到床前，说出了几十年来不曾说出的心里话：“节妇非容易事也”，接着“因出左手示之，掌心有大疤，乃少时中夜心动，以手拍案自忍，误触烛钉，贯其掌”。血淋淋的证据告诉我们，贞节牌坊、妇道楷模都压抑不住那一点“中夜心动”，正如礼教大防、圣贤箴言也抵挡不了“软玉温香抱满怀，露滴牡丹开”（语出《西厢记》）的温存、刺激和满足。

俄国大思想家托尔斯泰在小说中曾引用了匈牙利诗人的一段诗：

“当我能克服尘世的俗欲，
固然是圣洁无比，
但当我做不到的时候，
我也曾纵情欢乐。”

在形而上与形而下的纠结烦扰中，倒不如做一个像阮瑀那样诚实的人，他在《止欲赋》中写道：

“还伏枕以求寐，庶通梦而交神，神惚恍而难遇，思交错以缤纷，遂终夜而靡见，东方旭以既晨”。

那形而下的冲动，那“硬得太久”的苦恼，那“眼前春色梦里人”的情愫，是每个凡人胸中的一团烈火，只能燃烧不可浇灭。

尽管佛家斥美色为“屎屎囊袋”“革囊众秽”，可是这样的攻讦却在那柔情缱绻、软

语温存之下形同虚设。《佛说四十二章经》第三十一章有一段话说：

“佛言，有人患淫不止，欲自断阴。佛谓之曰：‘若断其阴，不如断心。心如功曹，功曹若止，从者都息。邪心不止，断阴何益？’”

佛告诉我们，形而下的冲动其根本还在于形而上的欲求。

于是，“形而上”与“形而下”这一对老朋友又见了面，而且如胶似漆不可剥离。那么纠缠其中的人们将何以自处？有两种方式是很具代表性的，一是“郁达夫式”，一是“李敖式”。

所谓“郁达夫式”，就是用“形而上”的快乐忘却“形而下”的苦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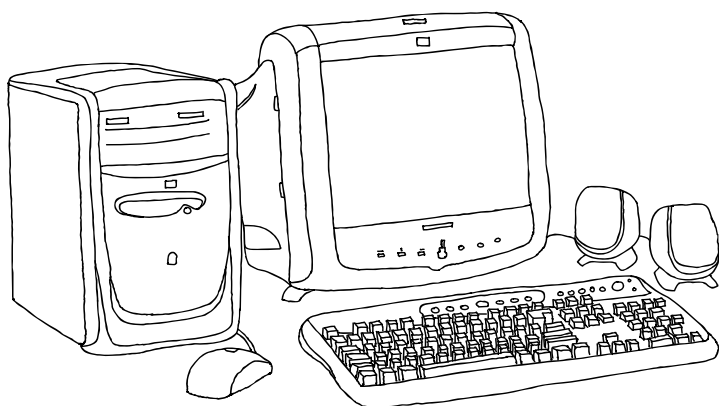
他固然有“形而下”的饥不可耐，一看到穿红色裙子的女学生就呼吸紧缩，也曾透过浴室的玻璃窗偷窥过“那一双雪样的乳峰，那一双肥白的大腿”（《沉沦》），也曾痴迷于日本女人“那一种粉和汗的混合的香气，下体的颤动”（《南迁》）。可是，当他遇到了王映霞，方寸大乱之间竟无暇理会这些形而下的冲动，一意去追索那形而上的快乐。当他们陷入热恋之中时，最多亦不过Kiss一下而已，即便有了同床共枕的机会，也只是“谈了一夜，睡了一夜，亲了无数的嘴，但两人终没有突破最后的防线，不至于乱”，郁达夫在日记中如是写道。所以郭沫若在《论郁达夫》一文中引用李初梨的话，说：“达夫是摩拟的颓唐派，本质的清教徒”。他对于性爱，确然具有一种宗教式的热情，只有形而上的圣洁之美毫无形而下的亵渎之罪，从他身上，我们看到了前者对后者的超越。

与之不同的是“李敖式”的态度：“灵之对肉，并不多于肉之对灵”。一般认为，李敖先生是“抑灵扬肉”的好色之徒。比如曾为敖妇的电影明星胡因梦女士就在自传中说：“每当我期望和李敖达到合一境地时，却总是发现他在仰望天花板上的那面象征花花公子的镜子，很认真的欣赏着自己的‘骑术’”，李敖本人也毫不讳言的说：“我用类似登徒子的玩世态度，洒脱地处理了爱情的乱丝。”这些仿佛都是其“抑灵扬肉”的铁证所在，可是我

们回顾李敖的生平就会发现，他为了挽回初恋曾三次试图服毒自杀，他纵然对“瘦高白秀幼”的女生十分青睐，但任凭美色当前也绝不嫖娼——即便有人请客。所以，与其说这是一种“登徒子的玩世态度”，毋宁说是李敖先生在早年恋爱失败的打击下，打算以形而下的快乐暂时忘记形而上的烦恼。对此，李敖给出了粗俗但准确的诠释：“心带给人痛苦，屌带给人快乐，神父的错误在用心去快乐用屌去痛苦，所以只有和尚同情他”（《李敖快意恩仇录》）。以形而下的满足弥补形而上的缺憾，以此为爱情准则的李敖没理由不认为“爱不是痛苦，爱是纯快乐”，所以他不会有郁达夫的烦恼，他用“张飞的眼睛”看清了爱情的真相，同时还不忘挖苦一番郁达夫之类的情人：“有许多人以痛苦自豪，觉得这是他们感情真诚的标记，他们追逐爱情，像追逐野地里面的一条狼，他们是那么积极，那么小心翼翼诚惶诚恐，其实他们没有‘永浴’在‘爱河’里，却永浴在嫉妒的眼光里，患得患失的苦惱里，鼻涕眼泪的多情里，海誓山盟的保证里……他们只知道花心血去追求爱情的永恒与可靠，却忘了享受今天的欢乐与忘形”（《张飞的眼睛》）。

本来，在男欢女爱的世界里，正如“性学博士”张竞生所言，“性育的意义，不在其泄精而在发泄人身内无穷尽的情愫，另一方面，又能得到男女交媾的使命，不在生小孩，而在其产生了无穷尽的精神快乐”（《美的人生观》）。形而下的肉的结合，形而上的灵交融，两者本为一体，可是《红楼梦》偏要将其区分为“滥淫”“意淫”两种，把巫山云雨指斥为“皮肤滥淫”，而推崇宝玉的痴情为“意淫”之代表。然而“意淫”者在宁国府里好梦初醒便与小丫鬟袭人脱衣解带一试云雨，岂不是自打耳光？

倘若要将这种灵肉观归宗正统，到某种时髦的主义中去寻找证明其合理性的依据，那我只好引用先驱者瞿秋白先生的一段话：“地上的天堂是在圣贤的经典里，在马背上，在女人的胸脯上。”



试谈“网络与性”

文/龙哲

我们能够大胆展望的是，在新的世纪里网络作为一种多功能的信息媒介将对我们这个一贯以保守封闭为特征的民族产生巨大的影响，它的全面性、便捷性和即时性将使其成为大多数人获取信息的首选渠道。

但是，在我们逐渐接受并适应网络这种源自西方的新型传播方式的这一时期，由于价值上的龃龉、文化上的冲突，诸多不伦不类的事件层出不穷，近年屡屡出现的“XX门”事件就是其一。与其说是网络让一部分人的“丑态”公诸于世，倒不如认为这是中西文化冲突之下所导致的群体性“边缘人格”的出现。“网络”裹挟着西方开放、自由的气息驾临东土，但是它所吸引到的大多是东方人的眼球而不是大脑。我们一方面对这种新奇的事物备感兴趣乐于尝试，一方面又不可能马上摆脱古老圣人留下的道德说教，尴尬在所难免。所以，“XX门”事件之彰显于世，并不仅仅因为其露骨、出格，更在于它的对立面有着一股巨大的保守势力予以反衬。西方未尝无“门”，但是各种“门”只有在这些身体上的遮掩已然去掉，思想上的枷锁尚不曾打开的中国人里才会被炒得

沸沸扬扬。

详言之，一方面是我们没有对正当的“性”和真正的“色情”“淫秽”做一个很好的界定，而是笼统的以偏盖全，让人很容易走入性就是强奸、SM等丑陋行为之类的误区。另一方面是老一辈中的不少人把性事定义为完全以传宗接代为目的的“正经事”，不懂情趣因而也就不许“胡来”。于是对自己的子女接触“性”的行为自然也是横加阻拦。正是这两方面的禁锢，使得不少人——大部分是性欲尚得不到满足的青少年，对连他们自己都不知该如何定义的“性”更加感兴趣。一味的掩盖和阻拦青少年接近性而不是通过合法合理的渠道让他们了解性只会起到相反的效果，正常渠道健康性教育的缺失，和现代青少年思想的早熟，则往往使他们另辟蹊径，而网络就为这些“猎奇者”提供了便利。但是在网络上也很难找到合适的性教育片，那种影片正规的网站不敢放，而流连禁地的狼友们也对此鲜有兴趣，它们又更不可能出现在那些“学术论坛”上。当各种民间禁忌和官方制度让正常的“性”无地驻足，那么网络自然就成了宣扬纯粹“色情”

的阵地。试看充斥着日本及欧美的A片的所谓“性文化市场”，激烈的性爱场景完全是为了满足人类心中的原始欲望，各种吸引眼球的色情图片也让人血脉喷张。除此之外，色情小说也大受欢迎，它没有把性爱赤裸裸的展现在你眼前，而是给你一个遐想的空间。其中很多文章都是一些闲极无聊的性幻想。比方说现在网络中相当流行的“女友文”，各路“高人”尽情的幻想，幻想着自己的女友被他人轻薄、暴露、凌辱，就是这么一种简单畸形的性思想居然大有市场，从中不难看出很多人已经不满足于夫妻正常健康的性生活，虽然他们在现实生活中没有诸如出轨之类有悖道德准则的行为，但是这并不妨碍他们在内心深处藏着一份臆想，并把它放到网络世界里和其他人共享。其中不少文章都在宣扬了一种女性一被强奸就会屈服，甚至可能爱上强奸者的思想。当我们已经看到，文化上的保守带来的不是心理上安分，而是不可抑止叛逆和畸变，那么何不给人性多一点自由的空间？相信善的阳光终会冲破恶的阴霾。

另外一个不得不谈到的话题就是“网恋”。网络交流方式的推广和普及，使人们有了一个释放自己心中另一面的地方。一般的人际交往都是由外而内，先见到本人，互相了解，深入接触，然后才是相互倾慕和确立关系。而网络交往正好反其道行之，由内而外。这里和传统男女交往最大的不同就是先了解对方的内心，再了解对方的外表。网络恋情基本上都是遵循一个流程，相识、相互倾慕，交换照片，继续深入了解，见面，确立关系或者失败。网恋恋情之所以盛行是因为心灵的交流应该是和身边亲密的人进行的，但是网络给了陌生人交流的平台，其中很可能会有人的观点和看法很符合你的胃口，让你有种找到知己的感觉，而且网络聊天可以避免很多日常交往中的注意事项，你也完全不用注意自己在聊天时的形象，举止。一般的人经常会凭借和对方第一次的见面而产生一个第一印象，这是人与人之间来往的基础，而网恋却将这一步骤延后了，虽然照片可以给双方一个大概的印象，但是平面的照片给人的印象毕竟还是比真实的个体差很远。我曾询问过不少谈过或者正在谈网恋的

男女，发现女生对网恋对象的满意度普遍比男生高很多，男生第一眼看到女生往往会感到失望，因为男生对女生的观察更趋于理性，心灵的互相了解更凸显出了现实生活中的陌生感。这就直接导致双方见面的时候见到的对方本人和心里的理想模板会有一定的偏差，这个偏差有时候甚至会很大，从而导致心灵上的茫然和迷失。这种茫然的情感可能会走向两个极端，一个就是从此关系一落千丈，这也就是俗称的网恋“见光死”。而另一个极端迷失的爱意就会发生变质，变质为对性的诉求。在精神得不到满足的情况下，人们往往会把欲望发泄到肉体上，这也就致使不少网恋最后沦为一夜情。

正如当年中国古人发明的火药改变了西方历史的进程，发轫于西洋的网络生活如今也在潜移默化的影响着中国人。现在我们大可不必拘于任何道德理念予以价值上的评判，因为如前文所说的那样，处于“边缘人格”之中的我们正在矛盾中彷徨、困惑、取舍、尝试，一时还不好妄下定论，就像叔梁纥和颜氏女野合生下了孔丘，直到几百几千年后，人们才意识到当年那山谷里回荡的呻吟是多么伟大！



菩 提
树
下

策划 邢作佳
版面设计 李奇

“诸法性空”与“佛有真我”： 魏晋南北朝佛学回顾

文/胡遂



众所周知，般若学从魏晋时代开始，越来越受到思想文化界的重视，而它的“无生无灭”“无住无碍”“无相无想”等说法，也都是借“无”来谈“空”的。但般若的“空”与玄学的“无”在根本上是不同的，概言之，“无”是世间诸有的最高本体，而“空”却是非有非无，它只是世间诸有的本性而已。按照“般若”的“缘起性空”“诸法性空”理论，世间一切事物都必须依赖因缘和合才能产生，所以都没有自性，换言之，也就是“自性本空”，由于所有事物都具有性空的性质，所以是“诸法性空”。（在这里，“法”有事物的意思。）从“自性本空”出发，一切事物既然没有任何实体可言，所以不仅“人无我”，而且“法无我”。既承认“人无我”，又强调“法无我”，这是大乘佛学与小乘佛学最重要的差别之一。小乘佛学只承认“人无我”，认为人身乃是“四大”（即地、水、火、风四种元素）“五蕴”（又作“五阴”，即色、受、想、行、识五种因素）和合而成，所以是无主宰、无实体可言，也就是无自性的。但是，组成人生命的“四大”“五蕴”本身却并不是空的，所以是“人无我”而不是“法无我”，也可以说是人空而法不空。而般若学强调“诸法性空”，所以这种空观是比小乘佛学更为彻底的。由于般若学的盛极一时，所以魏晋时

期许多般若经典都被陆续译出，其中最著名的有《放光般若经》《维摩诘经》《六度集经》《金刚经》等，尤以东晋时北朝的鸠摩罗什所翻译的《金刚经》与《维摩诘经》影响最大。《金刚经》一再宣称：“如来说世界，非世界，是名世界。”“如来说佛法，非佛法，是名佛法。”旨在表达“凡所有相，皆是虚妄，若见诸相非相，即见如来”的彻底性空理论。由此出发，它所采用的论证方法，几乎全都是“破”法，只破不立，可以说，整个一部经典，没有肯定任何东西。而《维摩诘经》则不同，它所表达的最无上正等正觉的佛教智慧便是“不二法门”，即“世间出世间为二，世间性空即是出世间，于其中不入不出，不溢不散，是为入不二法门。”“生死涅槃为二，若见生死性，则无生死，无缚无解，不生不灭，如是解者，是为入不二法门。”“色色空不二，色即是空，非色灭空，色性自空。……于其中而通达者，是为入不二法门。”总之，是既肯定出世间，也不否定世间，既肯定涅槃，也不灭生死。因为世间、生死、色这些变化无端的现象虽然是一种假有、幻有，但同时也是一种“妙有”，而“妙有”即是“真空”，故不能见色，便不能观空。只有“行少欲知足，而不舍世法，不坏威仪，而能随俗”，才是不即不离、不弃二边的大智慧、大自在、大解

脱。相比之下，《维摩诘经》比《金刚经》更能妙赅真俗，也更能显示般若性空的真义。

由于般若学性空理论不承认世界上任何事物有实际存在的可能性，这就势必在彻底否定外在客观世界的同时也否定了主体心性的实有，进而连佛教修习的最高目的一一涅槃成佛境界也一起否定了。这种怀疑论思想如果任其发展下去，将极大地动摇人们对佛教的宗教信仰，佛教本身也将无法存在，更谈不上发展壮大。换言之，谈“空”过了头，就必须转过来谈“有”。于是以《大般泥洹经》《胜鬘经》等涅槃类经典的译出为标志，中国佛教在南北朝时期开始进入了研习涅槃学的高潮。

《大般泥洹经》有多种汉译版本，其中最著名的有法显所译之六卷本（简称法显本）、昙无讖所译之四十卷本（简称北本），由谢灵运、慧严、慧观等人参照前两本修订整理而成的三十六卷本（简称南本）。与般若学不同，集中表现涅槃理论的《大般泥洹经》（泥洹是涅槃的同义异音之译，均有断灭烦恼、解脱、圆满之义。）肯定有涅槃成佛境界的存在，并且将这种境界描述得非常美好。法显六卷本《泥洹经》认为除一阐提人之外，一切众生皆有佛性，都可以通过修持佛法而进入涅槃妙境，从而具备常、乐、我、净之“涅槃四德”。在这里，“常”指寿命无尽，“乐”指幸福快乐，“我”指精神绝对自由，“净”指高尚纯洁。“常乐我净”的美好境界既与小乘佛教以“灰身灭智”为涅槃的悲观主义不同，也纠正了大乘般若空观对涅槃的存在也不予肯定的彻底虚无主义，与中观学派将涅槃与世间混同为一的看法也不相同。“常乐我净”的境界为在现实生活中身陷苦难的众生指出了一条可以通往无比美好未来的道路，也就是“泥洹不灭，佛有真我，一切众生，皆有佛性。”在这里，“真我”，也可以说是“大我”，与肉身之“假我”，亦即“小我”是不同的，概言之，“真我”乃是佛性“我”，而非生死中的“我”。既然佛性“我”是真实存在的，那么泥洹（亦即涅槃）境界也是存在的。如此，则佛法可修，修可达道成佛，这样，就坚定了人们对佛教的虔诚信仰。

由于涅槃类经典的译出为佛教解决了理

论危机，因此当时研习涅槃学成为一股热潮，在众多的学者中，以竺道生建树最高。他的“一切众生皆有佛性，一阐提人也具佛性”说在当时具有震撼人心的作用，甚至一度被视为异端邪说，不为佛学界所接受。道生与僧肇都是鸠摩罗什弟子，悟性极高，他见法显本经中有“一阐提人无佛性”之说，就提出异议道：“禀气二仪，皆是涅槃正因，三界受生，盖唯感果。阐提是含生之类，何得独无佛性？”（《高僧传·道生传》）所谓“一阐提”，乃是梵文音译，意译为“断善根”。道生认为，既然一切众生皆有佛性，一阐提人也在众生之属，何以独无佛性呢？他著《佛性当有论》《法身无色论》等，根据涅槃经典中认为诸行无常但佛性却常住不变，诸法无我但有佛性之真我，而真我者，乃是真如之本体，亦即诸法之实相，在佛而言是法身，在众生而言是佛性等理论，作出大胆发挥说：“万法虽异，一如是同”，“良由众生，本有佛之见份，但为垢障不现耳。”（《法华经疏》）也就是说，佛性虽湛然常住，但众生因尘缘烦扰，故为所盖蔽，不得成佛。若要成佛，只需完全解脱客尘的缠绕盖蔽，当下彻悟自我的心性，此即是成佛，即是涅槃境界。道生这一佛性当有理论还引申出了另一著名论断——顿悟成佛论。而当



时还有一种对于佛性的认识便是佛性始有论，（依方立天先生的说法，道生的当有论应属于佛性本有论。）它们都是回答“众生虽有成佛之因，为何又不是佛”这一问题的。可以说，在众生成佛这一问题上，涅槃学特别强调“缘”的作用，认为众生的因虽然相同，但由于有不同的缘，所以结出的果也就各各不相同了。按照因果律的准则，善缘结善果，恶缘结恶果。所以，后天的修持就显得非常重要了。与其说佛性是成佛与否的决定因素，还不如说善缘恶缘是成佛的决定因素了。故此，成佛与否，全在自我的作为。而本有说与始有说的分歧则在于：“本有”说将佛性比作贫女家深埋地下的宝藏，当没有发掘出来时，贫还是贫；而当一旦发掘出来了，就成了巨富，所以贫女不是没有财宝，而只是未曾发掘出来而已，而没有发掘出来的话，那就只能是家藏财宝而自己却一辈子受穷。而“始有”说将佛性比作芝麻中的油脂，认为芝麻中不但含有油脂，也含有别的成分，这正如人性中有善的一面也

有恶的一面，有净的一面也有染的一面一样，要想使芝麻变成油脂，就得去除其他杂质，只保留纯净的油脂。同样，要使具有佛性的众生成佛，也有一个去染存净的修持过程，只有当杂染不净的恶性恶业已经完全去除断灭了，净性才能显示出来，而清净佛性的显示，就是成佛的标志。所以二说虽然看似不同，其实都强调了修持的重要性。概言之，没有修持这一善缘，即使再具有善因也不可能成就佛道。

其实，涅槃学在当时普遍为人们所接受还有另外一个重要原因，那就是早在涅槃类经典传译至中国以前，人们就对佛教中的净土信仰十分感兴趣了。所谓净土，是和我们所居住的这个“秽土”相对而言的。按照佛教的说法，我们所居住的这个“秽土”世界又叫娑婆世界，意译为“堪忍世界”，因其要忍受烦恼诸苦。而净土世界无有诸苦，只有快乐，故称之为极乐世界。据《无量寿经》说，净土世界乃是阿弥陀佛发四十八条普度众生之弘愿，以五劫之久，积大愿力创造而成的。阿弥陀佛即为此世界之主，他说，十方众生，凡有发菩提心，修善业功德，念我名号，愿生彼土者，我皆于其临终前亲为接引。因此，信奉净土法门者，只要一心念“阿弥陀佛”或者“南无阿弥陀佛”（“南无”，意译为“皈依”。）就可以了。如果还能辅之以对释迦牟尼佛、阿弥陀佛等诸佛菩萨和西方净土的观想，那么修持的效果就会更好。总之，不管修行人根机利钝如何，但能虔诚信奉“三宝”，一心持名念佛，即使不识文字，不懂佛理，只要对西方净土深信不疑，到临终时，自会有阿弥陀佛亲自接引，往生极乐世界。可见，净土信仰虽不强调对于佛学义理的理解，但却特别看重宗教实践行为，这就使信仰者将获得幸福、消除灾难的希望一方面寄托于佛菩萨诸神的保佑，另一方面也落实在自己的日常行为中，从而坚定了“善有善报，恶有恶报”的佛教信念，用“修善止恶，慈悲为怀”的佛学思想来指导自己的生活。

最早在庐山结白莲社倡导佛教信众修持净土法门以期往生西方极乐世界的东晋高僧慧远之所以被唐代净土宗奉为净土初祖，与其大力提倡并身体力行净土信仰是很有关系的。慧远



的老师道安本是一位弥勒信仰者，他相信居住在兜率天的弥勒菩萨会降生人世来拯救众生。但慧安与他不同，他更相信居住在西方净土极乐世界的弥陀佛（即阿弥陀佛）会来接引虔诚的信众们，于是他不仅翻译出《无量寿经》《观无量寿经》等被唐代净土宗奉为宗经的净土类经典，而且率领僧俗弟子周续之、刘遗民等123人在庐山结白莲社，建斋立寺，在阿弥陀佛像前发愿往生西方极乐净土世界。今天，净土信仰成为中国佛教诸法门中最为普及的修行方式。

通过以上概述，可以看出，当玄学已发展到向秀、郭象的顶峰时代再无出路之际，般若学得以开辟新路；当般若学发展到僧肇时代已无出路时，涅槃学又代之而兴起。般若学之所以能取代玄学，是因为它比玄学更“玄”，涅槃学之所以能够比般若学更受人欢迎，为人接受，是因为它适合了人的本性，所谓“常乐我净”的涅槃世界无疑引起了人们更大的兴趣，所以涅槃学始终受到佛教信众的欢迎就是不奇怪的了。涅槃学的出路与指向有两方面，一是上层的思想文化界对佛性论与涅槃境界持有始终不衰的理论兴趣；一是下层信受奉行的诸多僧俗信众对到未来世界去享受涅槃四德始终怀着坚定不疑的希望。而无论上层还是下层，中国佛教信众对涅槃境界与西方净土极乐世界都

是有着虔诚的向往之心的。毫无疑问，大乘佛学般若性空理论中那真空妙有、色空一如的辩证思维对中国哲学有相当大的启发作用，而涅槃理论最重要是将解脱的目标变成了追求的目标，使悲观的佛教变成了乐观的佛教，早期的不净观、苦空观、寂灭观等灰身灭智的理念变成了常、乐、我、净的幸福快乐理念，这符合人类的理想与追求，人性的两个特点就是求福与求美，人的本质就是对生命自由的渴望。人的本性就是趋乐厌苦的，而常则永恒、永生，乐则快乐、幸福，我则自由、自在，净则纯洁、高尚、美好。所以常、乐、我、净这涅槃四德的提出是非常符合人的本性、本质的。对人们的吸引力非常之大。尤其在黑暗苦难的南北朝时代，更是受到人们的普遍欢迎。再者，涅槃理论中的佛性论对人们自信心与自尊感的树立起了极大的作用。中国内地佛教始终没有出现那种完全丧失自我而顶礼膜拜、绝对迷信的局面，与佛性理论对自我的尊重与信任是很有关系的。而净土信仰则与果报说一起，高度强调乐善好施、防恶止非的重要性，这就既为人们指出努力的方向，也让人们懂得自己必须对自己包括每一点一滴在内的思想与行为负责，也可以说是树立起一种明确的责任意识。同时它也为人们的道德自律作出了极为具体形象的警示。

柔软的阿难陀



文 / 善生

在一个温暖的午后，我靠在阳台的栏杆上喝着下午茶，橘黄色的阳光在西边的天空里拥着安详的颜色，我的脑海里慢慢浮现出一位老者温和的面孔……

那是一个温暖的午后。

他踱着轻缓的步子行走在恒河之畔，孤独却不蹒跚。

他说，我该走了吧。

在摩羯陀与毗舍离的界河上，他把自己在世间的最后的光芒都奉献于安宁。

慈爱悲悯，他就是阿难陀。

佛陀说，尔将绍隆佛法。年幼的阿难似懂非懂的点了点头，与依依不舍的父王告别，随佛陀而去。

佛陀三十二现，阿难三十现。他是一个诚心挚意的比丘僧，他更是一个俊美潇洒、温文尔雅的美男子。

毋庸置疑，对一个出家人来说，长的漂亮那是一件烦心的事。

一日，阿难遵照佛陀的指示，受奉后的多余的米糕分给城中贫苦的人。阿难看了看这好几千人，发现每人分得一块是绰绰有余的。不知道什么原因，当阿难分到一个美丽的少女面前时，恰好两块米糕连在一起，怎么也分不开，无奈之余，阿难也没有在意，他就把这块米糕

分给了这位少女。于是“英俊的阿难陀把双份的米糕分给了漂亮的少女。”流言由此而生，满城风雨。两份分不开的米糕分给一个少女本是平常之事，其实倘若不是阿难如此英俊，就不会遭到人情世间那些女子妇人因嫉妒而生的讥嫌了。

而最让人难以忘怀的便是摩登伽女了。

她是一个首陀罗种姓的卑微女子，一次打水时，阿难持钵乞水于她。她立刻被阿难俊俏绝美的外表和温文尔雅的举止迷住了。回家后，她茶饭不思，卧床痴念。阿难在街上托钵而走，她便尾随着阿难不肯离开。阿难苦恼不已，便告知了佛陀，事情才在一番波折之后得以圆满解决。

当然，阿难与女众的夙缘并不止于此，这不仅仅是因为他有除佛陀以外无人能及的外相，更由于他拥有一副悲人悯世的柔软心肠。

起初，佛教是没有比丘尼的，佛陀为僧伽着想，不允许妇人依正法出家。佛陀的养母也就是圣母摩耶夫人的妹妹瞿昙弥，由于诸多王子相继出家，再加上净饭王死后，她更显孤独无依，便生了皈依的念头。在释迦牟尼拒绝之后，她毅然带着五百多想出家的女众，剃发赤脚，奔向佛陀讲经的地方。到达舍卫城的竹林精舍之后，佛陀不予接见。阿难望着远足跋涉后憔悴不堪的女众们，心中涌出了无限悲悯。阿难便瞿昙弥及女众们向佛陀求情，佛陀甚至不顾对方是自己



的姨母，仍毅然拒绝。一向对佛陀心意顺从的阿难此时据理力争，最后甚至说得流出了眼泪，终于佛陀感到也许是众缘和合的关系，自己不该太固执，便应允了。阿难兴奋的一边抹着眼泪一边跑出去给女众们传报这个喜讯……

如果没有阿难陀，如若不是阿难的柔软之心，佛教有僧无尼的状况说不定是不会被改变的，也是由于这个原因，阿难更是受到女众的喜爱，成为女众中“炙手可热”的人物。佛陀收阿难作弟子是有长远打算的，一个有远识的大师，在自己的有生之年应该有两件重要的事情要做的。一件是传播自己的思想，另一件是延续自己的思想——即物色一个可以托付衣钵的人。阿难便是这个人。当佛陀年事渐高时，需要一个贴身侍者，这个侍者需要时时处处跟随佛陀，其实意义已不仅仅是服侍那么简单了。几个主动请缨的德高望重的弟子都遭到了佛陀的拒绝，目犍连和舍利弗作为曾短暂服侍过佛陀的人，知道佛陀心中的意思，于是于是告诉阿难，说佛陀其实是想让他做侍者。这位谦虚的年轻人以任重而退却，在两位尊者再三的劝说下，他终于答应了，但他提出了三个向佛陀提出了条件，这把目犍连和舍利弗吓了一跳。阿难说：佛祖的衣服他不穿；再不是必要的时候，他不去见佛祖；佛祖去接受供奉是他不随同。两位尊者把这三个条件转告给了佛陀，佛陀不但没有生气，反而是欣然而笑，他说：阿难果然是有品格的人啊！其实佛陀明白，阿难这三个条

件是为了避免讥嫌，以防别人认为他做佛陀的侍者是有所企图。侍奉佛陀是阿难人生正轨的伊始。他陪伴于佛陀的左右，听佛陀讲经说法，用心的记者佛陀的一言一行，谨记着佛陀曾经的嘱托。他是那样的爱着这个始终陪伴于左右的长者，在这个于童年便离开父亲的孩子心中，佛陀不仅是那个威严的导师，更是他寄托了诸多私人情感的长辈。他是一个比丘僧，本该无有人情世间的俗情，只是咎于他柔软的心肠，悲悯的心性，心中挂念佛陀及他人远胜于自己，“对慈悲的修持远过于不放逸。”（语出自【法】布瓦瑟利耶《佛陀的智慧》）因此与他同时出家的大弟子们都相继证得佛果时，他依旧是一个不明心性的普通比丘。

当阿难把那个让他心生不安的梦告诉世尊时，世尊知道自己即将要离开这个世间了。

拘尸那揭罗城，娑毗双树下。

世尊躺在阿难为他铺设的床坐上准备涅槃。娑婆树在那个本不开花的季节里绽放了一树花朵，花瓣轻轻的落下，洒在佛陀的周身。

世尊开始做最后的嘱诫，他的声音依旧是和蔼而温厚。已悟道的其他弟子安详地听着佛陀的告诫，而作为唯一未开悟的弟子，感情脆弱的阿难再也克制不住，一个人跑到身后的树林里哭了。

佛陀说着说着发现不见了阿难，便让人把他找回来，世尊面带慈色的给阿难讲世事无常的道理，阿难听着听着又悲伤不已，顷刻泣不成声，转身又奔向树林里大声的痛哭起来。

这就是那个心肠柔软的阿难，他淳真诚挚的眼泪也很多次让我的眼眶悄悄地湿润了。佛陀要离开了，他像一个即将要失去自己父亲的孩子一样，顾不得自己作为大弟子之一的身份，几次一个人跑到树林里哭，那个情景是如此的让人心生怜爱……

佛陀离开后，大迦叶继承了他的衣钵，效仿世尊行游说法。而在第一次集结时，真正将佛陀佛法诵出的正是阿难陀。

他没有辜负世尊让他“绍隆佛种”的嘱托。

“如是我闻……”

他开始唱出世尊的法道。与会的众僧激动地倾听者，恍若世尊还未离开，正用温和的声音宣讲着佛法大道，指引着他们的方向……

阿难是一个长寿的人，也许这正是缘于他温和的心性吧。随着他年事渐高，当初的大弟子都相继圆寂，他成为僧团最德高望重的人。

他谨记着佛陀的嘱咐，为佛法的传扬和校正倾尽己力。然而即便他如此努力，佛法依旧由于人们的偏执而缪传着。一天，阿难陀听到一个年轻的比丘颂着错误百出的经句，便走上前去恳切的纠正。这个比丘便把阿难陀的话告诉给了他的师父，他的师父对他说：“阿难陀是老糊涂了，你别听他胡说。”这个年轻人就把他师父的话原封不动的告诉给了阿难陀。已经是一百二十岁的阿难陀听到这些话很是伤心，其实这也是能够体会的，阿难陀倾尽己力向众生诵念佛法，但世人却肆意缪传佛法而不思慎重，他又怎么会不寒心呢？况且世尊已涅槃而去，当初的大弟子们也相继圆寂，只剩下他一人在这世间，孤独之余，阿难对正法也是力不从心，终于，他再也撑不下去。

那是一个温暖的午后。

阿难陀一个人在恒河之畔踽踽而行，橘黄色的阳光在宽阔的水面上泛着粼粼的波光。

我该走了吧，他轻轻的说道。

他眺望着远方，眼睛里是一如既往是的柔软，他仿佛看到佛陀和那些大弟子们正在天宫里面带微笑的准备迎接他的到来。

恒河的一边是摩羯陀，另一边是毗舍离，两国正在战争的状态里。阿难陀选择在两国的界河上空涅槃，目的是希望两国交好，停止杀戮。两国的国王听说听说阿难陀要入涅槃，不顾一切都奔向那儿，痛哭流涕的请求阿难陀不要离去，不要丢下芸芸众生。

只是阿难去意已决，他用温和的目光注视着这片大地，涅槃的祥光在他的身上渐渐升起。

阿难陀走了，两国分留了他的舍利，相约永世修好。

在恒河的上空里，阿难陀将他在世间最后的光芒奉献于安宁……

后记：

一个柔软的人，一段柔软的故事，是事实还是传说都已不再重要，而我们记得的只是他和藹的面孔和温暖的声音。

这就是阿难陀，一个永远感人至深而注定永不磨灭的光辉形象。



桥上

彼岸

路尽头

作者
欣爱



路尽头

萤火漫舞晤晨曦，芷草慵怠待夏漓。
泃水长凄弃宠辱，咫尺之遥邀禅心。
孽海繁华花尽散，磐石消碎随风扬。
几许微尘沉往事，静品菩提替红尘。

诸法由因缘而起，故“若此有则彼有，若此生则彼生，若此无则彼无，若此灭则彼灭。”

因缘所生一切法，故生灭无常，然相续不断，如流水潺潺，前逝后生，因果循环。遂世上有因，故而有果。

缘起无常，因果相续。



桥上

微醺凝烛红泪新，悻然轻抚俏绽襟。
镜中欢颜失几载？再见何期荒鼓箏。
枕畔萧萧秋风簌，苏城孤舟伴寒宫。
拱下烛尽叹归程，城南桥上以渡人。



彼岸

渊深潭静闻琴声，棋子渐落荡几层。
雾绕昙花不识路，怅然何解玲珑局。
引盞未抵乍觉醒，裹衾恍惚顾前生。
相视形影若含笑，虚空之门纳凡尘。

心性本净，容尘随烦恼之所染，说为不净。然众生无始以来性体自净，而染烦恼乃为后起，有心即染，染乃离灭，唯性净在。

真俗两体本同，用不相乖，而暗去俗尽，伪谢真彰，朗然洞照，故称为佛。既具真体又有俗用，须得真俗共成，方可分为有情无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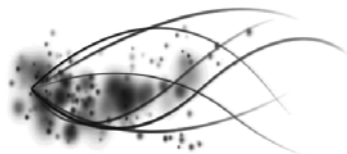
唯性净在，真俗共成

此界无始时，一切法依止，若有诸道有，及有得涅槃。一切众生不知生死之苦，而起惑造业，流转三界，故佛说涅槃之法，以出离生死之苦，得寂灭涅槃。

应知依止，涅槃寂静

----- 没有什么不能过去，只要你愿意忘记。

师已杳——末法时代的恐慌



文
一
桃
稀

序：

茫茫大海，谁作舟楫。无明黑夜，谁为灯炬……

拘尸那揭罗城，一位八十岁的老人，一位伟大的教主、光辉的导师，安详的在娑婆双树间与世长辞。

从乔达摩·悉达多到释迦牟尼，从迷茫的苦行僧到德高望重的世尊，这位伟大的导师用自己超凡的智慧和执着的坚持建立了一个信仰的帝国。

他抑恶扬善，渴望社会的安宁祥和；他戒欲修持，期望世人的清心洁性；他苦心证道，希冀众生的去痴离妄；他登坛说法，企盼世间的正法永存。

与闻正法，智者澈见，如澈静之深湖。

然而，他终究是走了。

在那一刻，这个世界为之一颤。

信仰之江河，汇自善法之泉，而这泉源之水在那一刻悄悄的止歇了……

昔日，佛陀于舍卫说法，见侍者阿难面露愁色，便问其故，阿难遂言其七梦。梦云江海

起燃，焰火冲天。佛曰：此言未来比丘彼此争斗，如澄清之水，化为火海；梦云太阳将没，娑婆世界暗无天日，佛不禁叹道：此言吾将没于世……梦云僧尼堕落，白衣踩其首；梦云众比丘法衣不全，徘徊于荆棘；梦云野猪于密林，掘旃檀之根；梦云大象弃小象，狮王死去，虫食其肉……佛陀一一解梦，慨叹自己行将寂灭以及离世后僧团不和、正法遭弃的景象。

且不论这是传说还是事实，既载于佛典，存在即有其缘，由此可见，无论是释迦牟尼还是众比丘，对于他这位导师的离去后佛教及众生将何去何从皆是忧心忡忡，迷乱而恐慌。

似乎每一种文化都有自己的预言，有的是对过去经验的总结，如玛雅文明的预言。有的是缘于对未来的忧虑，如佛教文化的预言。许多佛教大乘经典将佛教法运分为三期，即正法、像法与末法。而衍说至今，大概是说释迦牟尼佛的法运为一万两千年，释迦牟尼在世的时代为正法，世尊寂灭后为像法，再过一段时期为末法。正法时代有证有说，即既有修持证道之人，又有宣法讲道之人，像法时代有说无证，末法无证无说。末法时代，信仰佛教的人逐渐稀少，正法逐渐被邪恶的思想和无限的欲望所淹没，正如阿难的梦示，佛法渐弭，世间争乱不止，瘟疫流行一片荒蛮。而按照佛教纪年，我们现在正处于末法时代的开端。

大师已杳，无人启智明性，无人指点迷津，在这个末法时代里，那位大师的希冀到底寄托在哪里……

一份被苦心经营的伟大基业，一份被传承千年的纯净信仰，在经过数千年时间的磨蚀之后，在这个末法时代里，它究竟该如何不朽？这是恐慌之一。

佛法渐弭是末法时代的一个主要特征。释



迦牟尼生前专心证法、行走说道，至其圆寂之时僧伽亦不过千人，当他已八十高龄（佛教说法，实际释迦牟尼没有如此高寿）与世长辞时，心中的忧虑与怅惘是可想而知的。像法的时代里，由于没有了大师的榜样力量，灵魂人物的缺失使得诸比丘对持戒和修定的兴趣不大，尽管阿难陀诵出佛法，数次集结对定律和修经有杰出的贡献，但是比丘们只是单纯的推崇博学多闻，将心思扑于听闻佛法和阅览典籍经卷上，创新意识完全消失，其结果便只是涌现出许多宣讲经书、注读经卷的大师而已。善法之源已歇止，正法之河的前路似乎不言而喻。大师断言，末法时代里，佛法将不存于这个世间。佛法云：末法亿亿人修行，罕一得道。由此可见，法不法矣……比起像法时代的有说无证，这个时代似乎来得更为彻底……

曾有人问末法时代于广钦老和尚，法师开示曰：不是法末，是人心末。

世风日下，人心不古，此是恐慌之二。

释迦牟尼曾说：“众生修法，即修纯善之心。”由此可见，佛法即善法。世尊解阿难七梦时感慨说：末法时代，善法将被邪念和欲望所湮没。曾有弟子也向藏传佛教祖师莲花生大师请示说：“请大师开示，末法时代将于何时来临？”莲师答道：“铁鸟当空，即末法之时。”那是一千多年以前的事了。

细细想来，那确是一个精准的预言。若将“铁鸟”解说为飞机，我们的思绪便立刻跑到了近代的工业革命，随之而来的是世界大战、殖民侵略、

奸杀掳掠……这样的时代正吻合了莲师口中的五浊恶世。

然而佛教到底是慈悲的宗教，由释迦尊始终将度人作为果证的至高点便可见一斑。所以即便是这个佛法不存的末法时代，依然给众生指出了一条离妄之路——独善其身。也许是说只要有人持心定性，心存善法，即便身在五浊恶世，也依然可以自度——即某一个人的正法时代。只是独善其身固然可敬，但在这个末法时代里，与世尊倡导的普度众生却是截然相反、背道而驰，如此看来，这恶世之中的生机也太过于微薄，五浊之间的善法竟落得如此尴尬之境，怎不让人心生悲悯……

大师以杳，他可知我们的孤独和迷茫？他说世事无常，我们奉为真理，并恐慌于这无常，其实他的话没有说完，他想说的是“世事无常，万物无永恒。”善无永恒，犹恶无永恒，住世无永恒，犹末法无永恒……

也许，我们该有些许宽慰吧！





湖南大学
HUNAN UNIVERSITY

千年弦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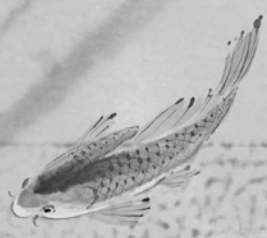
网络文化联盟

湖南大学“千年弦歌”网络文化联盟是湖南大学党委学生工作部指导下的学生组织，秉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打造网络育人品牌”的宗旨，以“网络改变生活，文化提升品质”为口号，以“千年弦歌”网站为主体，打造新媒体文化传播品牌。

千年弦歌网站网址：1000.hnu.cn

联盟工作室：天马二区六栋125、126

专区、书院、服务、文化、社区、下载



网络改变生活 文化提升品质
传承岳麓书院传统文化 打造校园网络育人品牌

英雄的幻想

——话说《三国演义》

文/曾婷 湖南大学中国语言文学学院

时势造英雄。

那是一个战火纷飞的时期，战争、死亡、压迫、阴谋、策略，弥漫了那段历史长长地一部分；

那是一个英雄倍出的年代，侠义、豪情、忠诚、信任、红颜，每一份情义终构建一段传奇。

东汉末年，国已不国，天下三分，时局动荡。

然沧海横流，方显英雄本色。

就是在这样动乱的时局之中，重情重义如云长，足智多谋如孔明，得民心者如玄德，骁勇善战如子龙，率直意气如翼德，天生神勇如吕布，名门之后如袁绍，谋略胆识如曹操，军事才干如司马懿……一个个或有勇、或有才、或有德、或有智谋、或数者兼备的人物不断登场，在历史的舞台上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

桃园三结义、三英战吕布、千里走单骑，义与勇兼备；

蒋干中计、舌战群儒、三擒孟获、水淹七军，智与谋彰显；

走麦城、失街亭、孙权降、将星陨、三归一、得失成败一场空。

桃源已经破灭，英雄终是幻想。唯有在书本之间，寥寥数言，品味那曾经的金戈铁马，战火硝烟，指点江山，荡气回肠。

浪濤長江東逝水，
是非淘盡英雄。
滾滾長江東逝水，
是非淘盡英雄。





狼顾之鹰——司马懿

文/陈泽健 湖南农业大学经济学院
编辑/曾婷 湖南大学中国语言文学学院

三国是一个英雄辈出的时代，更是个善用权谋的时代；三国人物中，既有曹操这样出色的政治家统帅，也有关羽张飞吕布这样武艺高强的将领，更少不了司马懿诸葛亮这样运筹帷幄的谋士。

谋士的作用对一个军阀的影响是不言而喻的，可能比武将更大。纵观整个三国时代，我发现三国中有名的谋士，大部分都在魏方。

为什么会产生这种现象呢？吴国盘踞江东，经过孙氏几代的经营，早已定下了一片江山，孙权也得以窝在建业城里治理后方。这样吴国就需一个全才在前线指挥作战，这就是吴国的大都督，分别由周瑜鲁肃吕蒙陆逊等杰出将领担任，这样就弱化了谋士的作用。因此，吴国谋士不是张昭顾雍之流等在后方辅佐孙权的政治人士，就是几位能起到决定性作用的都督，并不能真正意义上称为谋士。蜀国偏安一隅，人少是一个理由；最根本的原因是蜀国有一位经天纬地之才诸葛亮，凭他的才华能够担下大部分的谋略任务，这也一定程度上限制了马良、法正等谋士的贡献。魏则和蜀吴不同，曹操为了争夺地盘东征西讨，亲自前往前线指挥，再加上他喜好听取谋士们的意见，所以谋士效力于魏，能将他们的军事才能发挥最大，魏国能成为三国中最强大的一国，他们功不可没。

魏阵营谋士以司马懿和郭嘉最有代表性。郭嘉在曹操势力前期发展，特别是灭袁绍平定

北方一役起到了巨大的作用，他也是曹军早期五大谋士中最出名的一个，只可惜劳累过度，年仅38岁就去世了。所以，魏国第一谋士，理所当然应该是司马懿。

《三国演义》第91回曹操对司马懿的评价是“鹰视狼顾”，说他眼光锐利，为人狠辣。

司马懿的军事计策，在曹操时代着墨不多，但影响却是巨大的。最有代表的在：刘备取汉中后，势力达到顶峰，关羽在荆州不可一世，正在攻打曹军重镇襄阳。这时，与孙权短暂结盟共同对付刘备，以及偷袭荆州的计策，都是司马懿提出的，这个计策对三国的影响是巨大的：孙权夺取了荆州，襄阳之围不解自消；关羽阵亡，诸葛亮隆中计划完全破灭；接着又导致刘备伐吴，吴蜀两国力量都大为折损。可以说三国后期蜀吴需通过结盟才能和魏抗衡，这个计谋是原因之一。

后来诸葛亮北伐连克三城，势如破竹，曹睿重新启用司马懿，这才形成了和蜀军的对峙。司马懿和诸葛亮在祁山相持七年，这七年中基本上就是诸葛亮和司马懿个人之间的计谋斗争。诸葛亮继承了刘备收复中原的遗志，有些急于求成，远没有年轻时的谨慎，蜀军总是主动出击，而魏军在战斗中处于被动防御状态，胜少败多，但司马懿仍能率领魏军在陇西地带岿然不动，牵制蜀军，为什么？司马懿知道蜀国没有了荆州，实力大损，要想攻取中原只得从益州走山道，后方补给比魏军要困难得

多；加上诸葛亮多年山地用兵，蜀国国力大大损耗。司马懿深知对付蜀军不需主动进攻，能牵制住对方不让他们冲出山区攻入渭河平原，让他们后方补给出现困难就是胜利，因此，这一点上司马懿一直保持着良好的心态。有一段时间，任凭蜀军前来叫战，他只是闭门不出，甚至诸葛亮送去女人衣裳羞辱他，他也收下，并认真穿好，还笑着问将士们是否合体。当时魏将们个个都恨得咬牙切齿，纷纷表示只要都督一声令下就杀向蜀营取那诸葛村夫项上首级，但司马懿只是摆摆手，叫将士们平息怒火。

从这一方面看出，司马懿没有诸葛亮那样华丽的计策，但他却有自己独特的、对症下药的作战方法，而且有能不为外界所影响，将这套方法进行到底的决心。司马懿眼光锐利，是当时魏军统帅的不二人选。

至于他如狼般的心机深沉，为人狠辣，却不是他本身具有的，这一点，我认为是受了一个人的影响---曹操。曹操乃乱世的好雄，生性多疑，狡猾奸诈，在曹操手下办事，是拿着一把双刃剑---既能攻击敌人，也能伤害自己。司马懿知道这点，他是从同僚的经历中看出来的---曹操早期五大谋士中，他最信赖的荀彧、郭嘉，虽然为他贡献了不少计策，平时风光无比，但个个都没好下场。荀彧在后期，因为意见屡次与曹操不和，受到曹操排挤，服毒而死；郭嘉则是反对曹操封魏王加九锡，抑郁而终；郭嘉本来身体就不好，还对曹氏政权呕心沥血，倾尽全力，他是被活活累死的。所以，司马懿吸取了他们的教训，在曹操面前显得十分地低调，这也是为什么他在曹操时期计策较少的原因。

最能体现他的这一性格特点的是在诈病赚曹爽的时候。曹爽乃曹真之子，由于父亲一生都被司马懿排挤，自己一直很讨厌司马懿；在魏明帝曹睿托孤之后，曹爽掌握了朝廷大权，开始夺司马懿的权。司马懿不但不反抗，反而装病罢官，请假回家休养去了。在家中，曹爽数次派亲信去打探虚实，司马懿却装作已经病入膏肓，连儿子说话都听不清楚，仆人喂汤都要吐出一半。曹爽得知大喜，慢慢放松了对司马懿的警惕。谁想司马懿却是假痴不癫，他一

面装给曹爽看，一面暗中培养势力，然后趁曹爽外出洛阳城，一举收降他的亲信，又出城活捉曹爽，把当初所有的耻辱一并算清，将他的势力完全铲除。

在新三国中有这样的一个片段，我印象颇深。司马懿的部下活捉曹爽，他缓缓地朝曹爽走去时，脑海中却是这样的场景：几十年前，曹操问他：“你知道为什么人的脚比脸和手都要白？”司马懿思索半天不知答案。曹操悄声对他说：“因为他老藏着。”说罢哈哈而去，司马懿顿悟。正是这句话成为了他的座右铭，从此他处处留意，低调做人，不仅让他在这个明争暗斗的曹魏政权中得以生存，还使得他蓄势待发，铲除异己，取得权位，为自己子孙后代夺取政权打下厚实的基础。

司马懿在临终时，再三嘱咐两个儿子须尽心辅佐魏帝。我不知道司马懿是否对魏国政权产生过异心，但两子后来专横跋扈，欺上瞒下，将整个魏国政权玩弄于鼓掌之上，甚至皇帝都随着自己的意愿一换再换。“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从此看出，两子继承了司马懿为人狠辣的特点---他们的父亲在处置曹爽时，这一特点发挥得淋漓尽致。最终，司马家族凭借自己的强势登上了皇帝的宝座。虽然后来晋朝迅速沉沦，但不难发现，起码到晋武帝司马炎这一代，性格上还是受到祖父司马懿的影响的。

司马懿不仅如鹰般眼光锐利，善于权谋，更如狼般深谋远虑，心机深沉，为人狠辣。在谋士鲜能善终的曹魏政权能保全自己，并能夺取权力，甚至使后代一统江山。三国中，司马懿或许在谋士成就方面比不上诸葛亮，但是他或许是整个三国最聪明的人。





我们看到的 《红楼梦》

文/ 龚凌



笔者惊奇的发现，周围同学对《红楼梦》文本并不很了解，很多同学坦承自己没完整的看过《红楼梦》。对此，我不能不觉得遗憾，尽管我并不赞成《红楼梦》伟大到每个人都必须去读的观点。实际上，不管一本书多么了不起，它的读者都无法指向全人类，《红楼梦》也不例外。但是，《红楼梦》在文学院遭到冷落，着实令我吃了一惊。奋笔写下一点浅薄文字，以求志同道合者批评指正。

《红楼梦》是不完整的，曹雪芹“四十年华付杳冥”，“曹著高续说”（以八十回分界）是一般读者的基本了解。现在通行的《红楼梦》的封面，也都这样题着。可是，这样的理解其实是有些问题的。

明清长篇小说的写定往往是某一题材被反复创作后积累的结果。在这种群体创作的背景下，产生了一个奇特的现象，那就是最终写定的作品凝结了前前后后几批人的心血，作品的所有权也就不能简简单单的完全归到一个人身

上。《三国志通俗演义》之前已经有了《三国志》和《三国志平话》，《水浒传》之前已经有了《大宋宣和遗事》的记载，《西游记》之前已经有了《大唐三藏取经诗话》和杂剧《西游记》，除此之外，还有大量流传在民间无法统计的素材，也被吸纳写进了小说。这样，我们平时所说的“作者”，罗贯中也好，施耐庵也好，吴承恩也好，准确来讲，只是对长期流传的故事做了最终的写定工作，而并不是原创并写定这些故事的作者。因此，我们有必要注意到写定者与作者这两个词在使用时的区别。

《红楼梦》的后四十回一般认为是“高续”，但严格来说，高鹗充当的也不过是一个写定者的角色，甲辰本（梦序本）和杨藏本（梦稿本）的发现，证实了“高续说”的错误。笔者不是很认可续书的成绩，不再对它进行论述。下面我提到的《红楼梦》实际上都仅指前八十回，这也是本文真正的内容。

现在基本可以认同的是曹雪芹是《红楼梦》的写定者，至于曹雪芹是否是原作者，一直没有得到统一的答案。¹一些红学家愤慨于曹雪芹作为《红楼梦》作者受到质疑的现实，却又拿不出充分的证据来回应这种质疑。不过，不管怎么说，使《红楼梦》成为中国古代伟大长篇小说的正是这个写定者——曹雪芹。不管原作者是不是曹雪芹，实际上不影响对曹雪芹的成绩的肯定。

但是，在这里，我要对曹雪芹是《红楼梦》的写定者这一观点提出一点疑问。当然，我并不是要标新立异，认为写定者另有其人，我暂时还没养成这样的考据癖。我只是想指出一个事实，那就是红楼梦根本就不曾完全写定。既然没有写定，也就无所谓写定者了。其实，对于这一点，每一个《红楼梦》的研究者心中都是雪亮的。只是一时不暇找出一个更好的说法来定义曹雪芹与《红楼梦》的关系。叫做作者已然不合适，如果叫做写定者也不行了，实在不好再叫什么。但是，《红楼梦》

1 有一部分人反对曹雪芹是写定者这一说法，他们的出发点在于认为原作者也是曹雪芹。既然曹雪芹既是原作者，又是写定者，那么，曹雪芹也就是红楼梦唯一的作者。根本没必要区分所谓的原作者与写定者。实际上，他们的观点不是对曹雪芹是写定者这一说法的否定，反而是进一步的肯定。这一部分人多为曹学的衷心拥护者，如周汝昌等。

还很不完整，加上后来的篡改、迷失等等，前八十回的情况，也是很乐观的，这是事实。下面我们具体来看看。

一、《红楼梦》成书的推断

曹雪芹在第一回中有写到：

因空见色，由色生情，传情入色，自色悟空，遂易名为情僧，改《石头记》为《情僧录》。至吴玉峰题曰《红楼梦》。东鲁孔梅溪则题曰《风月宝鉴》。[朱眉]雪芹旧有《风月宝鉴》之书，乃其弟棠村序也。今棠村已逝，余睹新怀旧，故仍因之。后因曹雪芹于悼红轩中披阅十载，增删五次，[朱眉]若云雪芹“披阅增删”，然则（原误后）开卷至此这一篇楔子又系谁撰？足见作者之笔，狡猾之甚。后文如此者不少。这正是作者用画家“烟云模糊[法]”处，观者万不可被作者瞒蔽（原误弊）了去，方是巨眼。纂成目录，分出章回，则题曰《金陵十二钗》……至脂砚斋甲戌抄阅再评，仍用《石头记》。²

以前我们往往把它看成是小说家言，所以一直没有对它加以重视。而其中的第二条眉批，的确迷惑性很大，也一度成了否定这段文字的“铁证”。但是，如果这段文字完全只是胡扯，那么曹雪芹又何必写这么段文字？还有个问题，那就是按照这个思路，为什么曹雪芹“批阅增删”，就一定不能写这篇楔子了呢？只要曹雪芹知道该书产生流传的全过程（这一点，前面给他书的人完全可以告诉他），他还是完全可以写这篇楔子的。这样，脂批岂不自相矛盾？

我觉得我们完全可以用另一种解释。那就是把引号放到前面来，改“若云雪芹‘批阅增删’”为“若云‘雪芹’批阅增删”。脂砚斋强调的是雪芹，而不是批阅增删。我们通常不会看到一个人在作品里用自己的名字来代替“我”，比如我写这篇文章的我可以直接写“我认为”，而不会写“龚逵认为”。看到“龚逵认为”，给人的第一感觉就是文章的作者与龚逵是两个人。如果我们事先并不知道曹雪芹是红楼梦的写定者，曹雪芹这样一写，我² 《脂砚斋重评石头记甲戌校本》，邓遂夫校订，作家出版社2009年9月第7版，P86-87。

们的下意识会告诉我们这个写楔子的人与曹雪芹是两个人。何况，曹雪芹还特意写明“题曰《金陵十二钗》”，而不是流传于世的《石头记》，来加强我们这种感觉，让我们觉得曹雪芹不是写楔子的人。这样，脂砚斋的话就可以理解了。其次，脂砚斋为什么提到曹雪芹狡猾呢？是因为这样一来，读者很容易就以为《石头记》的最终写定者另有其人，而非曹雪芹，符合“真事隐”的原则，可以减少不必要的麻烦。因此，脂砚斋要否定的并不是“批阅增删”这个过程，而是要提醒读者曹雪芹并不仅仅是批阅增删完成了《金陵十二钗》，他还写了这篇楔子，也即他是这本《石头记》的最终写定者。那么曹雪芹这段文字就不再是纯粹的小说家言。

这里的第一条眉批，告诉了我们一个很重要的消息：曹雪芹手里有一本《风月宝鉴》。至于它是不是曹雪芹所写的，我们暂且不管。需要注意的是，“风月宝鉴”这个名字大家都是熟悉的。

红楼梦旨义。是书题名极□[多]。□□[一曰]《□□[红楼]梦》，是总部之名也。又曰《风月宝□[鉴]》，是戒妄动风月之情[也]。³

风月宝鉴是《红楼梦》的名字之一，而它所表达的主旨，是戒妄动风月之情。显然，《风月宝鉴》已经融入了《红楼梦》一书。《红楼梦》的十二回中写到，跛足道人给了贾瑞一面镜子治病，这面镜子刚好便是叫“风月宝鉴”，他还嘱咐说：“千万不可照正面，只照他的背面，要紧要紧！”⁴这恰恰能算是对《风月宝鉴》这本书主旨最好的譬喻说明。书中还写了很多人物来反映风月主题，如秦可卿（情可亲），秦钟（情种），贾珍，贾蓉，尤二姐，尤三姐，贾赦，贾琏等等。即所谓的“古今风月鉴，多少泣黄泉”。实际上很多人已经注意到这一些“风月笔墨”与他出于为闺阁昭传的目的而写的大观园众姐妹的文字迥然不同，甚至与作者自己大旨谈情的中的“情”

3 《脂砚斋重评石头记甲戌校本》，邓遂夫校订，作家出版社2009年9月第7版，P80。方框内字原缺，是校订者补入的。

4 曹雪芹：《脂砚斋批评本红楼梦》（底本主要为甲戌本，甲戌本所缺，则用庚辰本补齐，庚辰本所缺则用蒙古王府本补齐），岳麓书社2006年6月第1版，2009年3月第4次印刷，P119。

也有所冲突。这部分文字应该是来自《风月宝鉴》一书。

我们同时注意到了另外一个问题，那就是《红楼梦》开头交代有太多的引子，实际上直到第六回才算是真正进入了正文。“石头神话”和“还泪神话”的同时存在，一方面是石头，一方面神瑛侍者（宝玉），使小说出现了两个主人公⁵。这混杂的现象也可能就是融入旧书构思的结果。

也正是因为套入了一部旧作，《红楼梦》出现一些情节上的漏洞，这一点下文交代。观察上面所举出的内容，我们发现符合《风月宝鉴》的主旨的人物情节（如秦可卿，秦钟，贾珍，贾蓉，尤二姐，尤三姐）基本上是出现在宁国府的，而荣国府相对来说就要好很多。因此，我有一个猜想，那就是可能《风月宝鉴》其书描写的内容，多半就是宁国府的那些故事。但是，我们马上注意到贾琏和贾赦好像不太符合这个猜想，这是不是说我的猜想就不成立了呢？我认为恰恰相反，这是我下文要说明的。

二、曹雪芹的修改与第一种类型的漏洞

如果《风月宝鉴》的内容转化成了现在书中的宁国府的故事，那么，怎么解释贾琏与贾赦这一对父子出现在荣国府这一情况呢？

我们可以假想，如果在《红楼梦》中，单单把宁国府写得污浊不堪，而荣国府则是世外桃源，这样的设计很难让人接受。作者必定要进行均衡一番。虽然，我们发现宁国府与荣国府之间仍然有着许多的不同，但是，作者在这方面是做了努力的。我猜想贾琏和贾赦两个人物就是被移过去的，他们有可能本来是《风月宝鉴》里面的人物。有什么依据呢？我们知道，曹雪芹如果要对人物的安排进行改变，必然需要大量的修改原有的情节，一有遗漏，就会造成情节上的漏洞。而在贾琏贾赦这对父子身上，恰恰就出现了这样的情况。冷子兴明明说的是“若问那赦公，也有二子，长名贾

5 人们往往把宝玉和石头混为一谈，实际上书里写的清白白，宝玉是宝玉，石头是石头，两者来源不同，就是在尘世也表现为互相独立的。混为一谈实在是错误的。

琏”⁶，这里的问题是，首先贾赦既然有两个儿子，为什么另一个儿子从来没出现过？其次，贾琏既然是贾赦的长子，为什么人人都称他为二爷？如果说贾宝玉被称为二爷，是因为他有一个已死的哥哥贾珠，那么，作为贾琏哥哥的这位大爷是谁呢？我们发现，在《红楼梦》里的贾氏兄弟中，的确有一位大爷，那就是“珍大爷”。再联系书中的描写，贾琏和贾珍二人关系又是如此密切，贾琏在《风月宝鉴》中的原有形象很可能不是荣国府的，而是贾珍的兄弟。曹雪芹把他移到了荣国府，却忘了改掉这个称呼，才出现这样的漏洞。至于贾赦，我始终觉得贾赦始终像是荣国府里多余出来的。按常理，他既是史太君的长子，他这个长子应该和史太君一起住才是，为什么反而是贾政呢？掌家为什么是二房贾政夫妇而不是贾赦夫妇呢？他们极有可能是后来移进去的。这个猜测到此结束，下面再回到正题。

《红楼梦》融入了《风月宝鉴》一书，机械的植入肯定是不行的，曹雪芹必定对此作出了大量的修改。不但是情节的贯通需要考虑，风格的统一也需要照顾。但是，我们看到种修改并没有全部完成，对于有些地方的修改，他还在犹豫。甲戌本在十三回末有一段批语：

[回后朱]“秦可卿淫丧天香楼”，作者用史笔也。老朽因有魂托凤姐贾家后事二件，岂（原误嫡）是安富尊荣坐享人不能想得到处？其事虽未漏，其言其意则令人悲切感服，姑赦之。因命芹溪删去。

这段话说明曹雪芹原来要写的是“秦可卿淫丧天香楼”，可是现在我们能看到的是秦可卿生病，然后突然不明不白就死了。但是这一删并没有彻底，第五回秦可卿的判词依然没变，而画册上画的也还是高楼大厦，一美人悬梁自缢。第五回内容是全书的关键，曹雪芹没有理由忽略，而第五回没有相应的改好，说明曹雪芹这时还在犹豫。这里便出现了书中的第一类情节上的漏洞，是由于融入旧书内容而修改没有最终完成带来的。因为没办法确定《风月宝鉴》一书具体有哪些内容，这里无法指出更多

的这一类型漏洞。

三、未完稿与第二类的漏洞

《红楼梦》里面还有一些地方是很明显没有写好的，比如说，在庚辰本里面，十七回、十八回还没有分开，共用的回目“大观园试才题对额，贾元春归省庆元宵”⁸，拟得很随意，而十九回则没有回目。在列藏本里面，第七十九回和第八十回没有分开，庚辰本七十九八十回分开了，但是第八十回没有回目。

其次，除了这些明显没写好的地方，书中还存在一些漏洞等着去消除。比如，书中同一个人的名字有些不统一，如“焙茗”和“茗烟”，“彩云”与“彩霞”；情节上的不合，在冷子兴演说荣国府时，明明说的是：“第二胎生了一位小姐，生在大年初一。这就奇了；不想次年又生了一位公子”这样看，元春应该只长宝玉一岁。可是十七、八回中，书中又说道：“贾妃乃长姊，宝玉为弱弟……那宝玉未入学堂之先，三四岁时，已得贾妃手引口传，教授了几本书、数千字在腹内了。（此处批语略去）其名分虽系姊弟，其情状有如母子。”¹⁰如果元春只长宝玉一岁，宝玉三四岁，元春也不过四五岁，怎么能教宝玉读书呢？更怎么会是情状有如母子？不少研究者指出在书中宝玉年龄时小时大，的确有问题。在《红楼梦》书中漏洞还远不止这些，限于篇幅，不再赘叙。

四、脂批过程中的改动

我们现在看到的脂本，题名基本上为《脂砚斋重评石头记》，但是，各个版本均不相同。脂砚斋到底做了多少工作，到底有多少脂本诞生了，我们目前还无法完全了解到。但是，根据现存各版本的情况，有一点是非常明白的，那就是在脂砚斋的评点过程中，他们

⁸ 参见《脂砚斋批评本红楼梦》，岳麓书社2006年6月第1版，2009年3月第4次印刷。

⁹ 曹雪芹：《脂砚斋批评本红楼梦》，岳麓书社2006年6月第1版，2009年3月第4次印刷，P19。

¹⁰ 曹雪芹：《脂砚斋批评本红楼梦》，岳麓书社2006年6月第1版，2009年3月第4次印刷，P171。

⁶ 《脂砚斋重评石头记甲戌校本》，邓遂夫校订，作家出版社2009年9月第7版，P110。

⁷ 《脂砚斋重评石头记甲戌校本》，邓遂夫校订，作家出版社2009年9月第7版，P219。

一直在对《红楼梦》进行修改。这不仅仅包括产生于曹雪芹生前产生的甲戌本和庚辰本。也就是说，曹雪芹死后，修改还在继续。最要命的是，改动的后果并非越来越好，总的来说是越来越糟。不少人指出，在诸本出现互异情况时，甲戌本往往优于后面的本子。我们举个例子，关于林黛玉的描写。甲戌本做“两弯似蹙非蹙罥烟眉，一双似□非□□□□”，而已卯、梦稿本做“一双似目”，庚辰本改为“两湾半蹙峨眉，一对多情杏眼”。后来，找到列藏本（列藏本估计是几个本子的拼抄本，祖本及过录时间都还不确定）补全了甲戌本，原来是“两弯似蹙非蹙罥烟眉，一双似泣非泣含露目”，¹¹显然比后面的几个本子的要好。

但是，并不是说这些改动完全是不可取的。比如前面讲到曹雪芹没完成的工作（如分回的问题）就有必要做完。还有，庚辰本与现存的甲戌本在回目名称上有许多差异，李广柏就认为庚辰本的回目改得更好。比如，第三回甲戌本做“金陵城起复贾雨村，荣国府收养林黛玉”，庚辰本则改为“贾雨村夤缘复旧职，林黛玉抛父进都京”；第五回甲戌本为“开生面梦演红楼梦，立新场情传幻境情”，庚辰本则改为“饮仙醪曲演红楼梦”。¹²这一点笔者也很认同。

五、破损、迷失、过录

《红楼梦》在脂批过程中及之后，发生了一些很令人心痛的意外，那就是稿件的破损和迷失。不仅仅是后四十回里面的内容，同样的情况也发生在前八十回里面。比如在二十二回探春的谜语后面有庚辰眉批：“此后破矣，伺再补。”¹³二十二回后面是破损了的。不但如此，我们现在的甲戌本只残存了十六回，己卯本四十回多一点点，就连庚辰本也缺六十四回与六十七回这两回，现在读到的这两回多半是据蒙古王府本或者列藏本补的，未必是曹雪芹

原笔。

上面所说的还只是迷失破损的情况，还有一个更令人沮丧的事情是，现存所有抄本，均是过录本而非祖本。抄写过程中出现了大量的笔误，如现存前八十回所用的本子的主体是庚辰本，但庚辰本恰好是抄得最不认真的，别字连篇，以致苏雪林认为曹雪芹是只是个仅有歪才无真才实学的人。此外，还有个很严重的问题，那就是现存的本子还多是拼抄本（即抄写时由几个本子凑起来的）。我们平常所说的甲戌本庚辰本云云，都只是就理想状态而言的。严格来说，现存的甲戌本未必里面每个部分都是货真价实的甲戌本，同样，现存的庚辰本未必每个部分都是货真价实的庚辰本，因此，有人总结现存版本的情况是“过录的过录，拼抄的拼抄。”这也成为版本研究的死结。

周汝昌先生用尽毕生精力整理一个所谓的接近曹雪芹原文的真本，他说：

从此，引发了我与四兄的一段宏愿：誓为《红楼梦》校订一部接近曹雪芹原文的真本，即鲁迅先生说的“埽荡烟埃”“斥伪返本”。¹⁴

他所说的“斥伪返本”固然是对程本而言的，他不止一次说高续是“狗尾续貂”。可是，要找到接近曹雪芹的本子，其实是不可行的。因为真正意义上的曹雪芹原本是没有写定的，无论怎么努力，最终的结果不过是斥走一个曹高本，换得一个曹周本。因为我们普通读者尽管可以忍受没有后四十回，但实在无法接受就是前八十回也是天窗密布、别字连篇。不过，周老殚精竭虑为红学奉献了一生，是我向来钦佩的。这样一位一心崇拜曹雪芹的人校出来的本子，自然是程本所不可比拟的。我就曾经购得一套周先生的校订本。

写到这里，发现我似乎全在强调《红楼梦》的问题。请不要错会了我的意思，我写这些，并不是要否定《红楼梦》的伟大。我只是想要大家看到《红楼梦》还没有完全写定，以及由于种种原因，进一步导致了《红楼梦》的不完整这一事实。实在是要打破一些人（曾经包括笔者）因为受了某些红学家宣称的“《红楼梦》是中国古代最伟大的小说”的影响，而以为《红楼梦》完美无瑕，通部只是妙不可言

¹⁴ 周汝昌汇校《红楼梦·八十回石头记·汇校者序》，人民出版社2006年12月第1版，P3。

¹¹ 此处可参看《脂砚斋重评石头记甲戌校本》（邓遂夫校订，作家出版社2009年9月第7版，P125）正文及其注释。

¹² 参看《曹雪芹评传》，李广柏著，南京大学1998年12月第一版。

¹³ 曹雪芹：《脂砚斋批评本红楼梦》，岳麓书社2006年6月第1版，2009年3月第4次印刷，P225。

的迷信。我自己也酷爱红楼，但不想因此忽视这些问题。我们对于《红楼梦》要有一个公正的判断。至于上面所提到的一个猜想，未必正确，读者请自己斟酌。

附记，《红楼梦》各原本的影印本均价格不菲，笔者正努力购买，因案头资料严重缺

乏，图书馆所有，仅列藏本和己卯本，本文所引用均是间接资料而非原本的影印，或有错误，敬请原谅。附表格一张，对诸版本作简要归纳。不过以本为单位计算版本，尚且是处在一种理想前提下，这种归纳，是理想中的理想了。

《脂砚斋重评石头记》	→过渡→	百二十回本的《红楼梦》
(抄本)	(抄本)	(刻本)
甲戌本，己卯本，庚辰本	梦序本，梦稿本	程甲本，程乙本





花开愤怒

文/刘花蕊
编辑/简润华

那是一个人的孤独之旅。

他在旅途，只为寻找生命的意义，明知遍寻无果，却依然脚步不辍。不是愚顽的执着，而是清醒的苍凉和探寻。

他本不知道灵山的存在，一次偶然，便开始了执着地寻找。他并不知道自己在寻找什么，或者仅仅是灵山，或者从来都不是灵山。他亦不知自己为什么开始了寻找。唯一所知，他确实在寻找灵山的路上。

你打量着三年前的我，在你眼里，我愈发显得苍白和惶恐。我急于向你解释我的苍白，我生活在一个如此闭塞的村子，被时间和

空间双重抛弃。我没有书看，不会上网，每天过着为高考拼命的生活。我急于向你诉说我的惶恐，它来自于我一身的泥土气息，来自于我的贫穷和卑微，来自于远离家乡远离父母的忧郁。大一的那段日子，如此仓惶。我茫然地望向业已铺定的青春之路，不知未来的生活会带给我什么。我背负家人的重望，怀着自身的期许，向往生命的热情，生活的全部都向我压来，我无法派遣，惴惴不安。我最大的安慰，便是还能拥抱每天的生活，那是唯一的真实。

他还是跌跌撞撞地闯进了灵山。灵山。历史上演重复，文明侵略野蛮，人性压迫自然。灵山。原始美丽神秘，古旧诡异神奇，粗犷野性忧伤。灵山。杜鹃青鸟熊猫，生命指向愤怒。

那是一个雨中的春日。迎春花咕噜咕噜地绽成一串，山茶花大朵大朵地开放，不远的小山在烟雨中安静成一幅墨画，我撑着伞在雨中走过，与那些怒放狂野美丽的生命不期而遇。我第一次觉得，我触摸到了什么。我的孤独我的惶恐我的挣扎，得到了安放。我想，我的生命就应该如此热烈而美好。它们美得多么骄傲呀，毋需他人的肯定，用自信与热情涂抹生命的颜色。

就在我以为寻找到自己的时候，我又迷

失了，原因是你。就在我兴高采烈地向你诉说我的新发现，你只是微笑，然后默然不语。我在你的眼神中读到了一种忧郁，我知道那是对我的更高的期望。我只得背起行囊，继续流浪。

你在期待我什么呢？当我从个人的天地挣脱出来，我才知道。我呆呆地站在世界面前，看到了什么？我看到了矿难强拆跳楼，看到了金钱权力暴力，看到了冷漠遗忘退却。我于是看到了“动物农庄”的集体表演，看到了“美丽新世界”的前奏，看到了“卡廷惨案”的后续。我终于懂得了悲痛他人的悲痛，悲悯他人的不幸，懂得了怀疑这个世界，控诉这个世界，懂得了一种担当一种责任一种沉重一种昂扬。可是我又能做些什么呢？面对被践踏的生命面对人性的丑陋面对文明的退让，如此渺小的我能改变什么呢？

你说，尽管沉重地飞翔，但仍要像自由一样美丽。

他终于结束了寻找。回望他的旅途，他只看到了那丛杜鹃花，那独立开放的杜鹃花。而关于那次意外的死亡宣判，关于人生的烦恼，关于对意义的追问，此刻又能想起什么呢？只有杜鹃。

“远处有一株通体洁白的杜鹃，亭亭玉立，让人止不住心头一热，纯洁新鲜得出奇，我越走近，越见高大，上下裹着一簇簇巨大的花团，较之我见过的红杜鹃花瓣更大更厚实，那洁白润泽来不及凋谢的花瓣也遍洒树下，生命力这般旺盛，焕发出一味要呈现自身的欲望，不可以遏止，不求报偿，也没有目的，也不诉诸象征和隐喻，毋需附会和联想，这样一种不加修饰的自然美。”

我说，等等我，请你等等我，就让我像那株杜鹃花，向着阳光，在天空下缓缓成长。



那片土墙

文／丁洪亚
编辑／米文琳

曾几何时，我刚刚进入大学，是一个稚气未脱，对外界有几分胆怯的小男孩。

曾经过往，我又是一个胸怀大志，一心想走出四川，到外面闯一闯的大男生。

怀着这样的心情，我来到了离家千里之外的湖南长沙，湖南大学，一个人孤独地求学。孤独在外，难免受挫，在收到挫折时，时常会回忆曾经的美好，用那一份份小心珍藏的美好记忆来抚慰心灵的创伤。一点一滴，都是心灵的鸡汤，心灵的创可贴。

时常会记起我的小学，我的童年，因为那时，我有很多很多的记忆，很单纯，很美好的故事。

记忆中那些小时候难忘的片段，莫过于经常一个人默默地搞一堆奇怪的东西，也就是喜欢搞些小发明，小制作这些。小时候生活在乡镇，基本可以说是农村吧，没有大城市那种条件，所以弄出的东西，都是些比较无聊的东西，都是用些最原始的材料，做出最原始的玩意或是想出些新的游戏和朋友们一起玩。

不过，记得小时候最惬意的时候，是自己一个人，站在学校的一堵土墙边，在土墙上挖

挖洞，砌砌木条之类的，这也许就决定了我之后会选择学习建筑学吧！呵呵，那是在土墙上做的，现在看来，的确也叫做建筑吧！

也许是因为这个原因，一个女孩子观察到了我，也许是因为我会经常出现在同一个地方，所以，她会渐渐地注意到我的特别，时常会在下一次去那里的时候，发现我的“建筑”会被谁摆弄过，虽然有时是其他小孩故意的破坏，不过更多的，是发现，它更整齐了，更漂亮了，上面多了些细细的竹片，整齐的木条，和一些优美的图画。于是，我认识了她，她说，她很喜欢我在土墙上弄的玩意，能否和我一起玩。

渐渐地，每个周末我都会准时到哪里，和她一起摆弄那片土墙。因为每一周上学的时间，我的那片土墙都会被些不知名的学生给毁了，每个周末到哪里，一切都只是些废墟。然后我又会重新把它再建起来，只是以前我是一个人，而后，是两个人。直到有一天，我们终于把那片土墙给做满了东西，再也没有我们发挥的余地了，我和她站在哪里，无比地欣慰，然后对着傻笑，然后分开，各自回家去。

而后几周，我都没去那里，因为找到了新的好玩的，开始和几个朋友一起在校园的一处沙堆，玩起一个我命名的叫做“冲墙”的游戏，就是先挖一个坑，然后造一个类似堤坝的东西，然后打水来，放开水，把堤坝冲毁· · · · · 每天都会重复同样的玩法。生活一直在继续，我天天都玩得很开心的回家，回家

享受老爸做的美味。渐渐地，我忘却了那片土墙，那个曾和我一起无聊的女孩子。

直到一个周末，我偶然路过，在那片土墙前，看见了一个女孩在墙上弄来弄去，是她，她在修复那片土墙上的东西。那片土墙上的“建筑”几乎每周都会被毁一次，而她也许每一周都会来，把墙上的“建筑”修复完整！我调皮地走过去，说：“嘿，你还在玩这个啊？！”只见她先是很默认地回头，冷冷地表情，然后接着是一个淡淡的微笑，但，我能看出她心中的喜悦，因为，她尽然把满是泥土的手直接往头上弄，去整理她那有几分宁乱的头发。

她只是笑，我呢？也跟着笑，我们相视无语，然后我开口了：“一起弄吧！”。“恩！”她终于开口说话。

“你怎么这几周都没有来玩？”

“最近想了一个更有趣的游戏，天天都和朋友一起玩，你也来玩吧！”

“好呀！不过我玩不了多久了。”

“为什么？你要去哪里么？”

“我爸要把我转到城里去上学，他说那样我才能考上重点初中。”

“哦？这么好！你要进城去读书？”

“恩，而且我全家都会搬到城里去做了，我家在城里开了个门市。”

“啊？这么说，你以后不回来了？”

“不知道，我本来来这里也是因为爸妈做生意，前些日子爸爸给城里的姑姑说，老在这个乡镇做生意，做不走。姑姑答应给爸爸在城里给他物色一个好门市，然后去城里· · · · ·



“哦· · · · · ·”

“我以后· · · · · ·可能会回来，我叫爸爸带我回来玩。”

“那好啊！可以来我家玩，哦，对了，你还没去过我家吧？”

“恩。”

我们沉默了，只是手还在土墙上不停滴挪动，空气仿佛也被凝结，此刻我只想，好好地和她完成我们的“作品”。

“嘿，你什么时候走啊？”

“下周就去城里的学校上课了。前几天去看过学校，挺好的，比这里环境好很多，就是没有这里一样的土墙。”

“哦，城里就是好，我以后也要去城里读书！”

“恩，以后我们都考城里最好的初中吧！到时我们也许能在一个班。”

“恩！”

· · · · · ·

那天，我们一直在土墙边，玩到很晚，直到完成了我们的“作品”。要回家了，我有点依依不舍，但是听见校园里回荡起妈妈的呼喊声，我不得不立刻回去。我正准备走，她叫住了我，递给我一张纸条：“丁，这是我姑姑家的电话，我进城会住在我姑姑家。”

我接过纸条，开始傻笑：“恩，我有空就给你打电话！”然后只用力地，转过头，拖着身体，朝着回家的方向，走去。

那晚，我没吃多少饭，觉得没有食欲，我也不懂为什么，也许是因为她要走了吧！然后，很早就上床睡觉了，一觉睡到第二天，那

晚，我做了一个梦· · · 一个很甜美的梦· · · · · ·

第二天，突然想起她给我的那张纸条，不知怎么，却找不到了，我急忙跑去问妈妈：

“妈，我昨天穿的那天裤子呢？”

“洗了。”

“洗了？那你有看见里面有张纸条没有？”

“哦，有张纸，不过都揉烂了，扔下水道了。”

“啊！？”

后来，我会经常一个人去那片土墙，去摆弄那些“建筑”，那些我们的“作品”

不过，一直都是我一个人· · · · · ·

后来我渐渐地长大，渐渐地，也淡忘了这一切，只是将它封存在记忆的最深处，只是在身心疲惫时，在夜深人静的时候，拿出来细细回味。

每当和朋友一起谈论起初恋时，我都会回想起小时候，我和她在那片土墙，虽然那时，我们都还很小，还很单纯，我们还不懂什么叫做爱情，也许那本就不是爱情，而是友情。因为我们甚至连手都没有牵过，最多的，是不小心碰到过她的手臂，她的头发打在过我的脸上。不过，我一直都认为，也许那就是我的初恋，属于我们童年的爱恋，很单纯的情感，一段只有开始，然后被中途剪短的视频。情节很简单，地点总是在那片土墙，时间总是在天开始一点点变灰暗的黄昏，做的事，也是不停地砌着“建筑”· · · · · ·





斯人一生

文/曹泽健 湖南大学中国语言文学学院

我们村子前有一条小溪，在我小时候，溪水是有一定深度的，所以我们通常可以坐在溪边的石岩上放下钓竿，花一个上午或者一个下午总能满载而归。溪上边横跨着一座有些年代的石桥，用方块大青石砌成。因为常见，所以对这座石桥总有些好奇，它该是什么时候是什么人如何建成的呢？这些疑问一直储存在我心中多年。桥是通向农田的，农民在收割时，这座桥就布满了一双双满是泥巴的赤脚和大声的吆喝，好不热闹。当然，这个时候估计只有一个人是比较悠闲的。他在那时还是一个五十来岁的人，头发和衣服总是显得比较文静，虽穿戴和他人无异，但看上去却与那些桥上来往的赤脚明显不同，很有些书卷气。不管别人多忙，他总是若有所思的坐在桥岩上，碰上一个人就主动上去打招呼，问候道：“哪去呀”。路人也都是大同小异的回答道：“田里看庄稼去，要打药杀虫了。老鱼，你可是清闲自在呀。哈哈。”此时他就会马上尴尬地挤出些笑容，忙道：“一人吃饱，全家不饿，啊，哈哈”。这样的对话一对就是十几二十年，似乎不怎么改变过。也从这些对话中，我知道他叫老鱼，是个单身汉，一个人住在一间青砖砌成的破旧房子里。这房子虽小，却像极了地主家里的厢房。后来得知，那确实是一位地主家里留下的房子。

似乎从来没听人叫过老鱼的真名，但我确

定老鱼只是他的绰号罢了。老鱼人很和气，尤其对待听话的小孩子，特别亲切。因为小时候我算是个乖孩子，所以他很喜欢接近我。经常一个人坐在石桥上的那片树荫下，见我放学从桥边走过就主动地问道：“今天学什么了？”我只是很有礼貌的叫了一声老鱼伯伯。也许我叫他老鱼他是不怎么高兴的，但在后面加上伯伯两字，而且又很有礼貌，所以他还是很高兴的。就这样随着印象在我心里的堆积，我开始觉得老鱼有些不同于其他的人。于是在我认识到叫他老鱼是不礼貌之后，我决定向父亲问明白他的真名。最后得知，他叫曹怀瑜。因为知识的积累，我马上就想到了怀瑜握瑾一词，并觉得他的名字比其他诸如二狗子，三伢子之类的名字有文化，有内涵，这些更让我对这个人产生了巨大的好奇。它的背后该有些什么样的历史呢？

自从知道他的真名之后，我并改叫他怀瑜伯伯了。初次听到这样的称呼，他先是一愣，后竟放声大笑起来，说道：“来来，过来，我教你写几个字，要好好学呀。”于是神迹般的从内衣口袋里抽出一支圆珠笔和一张叠地整齐的白纸。“好好看着呀”。他将纸张开后，又很认真地贴平，顺势放在膝盖上开始写起来。写了一个怀字，后面似乎写了一个王字旁，但马上停下了。头偏向一边，似乎在痛苦的思考什么。我立马意识到，他是要写自己的名字

吧。字迹看起来很苍劲有力。一会儿，他忽然拍了一下大腿，尴尬地笑道：“不记得啦，忘了，好久不用了。”说着起身往回走掉了。我心中不禁起了些凉意。看着他难堪地回避离去，心中竟产生了无尽的同情。一个应该是满腹诗书的人，是什么缘由让他在几十年间变得几乎目不识丁，而又在我这个乳臭未干的孩子面前难堪呢？第二天一早我去上学，他老早就坐在那儿，见了我就马上起身，拿出昨天那张纸给我看，上面果然工整地写着“怀瑜”两字。

随着年岁的增长，从他那里以及其他人的口，我几乎得到了关于他一生的史料。

老鱼拥有过显赫的家庭背景，是个大地主家的独生子，从小受过良好的教育，可谓满腹经纶，人长得也称得上是一表人才，平时待人也不曾有过架子，总的来说是比较受欢迎的。老鱼的祖、父两辈算是积德，见乡亲们涉水过溪，于是捐钱捐物，砌成了那座石桥。所以虽是地主家庭，但也因此，农民们也就不曾对他家有过多的恨意。解放后，老鱼家道中落，祖父那时已过世，父亲不堪打击，神经失常，在半夜里大呼着“我可没害过人呀”，从此不见了踪迹，只剩下老鱼和他可怜的老母亲。受了一番打击之后，经乡亲们反映，他们娘俩还是分到了自家的一间堆放杂物的小房间，其余财物，一概分掉给了农民。从这里我才知道，附近那庄园式的房子原来都曾是老鱼家的。房子是分到了，可是地却分毫不给。幸好老鱼读过很多书，托别人说情，在本地的一所小学教书为生，加之照顾自己体弱多病的母亲。

日子似乎平静了几个年头。此时，老鱼却恋上了一位年轻的寡妇。因为家庭背景的黑档和传统的道德贞操的阻隔，两人光明正大是不可能的，于是私下里幽会。但事情终于败露了。寡妇的公公在一天夜里抓了个正着。老鱼顿时魂魄俱失，自顾逃命。老头子平日里腿脚不灵活，那天夜里却异常的彪悍，愣是追出去好几条巷子。倒是老鱼做贼心虚，被追了几条巷子之后竟失足掉到水坑里，起身溜走时不幸把鞋子丢下了。第二天天亮时，众人就围着那只鞋子讨论开来，最后一致认定，除了地主家的人，没人会穿这种鞋。于是老于成了众矢

之的。有人建议，按照规矩，要烧了他家的房子，还要狠狠的打一顿，不死也要残废。寡妇无力做什么，只是不停的哭，一面恳求众人不能打。老鱼见了自是心不忍，就一个人承担下来。说所有的事都是自己一个人的主意，要做什么都冲着他一人去。老鱼与寡妇真心相爱两年多，毕竟情深意重，最后还是寡妇作出了最大的牺牲，上吊死了。她以死来恳求众人饶了老鱼。寡妇的公公痛失了媳妇，不胜悲伤，事已至此，还有什么好说的呢。众人见状也不好再插手。只是老鱼在寡妇死的那天哭得天昏地暗，几次寻死不成，只得借酒消愁，生活一片狼藉，最后在他那位可怜的老母亲的苦劝下，加之老鱼自己孝子的本性，渐渐的走出了阴影。

因为这件事传开了，先生是当不成了，只好苦寻的一份在林场守林的活儿，吃住在林场，外加些补贴，老鱼就靠这些补贴来赡养年迈的母亲。后来时代有些好转了，老鱼竟然能够分到七分田地，于是辞了活儿回家学种田，也好在家照顾母亲。在众人的帮助下，老鱼的七分田居然也丰收了。为此老鱼的母亲做了好些馒头送给周围的孩子，孩子们也逐渐喜欢了这个面容憔悴又不爱出门的老太太。老鱼更是感动地直叹：“劳动人民好呀”。此后，老鱼也就是扎实的一个农民了。只是身上的书卷气怎么也退不了，或许是老先生们的“之乎者也”把他熏陶地木已成舟，再也变不回去了。

好景似乎总是不长。不久文化大革命发生了。因为原来是地主家庭，所以老鱼再一次成了被打击的对象。家里好不容易添了几件家具，被砸地粉碎，锅碗瓢盆一个不剩。老鱼天天被抓走批斗，幸好身板结实，活了下来。只是他可怜的老母亲却再也撑不住了。这位当年也许出自哪家名门的大闺秀，自小缠足三寸，熟知三纲五常。不管出生好坏，这个由封建社会走过来的女人，一开始就是个附庸。嫁人之后，被人看成是地主婆，尽管她经常接济那些乞食而过的穷人。她从来就是个附属品。她的男人做了什么坏事，她可没有啊。家庭昌盛时，她附庸着生活，家道中落后，她还是得成为替罪羔羊。她哪里有错呢。每天被手指粗的麻绳绑着满村游行挨批，那三寸金莲被拖的

满是血迹，头发粗糙散乱。这一次，这个大闺秀在精神和肉体上都到了忍耐的尽头了。但这个老闺秀拥有和广大中国妇女一样可贵的精神，那就是隐忍。直到被整死的那天，她都未曾抱怨过一声，只是含着种种痛苦离去。她还不明白这个世界，也永远明白了不了，正如她只是个附庸。也许这位老太太心里还有一种永生的信仰，她在用自己的方式赎罪。但她可没犯过罪呀。她为谁赎罪呢？为她的男人们吗，还是这几千年的封建地主制？她一个弱小女人能赎得起吗？她赎不起，也根本用不着她来赎罪。何况她本人就是最大的受害者。老鱼是个大孝子，对待母亲更是一丝不苟。如今母亲去世了，他该恨吧。他恨谁呢？恨他崇拜的领袖，还是这个不近人情的历史。无论哪一个，他都恨不起，也无力去恨了。老母亲死了，也得不到好好的安葬，为此老鱼哭地嘶声力竭，嗓子破了，几日说不出声来。整他的人都是本村的人，他们也是迫不得已，但还是留了情面。就这样老鱼拖着身心俱残的自己走完了那十年，那暗无天日的十年。

老鱼终究是读书人，对于那些整他的人，他也不记恨了。日子久了，倒是大家觉得满心

歉意。老鱼也还是常常坐在石桥树荫下主动向人打招呼。人们见了也很礼貌的走过去招呼他吸口烟，小聊一会儿。他们也在悔恨呀，但他们也算是无辜的吧，都是被动于历史的。

就这样，老鱼没有了母亲，并独自一人生活。时代好转后，人家要给他找个媳妇，他也还是忘不了那死去的寡妇。于是到今天还是孑然一身。没事的时候，就坐在石桥上闲看闲聊。一双早已粗糙的手时时地摸着这些冰冷僵硬的石头，可曾摸到祖、父那一辈呢。

个人与时代而言总是渺小的，就像人身体上无数个细胞的一个，身体败坏时，一个细胞的作用何在呢。这个可怜的细胞只能随之风化作微尘一粒，飘飘虚虚，终不在人的眼中，终躲不过时代大潮的冲刷，最后寂寞的消失。人们最大的悲哀就是抱怨时代，然而最痛苦的事也是大家惰于抱怨时代，或者说是安于时代的恶意安排。当然最痛苦的事就是我们想改变什么，却又力不从心，无力与大社会倾山蹈海的力量做哪怕一点点论争。

一个特定的时代给一个人甚至一代人的烙印是一生的，从未见有消减的趋势，让他们带着病痛残喘一生。



桂花香依旧

文/陈珍 怀化学院

编辑/曹泽建 湖南大学中国语言文学学院

在那个桂香飘十里的季节里，她和他为了响应毛主席“上山下乡”的号召，支持祖国的建设，离开了繁华的东部海城，来到了婺源县下的一个名叫李家村的地方，在那个挤满知青的灰暗教室里，他作为知青代表到讲台上发言，挺直的身板，一身藏青色的旧衣服，刚毅的脸上，一双幽深的眼睛闪耀着自信的光芒。这是他给她最初的印象。

因为她和他都来自城市，说的一口流利的普通话，所以，自然而然的成为村里广播站的播音员，每天的广播时间是她最开心也是最幸福的时段，坐在他旁边，静静的听着他低沉而雄厚的嗓音在左边耳朵响起，偶尔会有几缕失去了热量的阳光从窗口漏进来，在他的身后拉下长长的影子，盯着影子，她想，就这样一直下去吧，这样，我就很满足了。在她失神的空隙里，他早已念完了那段独白。恍惚中觉得有什么东西在靠近，甫一抬头，对上那黑亮的眼眸，彼此之间呼吸可闻，一抹可疑的红晕飞上她的脸颊。他不自在的别过脸，还是那淡淡的语气，提醒她，该她念下一段了，仔细辨认，就会发现那似是和平常一样的语气中，夹杂了些微的慌乱。而她赶紧接着念下一段。如果此时她转过头去看他，就会发现他的脸上同样有抹异样的晕红。和着窗外淡淡的桂花香，一种别样的情绪绕在他和他的心头，久久未能散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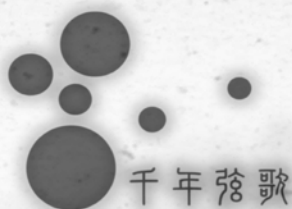
仿佛有了默契似的，那个黄昏过后，她和他之间的交流不再只局限在讨论下期广播的内容。在广播结束之后，她和他会坐在窗外那棵大的桂花树下，闻着花香，谈各自喜欢的作品，她喜欢唐诗，他陪她论太白，品子美，赏义山；他爱朗诵宋词，她笑着听他夸东坡，赞放翁，慕稼轩。



她知道，他有才能，有抱负，终有一天会离开这里，而她，不能成为他前进的阻碍，所以，当那个机遇到来时，她毫不犹豫转过身去，因为她知道，她能为他做的，仅此而已。他走的那天，她没敢去村头送他，只是蹲在那棵桂树下，一遍一遍地背着“身无彩凤双飞翼，心有灵犀一点通。”

又是一年桂花香，她在叔叔的帮助下，也离开了那里。此后，再也没有遇到那个人。

故事讲完了，筱娅转过头，静静的注视着身边陷入沉思的男人，继续说道：“在这场爱恋里，倾尽了妈妈所有的感情，即使以后遇到了爸爸，这棵桂树见证了妈妈所有青春年少的美好爱情，从我知道这个故事以来，我就暗下决心，以后，一定要带着我的爱人来看看这棵桂树，让它成为我完美爱恋的见证者，也借此弥补妈妈心中的遗憾。所以，我才会要求婚前来这里，来看看这棵桂树。”身边的男人久久才发出一声叹息，深伸出左臂，紧紧的搂着她，任由开败的桂花飘落俩人肩头。



“千年弦歌”网络文化联盟

由**六**大网络文化产品组成：

<http://1000.hnu.cn/>
千年弦歌网站——湖南大学唯一官方学生门户

<http://1000.hnu.cn/gyj>
中国大学生公益祭奠网——全国大学生公益祭奠平台

<http://xqxa.unives.cn/>
“寻亲献爱”项目——教育部大学生在线“寻亲献爱”共建频道

<http://hnu.putom.com/>
千年弦歌·掌上湖大——校园手机资讯、信息服务平台

<http://hnu.putom.com/>
PuTom资源站——教育资源分享平台

http://uzone.univs.cn/school_775.html
中国大学生在线湖南大学通讯站——中国大学生在线湖南大学校园资讯平台